



NEWLINK TECHNOLOGY INC.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9600

2025

年度報告

* 僅供識別

目錄

釋義	2
公司資料	5
2025年里程碑	7
財務概要	9
主席報告	10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2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7
企業管治報告	28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3
董事會報告	93
獨立核數師報告	106
綜合財務報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3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於2025年6月9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	指	將於2026年6月10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北京新紐」	指	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於2011年8月15日成立的有限公司及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首席執行官」	指	本公司首席執行官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內地」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年報而言及僅供地理參考，不包括香港、澳門及台灣
「本公司」、「新紐科技」或「上市公司」	指	Newlink Technology Inc.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一家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及倘文義另有指則為本集團
「公司法」	指	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且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指翟先生及Nebula SC
「本年報日期」	指	2026年3月27日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發售」	指	與首次公開發售相關的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股份
「本集團」、「集團」或「我們」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釋義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首次公开发售」	指	本公司首次公开发售其股份
「上市日期」	指	2021年1月6日，股份於聯交所上市及獲准在聯交所買賣的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翟先生」	指	翟曙春先生，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控股股東之一
「Nebula SC」	指	Nebula SC Holdings Limited，一家於2019年11月6日根據英屬處女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且由翟先生全資擁有
「紐領科技北京」	指	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一家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東軟越通」	指	北京東軟越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2009年7月23日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且於本年報日期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首次公开发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20年12月5日有條件採納的首次公开发售後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21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或「本年度」	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釋義

「RPA」或「機器人流程自動化」	指	允許IT工程師配置計算機軟件或機器人以採集及說明現有應用及數據，以便處理交易、操作數據、觸發響應及與其他系統相通的技術應用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已發行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	指	百分比

* 僅供識別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秦禕女士

李小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游林峰先生

公司秘書

張琇石女士

上市規則項下之授權代表

翟曙春先生

張琇石女士

審核委員會

游林峰先生(主席)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薪酬委員會

楊鵬女士(主席)

翟曙春先生

唐保祺先生

提名委員會

唐保祺先生(主席)

翟曙春先生

楊鵬女士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32樓3203至3209室

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核數師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灣仔

港灣道18號

中環廣場42樓

註冊辦事處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總部及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學清路

學清嘉創大廈A座5樓

公司資料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港灣道25號
海港中心20樓06室

主要往來銀行

中信銀行
北京觀湖國際支行
中國
北京市朝陽區
東四環北路
88號院甲1號樓一、二層

華夏銀行
北京知春支行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知春路111號
理想大廈

招商銀行
北京上地支行
中國
北京市海淀區
農大路1號
硅谷亮城
2號樓B座一層

招商銀行
大連分行星海支行
中國
遼寧省大連市
沙河口區
中山路700號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
17樓1712-1716號舖

股份代號

股份代號：9600

網站

www.newlinktech.com.cn

2025年里程碑

時間

事件

1月

北京新紐在中國軟件評測中心(工業和信息化部軟件與集成電路促進中心)主辦的第三屆「鼎信杯」大賽中，以「基於Newlink RPA V4.0的IFR財務智能流程機器人」IT解決方案，榮獲大賽金融賽道「金鼎產品獎」

東軟越通新推出「東軟越通融資租賃模板管理平台V1.0」、「越通融資租賃消息推送平台軟件V1.0」及「東軟越通融資租賃表單自定義平台V1.0」產品

3月

北京新紐陸續推出「基於中藥業務閉環管理的智能中醫醫院信息系統V3.0」、「基於ICD-11的結構化中醫電子病歷系統V3.0」、「國債報送平台V3.0」等各項業務升級產品

4月

新紐科技與香港理工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雙方確立產學研戰略合作關係，組建聯合實驗室、設立共同的聯合課題

5月

集團組織ESG系列活動，通過舊衣物捐贈、綠色登山等系列活動，倡導全員共同參與低碳、公益回饋社會活動，同時鼓勵全體員工關注身體健康，以實際行動回饋自然與社會

6月

北京新紐應邀出席由全國衛生產業企業管理協會醫院質量管理與信息化建設分會主辦的「第六屆公立醫院高質量創新發展交流會」，並發表主題演講

新紐科技及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翟曙春先生，成功獲評「海諾獎 — 2025服務創新典範企業」、「海諾獎 — 2025(行業)引領品牌」、「海諾獎 — 2025(行業)引領人物」三項殊榮

2025年里程碑

時間	事件
7月	新紐科技於第十四屆財經峰會暨2025新質生產力企業家大會相關評選活動中獲評「2025科技創新引領獎」、 「2025卓越品牌影響力上市公司」兩項殊榮
8月	北京新紐順利獲得TMMi (Test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 測試成熟度模型集成) 3級認證
9月	由北京新紐創新開發的「數智化能源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成功於「2025數字金融交流研討會暨‘廈門國際銀行杯’數字金融創新創業大賽」中榮獲「廈門國際銀行杯」創新優秀項目
11月	新紐科技於證券之星第十三屆資本力量年度品牌活動中榮獲「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獎」 新紐科技於2025(第八屆)社會責任大會評選活動中獲評「奧納獎 — 2025年度責任科技公司」和「奧納獎 — 2025年度責任優秀企業」兩項榮譽
12月	北京新紐「數智化能源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榮獲「2025第5屆數字金融服務創新與場景應用案例優秀案例獎」 北京新紐取得信息系統建設和服務能力等級 — 基本級(CS2)證書 北京新紐在2025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行動中成功入選2025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單位名單

財務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308,729	278,822	245,495	260,554	205,752
毛利	43,431	38,869	37,091	70,459	74,598
除稅前(虧損)/利潤	(188,267)	(96,068)	(70,971)	20,795	17,015
所得稅抵免/(開支)	(46)	3,049	1,287	(3,356)	(3,968)
年度(虧損)/利潤	(188,313)	(93,019)	(69,684)	17,439	13,047
應佔(虧損)/利潤：					
母公司擁有人	(187,937)	(92,463)	(69,159)	17,488	13,047
非控股權益	(376)	(556)	(525)	(49)	- ¹

	於12月31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總額	748,278	882,822	947,685	991,204	873,338
負債總額	206,483	143,384	158,781	108,593	34,067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42,001	739,268	786,971	880,153	837,764
非控股權益	(206)	170	1,933	2,458	1,507
權益總額	541,795	739,438	788,904	882,611	839,271

附註：

1. 少於人民幣1,000元。

主席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2025年，全球產業格局深度調整，數字經濟浪潮澎湃向前。新紐科技以創新破局、以技術立身，錨定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核心賽道，深耕金融、醫療、交通等關鍵領域，持續打磨全場景解決方案，立體構建「產品、場景、生態」價值網絡。2025年度，集團來自人工智能類解決方案實現收入同比增長36.8%，達150.9百萬元人民幣。

2025年，集團實現收入、毛利的雙增長，其中，實現收入人民幣308.7百萬元，較2024年增長10.7%；實現毛利人民幣43.4百萬元，較2024年增長11.6%。此外，截至2025年末，集團已簽訂但尚未確認收入的合同金額同比增長29.7%，達99.6百萬元人民幣，其為2026年度持續保持收入的增長奠定了基礎。2025年，集團主要客戶群體仍保持穩定，涵蓋了金融行業、醫療行業、交通行業、電力行業、通訊行業等諸多知名品牌客戶，其中包括12家世界500強客戶以及17家中國500強客戶。在主營業務收入持續保持增長的前提下，2025年末集團扣除預期信貸虧損前的應收賬款賬面總額較2024年末增長人民幣88.0百萬元至人民幣292.0百萬元；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增加人民幣56.7百萬元至人民幣101.6百萬元，其是導致了錄得虧損進一步擴大的最主要因素。

2025年，上市公司、集團旗下子公司分別獲得了在創新技術應用方面的多項殊榮，其中上市公司獲得獎項包括：「海諾獎—2025服務創新典範企業」；於第十四屆財經峰會暨2025新質生產力企業家大會相關評選活動中獲評「2025科技創新引領獎」。集團旗下主要經營實體北京新紐獲得獎項包括：自主研發的「基於Newlink RPA V4.0的IFR財務智能流程機器人」IT解決方案，於中國軟件評測中心（工業和信息化部軟件與集成電路促進中心）主辦的第三屆「鼎信杯」大賽中，榮獲大賽金融賽道「金鼎產品獎」；自主研發的「數智化能源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於「2025數字金融交流研討會暨廈門國際銀行杯數字金融創新創業大賽」中榮獲「廈門國際銀行杯」創新優秀項目；自主研發的「數智化能源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榮獲「2025第5屆數字金融服務創新與場景應用案例優秀案例獎」；於2025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行動中成功入選2025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單位名單。

主席報告

2025年，我們將ESG理念深植企業經營管理全過程，以實際行動踐行社會責任，以責任擔當彰顯品牌溫度。從完善治理體系到落實社會責任實踐，從推動綠色發展到賦能產業升級，我們的履責之舉收穫廣泛贊譽，分別先後於第十三屆資本力量年度品牌活動中榮獲「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獎」，於2025（第八屆）社會責任大會評選活動中獲評「奧納獎—2025年度責任科技公司」和「奧納獎—2025年度責任優秀企業」兩項榮譽。以責任立企，以誠信經營，我們在實現自身發展的同時，努力創造更大社會價值，詮釋新時代科技企業的使命與擔當。

2026年，恰逢新紐科技登陸聯交所主板第六個年頭，亦是築基躍升、聚力奮進的關鍵之年。我們乘資本市場東風，於2026年2月完成了新股配售，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為17.9百萬港元，進一步為夯實高質量發展根基，穩健經營佈局奠定了良好基礎。資本市場的加持，成為我們勇毅前行的強勁底氣，為技術研發、市場拓展、人才引育提供了堅實保障，推動集團在數字化轉型賽道上蹄疾步穩、行穩致遠。

2026年，集團將堅守長期、穩定、高質量發展的價值導向，持續不斷優化客戶結構，通過積累大量為頭部機構與龍頭企業客戶服務的經驗，以逐步改善應收賬款的周轉效率，保障集團平穩、健康的持續經營；通過持續提升經營業績、優化資產配置、強化現金流管理，不斷增強經營韌性、提升抗風險能力，穩步實現經營質量與發展效益的雙重提升。

翟曙春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2026年3月27日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董事會現時由六名董事組成，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有關董事的資料。

姓名	年齡	職位	獲委任為董事的日期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60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2019年11月8日
秦禕女士	48歲	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2019年12月30日
李小東先生	38歲	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	2019年12月30日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66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0年12月5日
楊鵬女士	63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1年11月30日
游林峰先生	48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23年12月4日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60歲，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以及其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主要負責本集團業務、策略、研發的整體管理。翟先生於2016年12月加入本集團，自此一直負責北京新紐的整體管理。彼於2019年11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並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我們的首席執行官兼董事會主席。翟先生自2017年12月至2024年7月擔任北京雲網萬維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兼總經理，並自2017年3月至2024年7月擔任北京冠瑞通電子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瑞通」）的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24年7月起擔任冠瑞通經理。自2001年5月至2016年12月，翟先生擔任北京聯銀通科技有限公司的董事長兼總經理。自2008年5月至2010年12月，彼亦擔任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東華軟件股份公司（股份代號：002065）的董事。自1995年10月至2001年5月，翟先生曾擔任中聯繫統控股有限公司的總經理。翟先生於1989年7月獲得北京交通大學的計算機科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7月獲得中國科學院大學的衛星遙感碩士學位。彼為翟冠華先生的父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秦禕女士，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秦女士於2012年6月加入本集團，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2年6月至2016年12月為北京新紐銷售及市場營銷部主管，並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北京新紐副總經理。在加入我們之前，秦女士於2007年8月至2012年6月擔任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客戶經理。神州數碼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股份代號：0861)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034)上市的公司。秦女士於2000年7月自中國礦業大學獲得現代公共關係學大專學位，並於2012年7月自中國傳媒大學獲得新聞學學士學位。

李小東先生，3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項目管理。李先生於2015年4月加入本集團，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5年4月至2016年12月為北京新紐項目管理部主管，並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北京新紐副總經理。在加入我們之前，李先生於2009年11月至2015年3月於江蘇愷華智能工程有限公司工作。李先生於2008年7月畢業於淮安信息職業技術學院，主修計算機軟件。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66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唐先生自2018年12月至2024年11月擔任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前稱瀘州市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瀘州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983)。彼自2000年2月起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中國信達(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高級經理、風險管理部總經理、首席風險官及財務總監，在2018年3月離開中國信達(香港)控股有限公司時擔任董事及副總經理。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359；優先股股份代號：4607)。唐先生於1999年6月至2000年2月在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的債權部工作。唐先生於2016年3月至2018年4月亦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富強金融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290)的非執行董事，於2011年7月至2016年7月擔任曾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中國中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93)的非執行董事，以及於2008年3月至2011年7月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銀建國際控股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0171)的執行董事。唐先生於1983年7月獲得湖北財經學院(現稱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經濟學學士學位。唐先生於1996年3月獲中國人民建設銀行(現稱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授予高級經濟師資格。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楊鵬女士，63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自1986年7月起先後擔任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院講師、助理教授、教授及碩士生導師。楊女士自2024年10月起任航天長征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航天長征化學工程股份有限公司為一間在上海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03698）。楊女士於1986年7月獲得首都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學士學位。

游林峰先生，48歲，為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彼於2001年7月至2005年5月擔任華証會計師事務所及北京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助理。彼於2005年6月至2012年12月任職於德勤華永會計師事務所，最後擔任職位為高級經理。彼於2012年12月至2020年6月擔任中融國際信托有限公司稽核審計部副總經理。彼自2020年12月起擔任立信會計師事務所授薪合夥人。游先生於2001年畢業於北京化工大學，獲得會計學學士學位，獲國際內部審計師協會授予的註冊內部審計師資格，並為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會計師。

高級管理層

翟曙春先生，60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一節。

秦禕女士，4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一節。

李小東先生，38歲，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副總經理。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董事」一節。

張琇石女士，41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公司秘書，負責公司秘書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務。張女士於2019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董事會秘書，於2019年12月獲委任為北京新紐董事，於2020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並於2024年3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唯一公司秘書。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張女士自2015年2月至2019年6月擔任中國銀河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6881）投資銀行部副總經理。張女士自2011年5月至2015年2月擔任首創證券有限責任公司投資銀行部高級經理。自2006年7月至2008年6月，張女士於世航集團有限公司任職。張女士於2006年7月自北京第二外國語學院取得旅遊管理學學士學位，且於2010年7月自美國聖約翰大學取得會計學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翟冠華先生，34歲，為本公司財務總監。翟冠華先生於2022年9月加入本集團，自2022年9月5日起，擔任本集團財務總監職務。其在財務管理、金融分析、投融資決策、公司運營和企業管治等方面具有豐富的經驗。翟冠華先生自2018年7月至今擔任北京富華佳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及總經理。在此之前，翟冠華先生曾於2016年7月至2018年3月擔任摩根士丹利(舊金山)金融顧問，於2021年7月至2022年8月擔任北京富華佳信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執行董事及總經理。翟冠華先生於2014年畢業於雪城大學獲得金融學學士學位，2016年畢業於紐約大學獲得人才管理碩士學位，並於2024年取得香港中文大學頒發的工商管理碩士學位。彼為董事會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翟曙春先生之子。

田維海先生，58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協助子公司東軟越通董事長管理其經營戰略事務。田先生於2022年7月加入本集團，並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田先生自1985年10月至2005年3月，入伍中國人民解放軍，期間曾擔任國防大學戰略教研部副團職秘書；自2005年11月至2015年8月擔任東軟集團(北京)有限公司華北大區行政總監；自2015年9月至2022年7月擔任東軟越通總經理；自2022年7月至2026年1月擔任東軟越通總經理、董事；自2026年2月至今擔任東軟越通副董事長。田先生於1991年7月自中國人民解放軍運輸工程學院取得汽車運用工程專業學士學位。

潘澤華先生，51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司研發管理工作及解決方案服務交付管理工作。潘先生於2017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副總裁；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於加入我們之前，潘先生自2000年11月至2017年10月擔任北京聯銀通科技有限公司總裁助理。潘先生於1996年7月自上海鐵道大學取得計算機軟件及應用專業學士學位，擁有IPMA B級高級項目經理認證、英國OGC頒發的MSP(項目群管理)、P3O(項目管理辦公室)認證。

丁耀欣先生，49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負責公司方案設計與產品推廣管理工作。丁先生於2017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總裁助理，於2021年3月獲委任為北京新紐副總裁，於2023年2月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於加入我們之前，丁先生自2006年4月至2017年10月擔任北京聯銀通科技有限公司軟件事業三部總經理。丁先生於2009年7月自吉林大學取得計算機應用軟件專業學士學位，於2021年8月取得國際信息系統審計師(CISA)認證審計師資質。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毛啟龍先生，41歲，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彼主要協助公司總經理處理公司日常事務。毛先生於2012年4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北京新紐行政部主管，並自2016年12月起擔任北京新紐副總經理。在加入我們之前，毛先生於2007年2月至2012年3月擔任常熟市辛莊吉祥助劑有限公司行政部副經理。毛先生於2003年6月畢業於常熟市莫城中學。

公司秘書

張琇石女士，為本公司副總經理及公司秘書，負責公司秘書及投資者關係管理事務。其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高級管理層」一節。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概覽

新紐科技作為中國領先的、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核心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長期專注於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前沿技術的研發與場景化落地，致力於為金融、醫療、交通、物流等重點行業及通用行業客戶提供高附加值IT解決方案與專業服務。

集團始終堅持自主創新與技術研發，持續推進新產品、新技術的研發投入與應用創新，促進產品與服務深度融合。公司依托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智慧園區、醫療衛生大數據智能化管理等核心解決方案，綜合運用數據挖掘與分析、雲計算、分布式數據庫、智能控制、知識圖譜、深度學習等關鍵技術，為客戶打造貼合業務場景、提升核心競爭能力的綜合信息化解決方案，不斷鞏固並提升在金融、醫療、交通等優勢行業的市場地位與綜合競爭力。

業務回顧

2025年，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308.7百萬元，較2024年增長10.7%。其中，軟件開發服務業務實現收入佔集團總收入的88.9%，達人民幣274.5百萬元，同比增長12.9%；技術及維護服務實現收入人民幣29.9百萬元，同比增長10.7%；標準軟件銷售業務實現收入人民幣4.3百萬元，同比有較大幅度下滑，但因其佔集團總收入比例很小，故並未影響2025年度收入同比增長的趨勢。2025年，集團實現毛利較2024年增長11.6%，達人民幣43.4百萬元。

2025年，雖然集團實現收入及毛利同比均有所提高，但主要受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同比大幅增加人民幣54.9百萬元，新增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人民幣17.8百萬元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產生損失同比大幅增加人民幣14.2百萬元影響，導致集團錄得虧損較2024年度擴大人民幣95.3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025年，集團深化多元協同發展戰略，內通資源、外拓市場，步履鏗鏘行致遠。2025年，集團來自中國大陸以外地區的收入同比增長4.6倍，達5.6百萬元人民幣，其中人工智能類解決方案佔比達92.9%。對內打通子公司壁壘，發揮資源互補優勢，推動拳頭產品差異化落地，旗下主要子公司順利完成TMMi3級認證、信息系統建設和服務能力CS2證書認證，築牢技術服務硬根基；對外錨定大灣區核心支點，輻射拓展全國區域市場，加大市場滲透力度，更應邀出席第六屆公立醫院高質量創新發展交流會並發表主題演講，推動醫療數字化解決方案深度落地。協同效應充分釋放，業務版圖持續拓展，多點開花的發展格局已然形成，為高質量發展注入不竭動能。

前景

2026年，集團將堅持以技術研發創新與業務模式創新雙輪驅動為核心發展目標，通過深化子公司協同機制、搭建跨體系資源交換平台，整合內外部技術供應鏈、打造創新要素聚合中樞，構建客戶體驗監測矩陣、實現需求端動態實時反饋，以系統化實施路徑構築長期增長引擎。

同時，我們將持續強化旗艦產品差異化競爭優勢，建立客群適配分級模型，延伸科技創新關聯型產品譜系，構建多場景解決方案庫，實施「核心區域滲透+新興市場培育」雙路徑擴張策略，從產品、生態、市場三大維度全面提升核心競爭力。

此外，集團將加快推進屬地化運營中心建設，完善區域市場響應網絡；制定差異化推廣方案，推動產品及解決方案跨區域複製與特色化升級；構建渠道夥伴能力賦能體系，提升終端市場覆蓋密度，深度挖掘區域戰略佈局價值潛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財務回顧

本集團於2025年的財務表現反映出嚴謹而具前瞻性的資源管理方法。本集團在維持毛利穩定之際，收入亦實現穩健增長。流動性增強、槓桿率受控以及在市場擴張及創新方面的戰略投資持續為本集團奠定有利基礎，以期實現長期的持續增長。

收入

報告期內，本集團的大部分收入仍來自其IT解決方案服務業務。該業務涉及根據客戶的特定需求向客戶提供定制化綜合IT解決方案，涵蓋軟件開發、技術支援及維護服務、標準軟件產品銷售及其他相關服務。

本集團的IT解決方案分為傳統型解決方案及創新型解決方案。創新型解決方案採用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等先進技術，向金融、醫療及交通等關鍵領域的客戶提供定制化及標準化形式服務；傳統型解決方案則主要應用於金融及交通領域。

2025年，本集團實現收入人民幣308.7百萬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278.8百萬元增加10.7%。2025年本集團實現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為軟件開發服務的收入增加所致。

以下分析分別載列我們於2025年及2024年的收入明細。

軟件開發服務

2025年，我們的軟件開發服務實現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88.9%，達人民幣274.5百萬元，較2024年同比增長12.9%。軟件開發服務所實現收入中，創新型解決方案實現收入人民幣164.8百萬元，佔我們軟件開發服務實現收入的60.0%。創新型軟件開發服務是本集團業務收入的重要組成部分，其中涵蓋一系列先進產品，主要包括：機器人流程自動化(RPA)解決方案，醫療及健康大數據智能管理解決方案等。該等創新產品通過應用包括數據挖掘與分析、雲計算、分佈式數據庫管理、知識圖譜及深度學習等一系列先進技術進行研發，已成功服務於金融機構、醫療機構以及交通及物流行業的大型國有及民營企業等行業客戶。

技術及維護服務

我們的技術及維護服務於2025年實現收入人民幣29.9百萬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27.0百萬元增加10.7%。2025年，技術及維護服務實現收入佔集團總收入比例較低，僅為9.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標準軟件銷售

2025年我們的標準軟件銷售實現收入人民幣4.3百萬元，僅佔集團總收入的1.4%。創新型解決方案實現收入佔標準軟件銷售實現收入的83.7%，達人民幣3.6百萬元。2025年，本集團通過標準軟件銷售產生收入的創新型解決方案主要包括醫療質量控制及智慧醫療平台等產品。

銷售成本及提供的服務

我們的銷售成本及提供的服務由2024年的人民幣240.0百萬元增加10.5%至2025年的人民幣265.3百萬元，乃主要由於與軟件開發服務業務收入增加，相關的實施成本增加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由2024年的人民幣38.9百萬元增加11.6%至2025年的人民幣43.4百萬元。我們的毛利率由2024年的14.0%增長至2025年的14.1%。毛利增加及毛利率增長乃主要由於軟件開發服務業務的銷售成本增幅低於其收入增幅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5年，本集團其他收入及收益為人民幣8.4百萬元，較2024年減少30.6%，主要由於銀行利息收入減少所致。

投資物業

以下為本集團持作投資之用的物業詳情：

項目名稱	地址	用途	持有方式
位於中國內地成都市的辦公物業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吉泰五路88號	辦公室	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
位於中國內地成都市的停車位	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吉泰五路88號	停車位	國有建設用地使用權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2025年，本集團錄得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損失共計人民幣1.6百萬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025年，本集團錄得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損失共計人民幣25.5百萬元，主要由於在二級市場購入的上市權益證券之公允價值變動而產生的未變現虧損所致。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報告期內，本集團新增因收購附屬公司東軟越通產生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收益共計人民幣1.6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2025年，本集團錄得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人民幣56.5百萬元，主要由於三年以上應收賬款餘額的預期信貸虧損增加所致。

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流動資產減值虧損合共為人民幣17.8百萬元。我們就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分別計提減值虧損人民幣3.0百萬元、人民幣1.6百萬元及人民幣13.2百萬元。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見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和附註19。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自2024年的人民幣16.2百萬元增加27.2%至2025年的人民幣20.6百萬元。銷售及分銷開支的增加主要是由於報告期間內人員相關成本的上升所致。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自2024年的人民幣45.8百萬元增加14.6%至2025年的人民幣52.5百萬元。行政開支的增加主要由於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活動產生的服務費增加，以及包括薪金及津貼在內的僱員薪酬增加所致。

研發開支

2025年，我們的研發開支為人民幣61.2百萬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71.5百萬元降低14.4%。主要由於研發人員人數減少，導致薪金及相關成本相應減少。

本集團自上市以來持續大力投入研發，一方面按照募集資金使用規劃投資研發相應解決方案，另一方面也加速大力投入研發人工智能及大數據分析相關技術。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共計擁有261項軟件著作權，其中於2025年新增通過開發或升級創新型解決方案形成的軟件著作權24項，佔2025年新增軟件著作權共計27項的88.9%。

其他開支

2025年，我們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2.0百萬元，較2024年的人民幣0.7百萬元有所增加。主要包括捐贈支出及存貨撇減。

融資成本

2025年，我們的融資成本保持相對平穩，自2024年的人民幣2.0百萬元減少至人民幣1.5百萬元，主要由計息銀行借款利息開支及租賃負債利息構成。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報告期內，本公司分佔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損失為人民幣2.5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所收購的附屬公司東軟越通所投資的聯營公司北京和順慧康科技有限公司於2025年錄得虧損所致。

除稅前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5年錄得除稅前虧損人民幣188.3百萬元，同比增加92.2百萬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所得稅開支

2025年，我們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0.05百萬元，而2024年的所得稅抵免為人民幣3.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遞延所得稅抵免減少所致。

年度虧損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於2025年錄得年度虧損人民幣188.3百萬元，較2024年錄得年度虧損人民幣93.0百萬元，擴大了102.5%，主要由於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增加、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虧損，以及其他因素所致。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2025年，本集團主要透過營運產生的現金、銀行借款及全球發售及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滿足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可動用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銀行結餘及少於三個月到期的定期存款）合計人民幣283.7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46.8百萬元減少18.2%。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銀行借款總額為人民幣30.0百萬元，所有借款均須於2026年3月7日至2026年7月26日期間到期償還，年利率為3.20%至3.60%。本集團的銀行借款被策略性地部署以支持營運需求及促進業務擴展。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為人民幣391.9百萬元，較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534.5百萬元下降26.7%。這種穩定性體現了本集團審慎平衡流動性需求與短期債務的策略，同時為戰略增長計劃儲備了充足資源。

匯率波動風險

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在中國經營的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本集團大部分貨幣資產主要以美元及人民幣計值。我們通過定期審查我們的外匯風險敞口淨額管理我們的外匯風險，並盡可能通過自然對衝將該風險降到最低。我們主要在中國經營業務，大部分交易均以人民幣結算。管理層認為並無重大金融資產或負債以我們各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因此業務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於2025年，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針對外幣風險的對沖交易。

承擔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各種已簽約但未提供的短期租賃承擔。該等不可取消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1.1百萬元（2024年：該等不可取消的租賃合同的未來租賃付款為人民幣0.5百萬元），並在一年內到期。

或然負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擔保或任何懸而未決或可能對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造成威脅的重大訴訟或申索。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其他重大投資及購入資本資產的實質未來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於2025年，本集團並無任何有關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的重大收購或出售。

業績承諾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有關收購東軟越通（「目標公司」）100%股權之公告（「該公告」）。除另有說明外，本節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於2022年6月20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紐領科技北京」）與東軟越通（「目標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目標集團」之股東（「賣方」）及目標公司訂立股權轉讓與增資協議（「東軟越通收購」）。據此，紐領科技北京已有條件同意購買而賣方已有條件同意出售目標公司100%股權，且紐領科技北京已有條件同意向目標公司增資，為此，紐領科技北京同意：(1)向賣方支付股權轉讓代價總計人民幣80,000,000元（受限於業績補償安排）；(2)承繼賣方之一的代琳琳所轉讓股權中尚未實繳註冊資本的實繳投資義務人民幣7,430,769元；及(3)向目標公司增資人民幣18,000,000元。業績承諾方（除代琳琳之外的賣方）向紐領科技北京承諾，目標集團於2022年、2023年和2024年財務年度（「承諾年度」）的主營業務收入及淨利潤不低於下表設定的業績目標。

（單位：人民幣萬元）

財務年度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合計
承諾主營業務收入	6,000	7,200	8,640	21,840
承諾淨利潤	300	450	675	1,425

目標集團實際淨利潤為合格會計師事務所（具有證券從業資質）審計確認的目標集團綜合財務報表中未扣除或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歸屬於母公司股東的稅後淨利潤孰低者。

倘若(1)目標集團於每一業績承諾年度的實際淨利潤均達到或超過該年度承諾淨利潤，則視為業績承諾方完成業績承諾；或(2)目標集團於某一業績承諾年度的實際淨利潤低於該年度承諾淨利潤，但(i)該年度實際主營業務收入達到或超過該年度承諾主營業務收入，(ii)該年度實際淨利潤大於0，及(iii)業績承諾期內合計實際淨利潤達到或超過業績承諾期合計承諾淨利潤，則亦視為業績承諾方完成業績承諾（「業績承諾安排」）。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倘若目標公司未能完成承諾業績，業績承諾期滿後，各方將按照業績補償金額的計算公式計算業績補償金額，由各業績承諾方向紐領科技北京進行補償。

業績補償金額 = (業績承諾期合計承諾淨利潤數 - 業績承諾期合計實際淨利潤數) ÷ 業績承諾期合計承諾淨利潤數 × (股權轉讓代價人民幣80百萬元 - 業績承諾期末目標集團經審計淨資產) (「**計算公式**」)。

倘若計算後的業績補償金額小於0，則無需進行業績補償。倘若於業績承諾期末目標集團經審計淨資產大於人民幣80百萬元且業績承諾期合計實際淨利潤數大於業績承諾期合計承諾淨利潤數，亦無需進行業績補償。

根據專為評估截至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承諾而編製的目標集團經審計綜合財務報表(「**目標集團經審計財務報表**」)，目標集團於2022年錄得淨虧損，業績承諾方未能履行業績承諾安排。因此，根據上文所述的計算公式，計算出業績補償總額為人民幣12,090,767.80元(「**最終業績補償金額**」)，而業績承諾方(除劉萃外，彼已將其於目標公司0.5363%股權及相關業績承諾義務轉讓予田維海(誠如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12日的公告所披露))須向紐領科技北京支付該業績補償金額。

有關上述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5年6月11日之公告。

上述最終業績補償金額已於2025年8月18日結清。

重大投資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並無持有任何截至2025年12月31日佔本公司總資產5%或以上的重大投資。

本集團資產抵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資產抵押。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客戶信貸風險

我們的業務運營面臨客戶付款延期及／或拖欠的風險。就我們的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我們的大部分合約根據項目進度（如解決方案的交付、安裝及測試）定期向客戶收取分期款項。然而，我們從一開始就持續產生與項目相關的成本，主要包括與項目執行及軟件開發有關的員工成本、電子設備及若干項目實施開支。因此，在向客戶收取足夠付款前，我們須就部分項目成本及開支作出預付款項。

於本年度，我們通常會依據合約條款及我們對客戶信用的評估，並授予客戶信貸期。在確定授予特定客戶的實際信貸期限時，我們會考慮各種因素，例如聲譽、業務關係時長及過往付款記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我們的應收賬款為人民幣292.0百萬元，錄得的應收賬款減值虧損為人民幣101.6百萬元。我們面臨項目進度達成或合約完成時，客戶可能會延遲付款甚至未能付款的風險。該等情況可能會使我們承受現金流量及營運資金壓力。

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後續結算詳情如下表所示：

	總額 (人民幣千元)	後續結算 (人民幣千元)
180天內	79,836	15,846
181天至1年	37,416	4,105
1年至2年	46,197	316
2年至3年	23,341	24
超過3年	105,216	2,563
總計	292,006	22,854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長期應收賬款的可收回性分析及信貸損失撥備充足的原因

(1) 客戶信用水平較高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餘額主要來自信譽良好且信用水平較高的大客戶，該等客戶絕大部分為中國國有企業及上市公眾公司，包括頂級銀行、信托公司、資產管理公司、三甲醫院、鐵路局、機務站、鐵路信息技術公司、鐵路集團、航空公司、航空食品公司、航空材料公司等，該等客戶狀況良好、信用水平較高且擁有較強的議價能力。該等客戶擁有嚴格及大量的內部付款及結算流程，通常在向我們作出付款之前需要進行耗時的內部審批流程，導致其付款周期進一步延長。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餘額中來自中國國有企業及上市公眾公司的佔比達73.0%。

此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180天以上應收賬款餘額主要來自於與本集團長期合作的中國國有企業及上市公眾公司客戶群，以往年度從未出現應收賬款無法收回的情況，且雙方一直保持良好合作關係。

(2) 180天以上應收賬款餘額保持持續回款態勢

截至2025年12月31日，1年以上的應收賬款餘額共計人民幣174.8百萬元，共涉及客戶121家，其中116家客戶截至目前與本集團仍有履行正在執行的合同，且自2025年12月31日至今本集團持續保持回款。

(3) 本集團的業務模式及客戶基礎與先前披露的保持不變

就應收賬款而言，如本公司於2020年12月21日公佈的招股章程中所述，本集團以往、當前及未來的業務模式及客戶基礎並無且預期不會發生實質性變動。

本公司認為其已與該等客戶訂立正常業務安排。迄今為止，本集團尚未發現任何須對應收賬款減值撥備之現行水平作出調整之重大事項。管理層認為，根據本集團依據適用會計準則所作之評估，現有減值撥備已足以涵蓋預期信貸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為收回長期應收款項已經或將會採取的行動

本集團已經並持續通過(1)向回款周期短的客户加大實現銷售收入，同時逐步減少向回款周期較長客户的銷售，來實現對應收賬款回收周期較長的實質性改善；(2)對未償還應收賬款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我們已嚴格遵循信貸管理政策及將繼續遵循信貸管理政策內所規定的步驟及措施，以管理應收賬款及維持營運資金。根據本集團信貸管理政策的要求，本集團指定了銷售人員直接與所負責的客户進行跟進；對於票據逾期少於90天的客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會向客户電話催收；對於票據逾期90天至360天的客户，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會向業務部門上報有關事宜，且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以及業務部門均會向客户電話催收；及對於票據逾期超過360天的客户，我們會安排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探訪客户進行面對面溝通，且我們的銷售及營銷員工以及業務部門亦會持續跟進並向客户電話催收。對於延長付款周期或不遵守還款規定的客户，本公司將視個別情況啟動法律訴訟或仲裁程序。為管理應收賬款，本集團亦已加強技術團隊與銷售及營銷團隊之間的合作，從而提高收款效率並將收款進度納入僱員的績效考核。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定期向客户發出書面付款提醒，逾期結餘亦由我們的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及(3)定期對客户評級情況進行查詢，並根據能獲得的公開信息分析客户的背景、聲譽、市場地位及經營狀況。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

主要財務及業務表現指標包括股本回報率。

我們的股本回報率由2024年的-12.5%降低至2025年的-34.7%，主要是由於報告期內錄得的虧損金額增加所致。

我們的資產負債比率由2024年12月31日的2.7%增加至2025年12月31日的5.5%，主要由於銀行借款增加所致。資產負債比率乃按借款總額除以年末權益總額再乘以100.0%計算。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向其股東報告本公司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情況。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維持高標準的企業管治。董事會相信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為本公司提供維護本公司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以及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的框架至關重要。

本公司已採納企業管治守則所有適用之原則及守則條文作為規管本集團企業管治常規的基準。除本年報下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期間，本集團一直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將定期審閱企業管治政策並將建議作出任何修改(倘需要)，以確保符合不時生效的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預期遵守但可選擇偏離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的規定。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翟曙春先生(「**翟先生**」)擔任。翟先生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總體管理，對我們的成長及業務擴展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授予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令本集團能夠更有效且高效地進行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權力與職權的平衡不會受損，且該架構將使本公司更迅速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

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就本公司的情況而言屬恰當。

遵守證券交易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本公司行為守則。經向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標準守則之規定。

企業文化

本公司持續注重企業合規文化，並已制定反舞弊反貪污及舉報投訴管理辦法(「**反腐敗政策**」)，通過董事會的持續監督確保公司遵守《上市規則》及監管規定。

企業管治報告

此外，董事會將：(i)檢討本公司的決策及行動，評估其是否符合理想中的企業文化；(ii)與員工及持份者互動；及(iii)根據收到的投訴、舉報者的披露、員工流失率及行為守則／監管方面的違規情況，評估會否有問題需要注意。

企業文化對實現本公司的使命至關重要，董事會將保持並確保本公司的目標、價值及策略與企業文化保持高度一致。

董事會

本公司由高效的董事會領導，監督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業務、戰略決定及表現，並作出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客觀決定。

董事會將定期審閱董事於履行其對本公司的責任時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董事是否投入足夠時間履行其責任。

董事會組成

於報告期間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的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秦禕女士
李小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游林峰先生

董事的履歷資料載於本年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內。

於報告期間及直至本年報日期止，董事會一直遵守上市規則第3.10(1)及3.10(2)條的規定，委任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至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擁有適當專業資格或具備會計或相關財務管理專長。本公司亦已遵守上市規則第3.10A條的規定，委任佔董事會成員人數至少三分之一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知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對良好企業管治及董事會效能至關重要。董事會已設立機制，確保董事會在需要時可獲得獨立意見，以提升決策的客觀性及成效。董事會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確保本公司執行董事與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組合保持均衡，使得董事會保持較強的獨立元素。在選聘獨立非執行董事時，本公司會考察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專業資格、過往經歷和經驗，以保障獨立非執行董事有足夠的才幹、視野以及機會提出具有影響力的獨立意見，確保董事會在決策中獲得多角度的思考方向。有關董事在2025年的會議出席紀錄請參見年報「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章節；董事必要時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相關費用由本公司承擔。董事會認為上述機制的實施具有有效性。

除在本年報披露外和本公司的工作關係外，概無董事與任何其他董事或主要行政人員有任何關係。

董事出席董事會及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C.5.1條的守則條文，董事會定期會議須每年至少舉行四次，成員以親自參與的方式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積極參與。

於報告期間，主席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會議，並無其他董事出席。

於報告期間，董事出席董事會及相關董事委員會會議的記錄概要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舉行會議次數				股東大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翟曙春先生	4/4	不適用	1/1	1/1	1/1
秦禕女士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李小東先生	4/4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唐保祺先生	4/4	2/2	1/1	1/1	1/1
楊鵬女士	4/4	2/2	1/1	1/1	1/1
游林峰先生	4/4	2/2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企業管治報告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2.1條，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須遵守但可選擇偏離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間職責應予區分及不應由同一人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主席兼首席執行官由翟曙春先生擔任。翟先生於信息技術行業擁有豐富經驗，負責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及總體管理，對我們的成長及業務擴展大有裨益。董事會認為，將主席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授予同一人有利於本集團的管理，確保本集團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令本集團能夠更有效且高效地進行總體戰略規劃。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權力與職權的平衡不會受損，且該架構將使本公司更迅速有效地作出及落實決策。鑒於上文所述，董事會認為偏離企業管治守則第C.2.1條守則條文的規定就本公司的情况而言屬恰當。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有關獨立性的指引就其獨立性作出的書面年度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屬獨立人士。

委任及重選董事

各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委任書，任期不超過三年。

董事概無訂立由本集團不可在一年內終止而不作支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的服務合約／委任函。

全體董事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輪席退任或重選連任。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於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倘董事人數並非三(3)的倍數，則須為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董事人數）須輪值退任，惟每名董事須最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一次。

公司章程第16.2條亦規定，任何以填補臨時空缺的董事在獲委任後，須留任直至其獲委任後首屆股東大會為止，並在該會上重選連任，而任何經董事會委任加入現有董事會作為新增董事的董事，僅會留任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周年大會，屆時將會符合資格參與重選連任。於釐定董事人數及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釐定須輪值退任的董事時，根據公司章程第16.2條須進行重選的董事不應考慮在內。

企業管治報告

根據公司章程第16.19條，應有兩名董事輪值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翟曙春先生和游林峰先生將退任，並符合資格及願意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重選連任。有關重選的詳情載於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之通函內。

董事會及管理層的職責、問責性及貢獻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的職責，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督本公司的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其委員會帶領及指導管理層制定戰略及監察管理層推行戰略、監督本集團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本集團制定穩健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制度。

全體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各種不同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業知識，使董事會具有效率及有效地運作。獨立非執行董事可為我們董事會的決策過程帶來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資料以及於有要求時在適當情況下尋求獨立專業建議，費用由本公司承擔，以向本公司履行其職責。

董事會負責決定所有重要事宜，當中涉及本公司政策事宜、戰略及預算、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重大交易(特別是或會涉及利益衝突者)、財務資料、委任董事及其他重大營運事宜。有關執行董事會決策、指導及協調本公司日常營運及管理之職責轉授予管理層。

本公司已就董事及高級職員因公司活動招致對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任何法律訴訟而須承擔的責任安排適當的責任保險。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各新獲委任董事均已獲提供必要的就任須知及資料，以確保其充分理解本公司營運及業務情況，及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監管規定其須承擔的職責。

根據有關持續專業發展的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1.4條的規定，董事應參與適當的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和更新其知識和技能，確保其於知情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將於適當情況下為董事安排內部簡介會及向董事發送相關主題的閱讀材料。本公司亦安排培訓，不時向董事提供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及變動情況。本公司定期向董事提供有關本公司表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以使董事會全體及各董事履行其職責。

本公司鼓勵董事參與持續專業發展，發展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不時更新及提供有關董事之職位、職能及職責的書面培訓資料。

本公司就董事的責任及職責進行培訓，並為董事舉辦有關最新法律及法規的研討會。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本公司亦向董事提供閱讀材料，以發展及更新彼等的專業知識。根據董事提供的記錄，各董事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持續專業發展概述如下：

董事姓名	所參加培訓 (附註1)
翟曙春先生	√
秦禕女士	√
李小東先生	√
唐保祺先生	√
楊鵬女士	√
游林峰先生	√

附註：

- 全體董事均已通過出席研討會及會議及／或閱讀有關金融、商業、經濟、法律、監管及企業事務的材料等方式及時了解與彼等作為董事角色相關的事項。我們的內部審核部門向全體董事已提供有關反欺詐及反貪污的材料。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委員會

董事會於2020年12月5日成立了三個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並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制定職權範圍，以監督本公司的特定方面的事務。該特定書面職權範圍登載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以理清彼等權力及職責。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游林峰先生、楊鵬女士及唐保祺先生，游林峰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其中包括)就外聘核數師的委任、重新委任及罷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閱本集團的財務資料及披露以及監督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系統、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審核委員會已舉行兩次會議並進行以下工作(其中包括)：

- (i) 審閱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未經審核財務報表；及
- (ii) 審閱本集團的內部監控系統及相關事宜。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薪酬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薪酬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楊鵬女士及唐保祺先生，以及主席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楊鵬女士為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能包括(其中包括)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政策及方案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並提交董事會批准，以及根據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績效評估提出薪酬分配方案的建議。

企業管治報告

薪酬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於報告期間，薪酬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每年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及表現。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成立提名委員會。於本年報日期，提名委員會由三名成員組成，即獨立非執行董事唐保祺先生及楊鵬女士，以及主席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唐保祺先生為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董事會組成、發展及制定有關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提名及委任程序，就董事及總裁的提名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提名委員會的書面職權範圍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在評估董事會成員組合時，會考慮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的多個方面以及有關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多項因素。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協定可計量的目標以達致多元化(倘有需要)，並會向董事會建議採納。提名委員會在物色及甄選合適的董事人選時，會考慮候選人的相關標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及教育背景等，以配合企業策略及實現董事會成員多元化的需求(倘適用)，然後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報告期間，提名委員會已舉行一次會議，以檢討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考慮於2025年股東週年大會退任董事膺選連任的資格(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及服務年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集團已為制定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確立正式且具透明度之程序。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根據有關個人的經驗、責任、工作量、為本集團投入的時間、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可資比較的市場統計數據後釐定，須經薪酬委員會審閱，並須經董事會批准。本公司釐定應向董事支付的薪酬之政策同時確保董事為本公司事務(包括參與董事會委員會)所付出的努力和時間可獲得充分的報酬。執行董事的薪酬包括基本工資、退休金、績效獎金等。

有關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成員薪酬的詳情，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高級管理層(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的第12至16頁)的薪酬範圍詳情如下：

薪酬範圍(人民幣元)	人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5年	2024年
0-500,000	2	2
500,001-1,000,000	2	6
1,000,001-1,500,000	3	—
1,500,001-2,000,000	1	1
2,000,001-2,500,000	—	—
2,500,001-3,000,000	1	—
	9	9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為提升董事會效率及維持高水平企業管治，我們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其載有達致及維持董事會多元化的目標及方法。根據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我們於挑選董事會候選人時考慮多項因素以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技能、年齡、專業經驗、知識、文化、教育背景及服務年期。委任的最終決定將基於獲選候選人將為董事會帶來的裨益及貢獻。

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由六名成員組成，其中包括三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在知識、技能、性別、視野及經驗各方面達致均衡的比例，包括金融及醫療IT解決方案服務、軟件開發、業務管理及策略發展、投資及會計。彼等取得的專業及學術資格包括計算機科學、會計、經濟及新聞。此外，董事會年齡分布廣泛，性別、技能、專業經驗及知識的組合平衡。截至2025年12月31日及截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女性成員比例約為33%，本公司已滿足董事會成員性別多元化的要求。董事會旨在至少維持目前女性代表的人數水平。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委派提名委員會負責企業管治守則項下規管董事會多元化相關守則的合規事宜，並將不時（至少每年一次）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評估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推行情況，以確保其持續有效以及會在必要時設定可衡量的目標。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員工的性別比例為男性佔76.0%，女性佔24.0%，主要因IT行業從業者性別構成特點導致男性員工較多。本公司已實施公平就業常規，且招聘乃擇優錄取且並無歧視，以確保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有男性及女性的潛在繼任者。本公司將繼續努力提高女性的代表性，並參考股東的預期以及推薦的最佳管理，實現性別多元化的適當平衡。

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A.2.1條所載的職能。董事會認為企業管治應由董事共同承擔，包括：

1.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2.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3.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僱員及董事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
4.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向董事會推薦其意見；及
5. 檢討本公司對企業管治守則的遵守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報告期間，董事會已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常規、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披露。

企業管治報告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董事會承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及對檢討其有效性的責任。有關系統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而且只能就不會有重大的失實陳述或損失作出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

董事會整體負責評估及釐定本集團為達成其策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建立及維持適當而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

審核委員會協助董事會領導管理團隊及監察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設計、實施及監察。

此外，本公司設有多項內部指引、書面政策及程序，以監察及減低日常營運產生的風險。董事及管理層密切監察該等指引及措施的推行情況並評估其有效性，而這些舉動對本公司業務的可持續發展至為重要。

本公司已制定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以檢討及維持充足的內部監控系統，保障股東利益及本公司資產。本公司已設立獨立的內部審核部門，負責檢討本集團的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系統，並支持董事會每年評估有關系統的有效性。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主要特點如下：

- 董事會負責監督確立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確保本集團的核心價值、策略規劃及營運程序以及內部溝通有效。董事會亦評估及釐定本集團在達成戰略及業務目標時所面臨風險的性質及程度；
-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職能協助董事會確保本集團有效實施框架、政策、程序及監控。風險管理職能提出風險管理計劃，並優先處理本集團的主要風險，以及評估有助減低業務中斷或不遵守適用規則及規例的風險的監控機制／活動。已識別的風險乃根據風險出現的可能性及影響程度進行評估；
- 內部審核職能將持續對主要營運進行獨立評估，並為管理層、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提供獨立鑒證；
- 本集團已採取適當的風險緩減措施，包括識別風險及相應緩減措施，以達成其於實體的業務目標；及
- 就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而言，管理層將識別內部控制缺陷，檢討控制活動及程序，並在必要時修訂必要的內部政策及程序。至少每年向董事會及審核委員會報告一次。

企業管治報告

就處理及傳播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而言，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在合理可行的情況下盡快披露內幕消息。本公司將嚴格遵照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頒佈的內幕消息披露指引處理其事務。未經適當授權，嚴禁使用內部或機密信息。本公司確保透過其內部報告程序妥善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並由高級管理層考慮有關資料所產生的影響。

董事會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報告及內部監控檢討結果的支持下，檢討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並認為該等系統行之有效並足夠。該年度檢討涵蓋所有重大監控，包括財務、營運及合規監控。該年度檢討亦涵蓋財務報告、內部審核職能以及與發行人環境、社會及管治表現和彙報，以及員工資歷、經驗、所接受的培訓、有關預算及相關資源。

主要風險

有關本集團的客戶信貸風險，請參見本年報「管理層討論及分析」一節。

有關本集團的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請參見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董事有關財務報表的財務申報責任

董事確認彼等負責編製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該等財務報表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的事務以及本集團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管理層已向董事會提供必要的闡釋及資料，使董事會能對提呈予董事會批准的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進行知情的評估。本公司向董事會全體成員提供有關本公司合併口徑業績、狀況及前景的最新資料。

董事並不知悉與可能對本集團持續經營構成重大疑問的事件或狀況有關的任何重大不確定因素。

核數師就彼等有關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申報責任作出的聲明載於本年報包括的獨立核數師報告。

企業管治報告

外聘核數師薪酬

年內就審計服務及非審計服務已付／應付本公司外聘核數師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薪酬載列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審計服務	2,175
非審計服務	450
總計	2,625

非審計服務主要包括審閱本集團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業績。

公司秘書

於報告期間，張琇石女士擔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並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29條接受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於報告期間，全體董事均可獲得公司秘書於企業管治及董事會常規及事宜方面提供的建議及服務。

股息政策

根據我們於2020年12月5日採納的股息政策、組織章程細則以及適用法律及法規，本公司可於股東大會上不時通過普通決議案宣派以任何貨幣向股東派付的股息，惟所宣派的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之金額，且倘宣派股息將導致本公司無法支付其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則概不會派付股息。

與股東及投資者溝通以及投資者關係

股東權利

本公司通過各種溝通渠道與股東進行接洽。

為保障股東的利益及權利，本公司會於股東大會上就每項實質上獨立事項（包括膺選個別董事）提出獨立決議案。於股東大會上提呈的所有決議案將根據上市規則按股數投票表決，投票結果將於各股東大會結束後於本公司及聯交所網站刊登。

企業管治報告

應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公司章程第12.3條，董事會可於其認為適當的任何時候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亦須應一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召開，於提交要求當日，該股東或該等股東應合共持有不少於十分之一附帶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票權之本公司已繳足資本的股份。書面要求須送交本公司香港總辦事處（倘本公司不再設有總辦事處，則為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其中指明此次會議目的，並由要求人士簽署。倘於提交要求後21日內，董事會未能正式召開將於此後21日內舉行的會議，則要求人士可自行或佔彼等總投票權超過半數的任何人士可盡可能按董事會召開會議的方式召開股東大會，惟任何據此召開的會議不得於遞交要求當日起計三個月屆滿後舉行，要求人士因董事會未能召開會議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須由本公司報銷。

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建議

開曼群島公司法或本公司細則項下並無允許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的條文。有意提呈決議案的本公司股東可依照上段所載程序要求本公司召開股東大會。

有關股東提名董事候選人的權利，請參閱本公司網站「股東提名人選參選本公司董事的程序」。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本公司股東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可將書面查詢送交本公司，聯絡詳情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newlinktech.com.cn)。

與股東及投資者的溝通

本公司認為與其股東有效溝通對促進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至為重要。本公司致力保持與股東的持續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周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

董事（或其代表，視乎情況而定）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及回應彼等的疑問。

企業管治報告

有關股東的政策

本公司已制定股東溝通政策，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事項得到妥善處理。本公司董事會已檢討股東通訊政策的實施和有效性，認為股東通訊政策已使本公司與股東保持有效溝通。

章程文件

於報告期間，本公司並無對其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作出任何修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 關於本ESG報告

報告內容

本份環境、社會及管治(以下簡稱「ESG」)報告(以下簡稱「本ESG報告」)旨在匯報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於2025年在ESG領域方面的管理策略、工作表現及具體進展。本ESG報告應與本年報中的「企業管治報告」章節一並閱覽，以便全面了解本集團的ESG表現。

報告範圍

本ESG報告披露範圍包括新紐科技及其附屬公司。報告涵蓋期間為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編寫依據

本ESG報告依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規則附錄C2所載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以下簡稱《ESG報告守則》)編制，涵蓋內容符合《ESG報告守則》中的「重要性」、「量化」、「平衡」及「一致性」四項報告原則，並已遵守《ESG報告守則》載列的「強制披露規定」及「不遵守就解釋」條文。

重要性

本ESG報告遵循了聯交所的重要性原則，識別了關鍵的ESG因素並在報告中進行了披露。我們說明了如何確定這些因素以及選擇標準，並列出本集團已經識別的ESG議題。同時，我們也展示了與利益相關方的溝通方式和他們的期望。本ESG報告的編制是基於這些重要性評估的結果，並根據各個議題的重要性進行了有針對性地回應。

量化

本ESG報告在釋義章節詳細說明了我們用於計算排放量和能源消耗的統計標準、方法論、假設以及計算工具(如果適用)，並且也提供了我們使用的轉換係數的來源信息。同時，本ESG報告中也設定了量化的環境管理目標。

平衡

本ESG報告不偏不倚地反映了本集團在報告期的實際情況，確保信息的呈現不會誤導讀者，避免了任何可能導致讀者決策或判斷受影響的信息選擇性披露、遺漏或特定的報告格式。

一致性

本ESG報告中所披露的數據均採用了與上一年度相同的統計方法，以維持數據的一致性和可比性。若有任何變更，我們會在ESG報告中清晰標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審批

董事會對本ESG報告所匯報的內容承擔全部責任，並已於2026年3月27日審批和確認本ESG報告的內容。

反饋機制

我們非常重視閣下對本ESG報告的意見和建議，並歡迎閣下以電郵的形式(郵箱：ir@newlinktech.com.cn)與我們聯絡。

2. 關於本集團

業務簡介

新紐科技是中國領先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始終以自主研發的軟件產品為核心，長期深耕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前沿技術的創新與應用。我們致力於通過科技賦能，為金融、醫療、交通、物流、教育、能源等多個行業提供高附加值的數字化解決方案，助力客戶實現業務升級與可持續發展。

本集團堅持創新驅動，持續推進產品與服務的深度融合，重點圍繞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智能園區、醫療衛生大數據智能管理、基於大模型的深度語義分析與風險防控等領域，構建了一系列場景化綜合解決方案。我們融合語言解析、數據挖掘、雲計算、分布式數據庫、智能控制、知識圖譜及深度學習等技術，不僅幫助客戶提升運營效率與行業競爭力，更致力於通過技術創新推動資源優化、服務普惠與管理智能化，踐行企業的社會責任與環境責任。

在未來，新紐科技將繼續堅守技術為善的發展理念，以創新為動力，以價值為導向，携手各方夥伴共同推動數字技術與實體經濟的深度融合，為行業與社會的可持續發展貢獻科技力量。本集團將堅守長期、穩定發展的理念，在持續通過技術創新與業務模式升級驅動業務發展的同時，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

理念及願景

本集團始終貫徹「誠信為本、開拓創新、服務至上、共同發展」的經營理念，致力於推動經濟、社會、環境及管治各維度的協同與可持續發展。

- 在社會方面，本集團憑藉發展積澱與經驗積累，不斷彰顯創新能力，專注於對前沿技術的深入研發與實踐應用，保持行業技術領先地位，為客戶提供持續優化和卓越的服務體驗；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在環境方面，我們在追求企業經營目標的同時，高度重視減少運營對生態環境的影響，將環境保護明確納入戰略目標體系，踐行綠色發展的企業責任；
- 在管治方面，我們積極識別並嚴格遵循國家及地方有關的法律法規，將ESG理念全面融入企業運營與管理流程，助力本集團實現穩健的可持續發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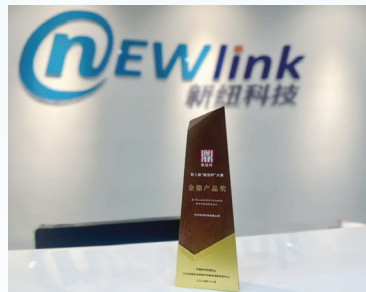
年度榮譽

本年度，本集團榮獲獎項如下：

- 2025年1月，北京新紐「基於Newlink RPA V4.0的IFR財務智能流程機器人」解決方案獲第三屆「鼎信杯」大賽金融賽道金鼎產品獎。
- 2025年6月，北京新紐應邀出席「第六屆公立醫院高質量創新發展交流會」並發表演講；第六屆品牌創新發展大會徵集評選活動中，本集團及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翟曙春先生，成功獲評「海諾獎—2025服務創新典範企業」、「海諾獎—2025（行業）引領品牌」、「海諾獎—2025（行業）引領人物」三項殊榮。
- 2025年7月，本集團在第十四屆財經峰會暨2025新質生產力企業家大會相關評選活動中獲評「2025科技創新引領獎」及「2025卓越品牌影響力上市公司」。
- 2025年8月，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通過TMMi（Test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測試成熟度模型集成）3級認證。
- 2025年9月，北京新紐創新開發的「數智化能源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在「2025數字金融交流研討會暨「廈門國際銀行杯」數字金融創新創業大賽」中榮獲「廈門國際銀行杯」創新優秀項目。
- 2025年11月，本集團榮獲證券之星第十三屆資本力量年度品牌活動「最具社會責任上市公司獎」，並於2025（第八屆）社會責任大會評選活動中獲評「奧納獎—2025年度責任科技公司」和「奧納獎—2025年度責任優秀企業」兩項榮譽。
- 2025年12月，北京新紐「數智化能源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榮獲「2025第5屆數字金融服務創新與場景應用案例優秀案例獎」；北京新紐取得信息系統建設與服務能力CS2級證書，並入選2025年度北京市企業創新信用領跑單位名單。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其中，在第三屆「鼎信杯」大賽金融賽道中，由本集團旗下重要子公司北京新紐自主研發的以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前沿創新技術為核心的「基於Newlink RPA V4.0的IFR財務智能流程機器人」IT解決方案榮獲「金鼎產品獎」。此次大賽旨在面向信息技術企業，挖掘一批成熟、好用、具有推廣價值的軟硬件產品和解決方案；「基於Newlink RPA V4.0的IFR財務智能流程機器人」作為助力產業數字化轉型落地的優秀解決方案代表之一，它在實際應用中可以快速替代財務人員完成繁雜、重覆的工作，有效釋放財務人員人力效能，降低財務管理成本的同時，精準實現財務數據的標準化和規範化，提升財務管理風控能力。該解決方案已應用於金融、製造業等多個行業領域當中，並為所服務行業客戶的財務管理自動化、智能化，財務管理效率和效益提升等方面帶來良好效果。



北京新紐產品榮獲「金鼎產品獎」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 集團綠色發展

3.1 董事會聲明

本集團董事會作為ESG管治的領導核心，嚴格遵循聯交所《ESG報告守則》附錄C2，全面統籌本集團的ESG戰略及相關事務，指導相關部門完善ESG政策與措施，以及持續監測可能對運營產生影響的ESG風險，並據此動態調整業務策略。

在董事會的領導下，本集團已建立起一套完善的ESG管治體系，積極踐行企業社會責任，推動可持續發展進程。董事會負責全面監督各相關部門持續優化ESG政策與措施，密切關注可能影響自身業務發展的ESG風險，並相應調整經營策略。經董事會授權，本集團已設立由董事會審核委員會成員構成的ESG委員會、由各分子公司、部門負責人組成的ESG工作小組及各分子公司、部門相關人員組成的ESG管理部門，協同推進整體ESG事務。

董事會定期召開會議，在會議中審議ESG議題、評估ESG管治架構的有效性、追蹤環境目標及其進度。同時，董事會指導對實體與轉型等氣候相關風險的識別、評估及應對措施的制定，確保ESG管理融入集團整體戰略與風險管理體系。我們已設定一系列與業務運營緊密關聯的量化環境目標，涵蓋溫室氣體排放、資源消耗及廢棄物管理等關鍵績效指標。本年度，董事會對環境目標的進展進行審視，並就進一步加強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實踐進行探討。

與此同時，董事會致力於維繫與關鍵利益相關方的透明信息溝通渠道，密切關注他們所關心的ESG議題，並定期開展重要性評估以明確本集團ESG工作的優先事項。在重要性評估工作中，ESG工作小組負責識別關鍵利益相關方，整理重要性評估結果並提出建議，再協同ESG委員會共同向董事會進行彙報。董事會對重要性評估結果進行審議並予以確認，以確保相關ESG議題獲得有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2 ESG管治架構

新紐科技深明，維繫企業的可持續發展離不開全面有效的ESG管理體系，因此我們不斷完善自上而下的管治架構，落實各層級在ESG管理中的職責，保障ESG管理工作的順利推進。

在我們的ESG管治架構中，董事會負責決議和審批本集團整體的ESG方針、戰略、目標及年度報告，並授權ESG委員會負責具體制定相關方案，同時督導各部門落實執行相關政策與工作任務。此外，ESG工作小組還承擔整體ESG事宜的協調工作，包括統籌績效數據收集、組織編制ESG報告以及開展與投資者的溝通。ESG工作小組則由各分子公司、部門相關負責人共同組成，負責推動ESG措施的有效實施與持續優化。

通過本集團各級員工的協同努力，ESG戰略與目標將深度融入本集團的日常運營，進而實現高效的企業治理和可持續的價值創造。



新紐科技ESG管治架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3 利益相關方溝通

本集團高度重視與各利益相關方的密切溝通，期望通過多樣化的渠道與內外部利益相關方進行互動，深入了解他們對本集團在ESG信息披露及管理方面的要求與期望。我們會充分考量並積極吸納相關反饋，將其融入自身可持續發展戰略的制定與優化過程，不斷提升ESG管理水平，確保滿足利益相關方的期望。

利益相關方	要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方式	溝通頻率
員工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薪酬福利 • 職業發展 • 人文關懷 • 職業健康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員工溝通會 • 公司內刊和內聯網 • 職業晉升機制 • 員工意見調查 • 研討會／工作坊／講座 • 員工培訓 • 員工活動 	不定期
政府與監管機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遵守國家政策及法律法規 • 吸引及保留人才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反貪污 • 勞工準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定期信息報送 • 面對面座談溝通 • 文件報送 • 實地視察 	不定期
股東／投資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收益回報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氣候變化應對 • 信息透明及高效溝通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股東大會 • 公司公告 • 企業通訊，電郵、電話通訊及公司網站 • 高級管理人員會議 • 業績報告 	不定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利益相關方	要求與期望	溝通與回應方式	溝通頻率
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反貪污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商管理制度 • 供應商考核評估 • 面對面交流溝通 • 實地視察 	不定期
客戶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產品及服務的健康與安全管理 • 客戶投訴管理 • 社區投資 • 誠信經營 • 環境及天然資源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日常業務溝通交流 • 客戶意見調查 • 社交媒體平台 • 服務投訴與回訪 	不定期
社區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社區投資 • 信息公開透明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公司網站 • 參與社區活動 • 社交媒體平台 • 志願者服務 	不定期
合作夥伴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誠信經營 • 公平競爭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審查與評估會 • 商務溝通 • 交流研討 • 洽談合作 	不定期
同業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誠信經營 • 公平競爭 • 依法履約 • 互利共贏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策略性合作項目 • 考察互訪 	不定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3.4 重要性評估

本集團重要性評估乃依據聯交所《ESG報告守則》的重要性原則，結合利益相關方的調查反饋，以及本集團的業務運營情況而進行，具體的評估流程包括：



第一步： 識別議題

本集團參照聯交所《ESG報告守則》，結合行業最佳實踐並考慮本集團的運營實際，識別並確定關鍵的ESG議題，形成重要性議題庫。



第二步： 議題排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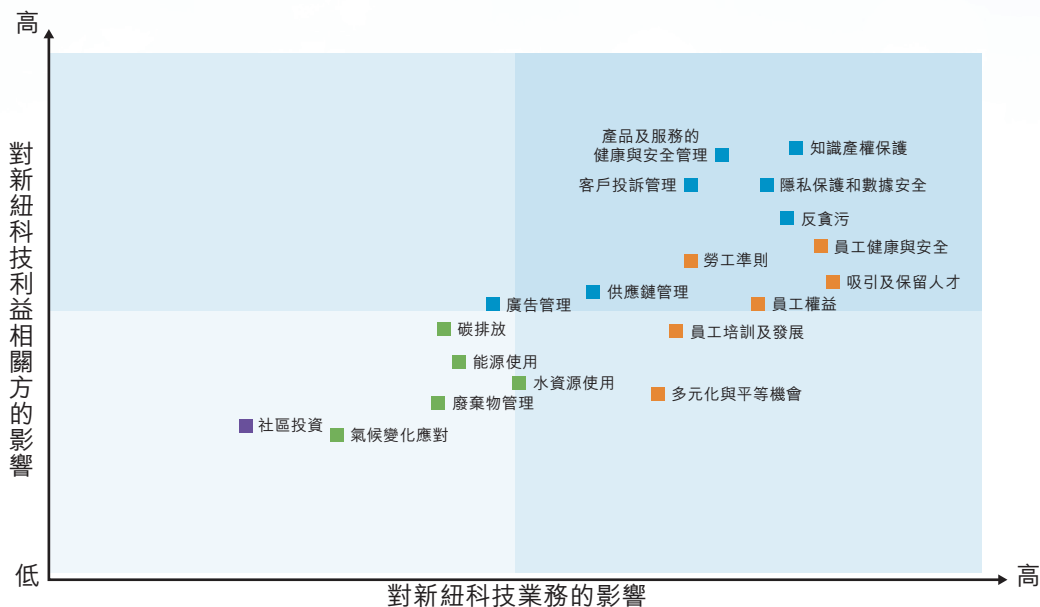
我們通過調查問卷的方式收集利益相關方對於ESG議題重要性的看法，再根據他們的反饋對ESG議題的相對重要性進行優先級排序。



第三步： 驗證及審核

集團董事會負責確認並審批重要性議題和評估結果，以確保結果與本集團具有相關性和重要性，評級較高的議題會被優先考慮在ESG報告中進行突出展示。

本年度，經本集團的董事會審查確認，過往確定的重要議題評估結果仍適用，這主要是因為：(i) 本集團的業務和市場環境在報告期間沒有發生顯著變化；以及(ii)該評估結果依然能夠體現利益相關方對本集團的期望。本集團的ESG重要性議題實質性矩陣結果如下所示：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根據重要性矩陣結果，我們確定了ESG重要議題的方向，包括「綠色運營」、「重視人才資源」、「企業合規經營」及「社區共融」。

3.5 本年度經營亮點

本年度，新紐科技積極推進數字化轉型與創新，聚焦RPA(機器人流程自動化)等領域，並取得了多項關鍵成就。我們在金融、醫療、交通、物流、教育、能源等行業深化應用AI、大數據分析等技術，助力客戶提升運營效率與可持續發展水平。

- 在RPA的深化應用方面，新紐科技依托香港子公司，積極探索將先進的技術能力與本地化應用場景結合，在香港地區通過使用新紐科技的解決方案成功幫助當地大型金融機構重塑了RPA的應用模式，業務效率有效提升的基礎上大幅降低了建設和運營成本，達到了提質增效的目的。
- 在新能源領域，新紐科技針對風電企業場站的建設與運營提供了全新智能化解決方案，通過流程自動化、機器視覺和分析算法等最新研發成果的運用，實現了惡劣自然條件下新能源場站的無人化運轉，降低運營成本和管理難度的基礎上，通過對運轉風險的預判與快速處置，提高了新能源場站的業務連續性水平和產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在醫療方面，經過多年在醫療文書內涵方面的持續研究，形成了基於自然對話、數據抓取的多模態醫療文書智能生成產品。結合新紐科技在醫療文書分析和風險控制方面的產品優勢，為醫療機構提供了全程閉環的智能化解決方案，幫助醫療機構在臨床治療過程中實現醫療內涵應用水平的提升，全面進入了智能化的階段。

4. 綠色發展

本集團謹遵《中華人民共和國環境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節約能源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固體廢物污染環境防治法》等國家法律法規，以及各分子公司所在地的地方性環保法規，將環境保護視為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核心組成部分。

作為一家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服務商，本集團的環境足跡主要來源於辦公能耗、水資源與紙張消耗，以及公司車輛排放。我們積極推進節能措施，加強資源管理，持續降低電力及水資源的使用強度。基於對環境保護的高度重視，本集團不斷優化運營以及辦公流程，落實綠色環保實踐，鼓勵員工選擇綠色出行方式，如公共交通或騎行，以共同踐行低碳生活理念，切實支持環保行動。於報告期內，就本集團營運範圍而言，未發現任何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環境相關法律法規違規個案。

4.1 廢棄物與排放控制

本年度，我們依據世界資源研究所(WRI)與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發佈的《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以及國際標準化組織(ISO)的《ISO 14064-1》標準，對本ESG報告中環境範疇的溫室氣體排放進行了系統核查。相關數據請查閱「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部分。

本集團積極倡導節約文化與低碳理念，制定並實施了《節能減排管理辦法》，以優化各運營場所的水、天然氣、電力及辦公耗材管理，確保員工高效利用辦公設備，避免不必要的能源浪費，以降低溫室氣體排放，助力清潔能源轉型與低碳經濟發展。我們亦監控車輛燃油消耗，通過車輛管理和維護提升燃油效率，並探索環保替代能源，減少對傳統燃油的依賴。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廢棄物管理方面，我們的運營不涉及包裝材料，我們已建立專門的流程用於妥善處理辦公運營中產生的廢電池、廢硒鼓、墨盒等有害廢棄物。我們設置了專用的有害垃圾收集點，並確保其定期安全轉移至指定存儲區域，以符合合規處置要求。此外，我們鼓勵員工參與環保活動，並通過開展廢棄物分類培訓等宣傳教育活動來提升員工的環保意識，使他們能夠掌握正確的垃圾分類方法，有效減少有害廢棄物與普通垃圾混合的情況。在無害廢棄物管理方面，我們致力於從源頭減少垃圾產生，並推動辦公廢棄物的資源化利用。我們積極推行數字化辦公與無紙化流程，減少紙張消耗；同時倡導員工使用可重覆利用的辦公用品。對於日常產生的其他無害垃圾，我們均按照所在城市的垃圾分類規定進行投遞，確保其得到合規清運與處置。

為了提升資源使用效率並降低能耗，我們積極推進內部資源循環利用，推廣環保設備和技術。例如，我們會將技術部門淘汰但仍可正常使用的計算機設備重新調配至其他有需求的部門，這樣既減少了電子廢物的產生，也實現了資源的優化配置。我們亦加強辦公用品的管理，規範採購與領用流程，並鼓勵選用環保、高效、經濟的辦公設備。同時，我們全面推行無紙化辦公，定期審查資源消耗數據，並倡導雙面打印以減少紙張消耗。未來，本集團將持續探索廢棄物處理與資源再利用的最佳實踐，不斷優化運營流程，減輕對環境的影響，助力企業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實現。

4.2 能源與水資源管理

在電力管理方面，本集團已推行一系列措施以降低能源消耗。我們優先採購高效節能的電器設備，並逐步淘汰高能耗、低效率的舊機型。同時，我們全面更換了節能照明燈具，並對照明系統及電器設備實施精細化管理，具體節能措施包括：

- 在辦公室和會議室等區域，優先利用自然光線，減少照明使用，並確保人員離開時關閉燈光；
- 下班前關閉所有辦公設備，包括計算機、飲水機、空調和照明，並進行日常巡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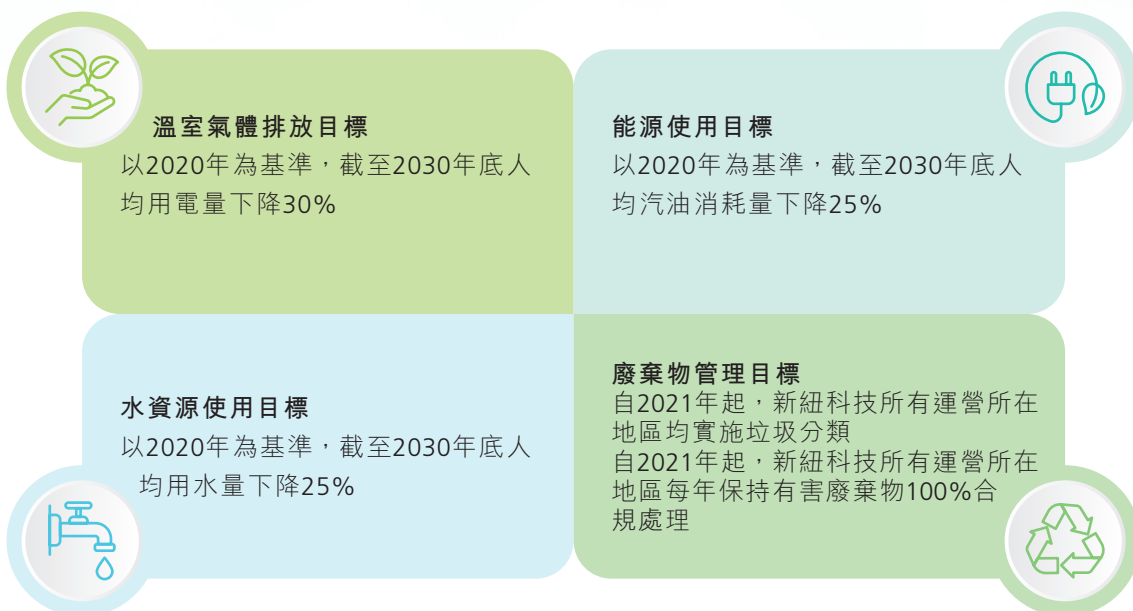
- 合理調節空調溫度，夏季不低於26°C，冬季不高於20°C，並在使用時保持門窗關閉以提升能效；
- 設置辦公設備的自動休眠模式以降低待機能耗，並及時關閉長時間不使用的設備，避免能源浪費。

為了提升用水效率並杜絕浪費，我們在各用水點設置了醒目的節水標識，積極倡導員工節約用水。我們亦會定期對水管、水龍頭及供水系統開展檢查與維護，及時排查和修復漏水隱患。通過巡查辦公區域，我們嚴格確保水龍頭在非使用時段處於關閉狀態，杜絕水資源無效流失。本年度，本集團在水資源獲取方面沒有面臨任何問題。

4.3 環境目標與進展

本年度，本集團董事會及管理層已對環境目標及其完成進度進行了檢視。與2024年表現相比，本集團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維持穩定，人均水資源耗用量下降，人均能源耗用量下降，凸顯了我們在業務擴展的同時著力降低能源及水資源消耗的舉措已經初見成效。此外，本年度我們所有運營所在地產生的有害廢棄物均已100%合規處置。本集團將持續積極審查並實施節能、節水、減排和減廢的措施，以確保實現我們的環境目標。

本集團環境目標如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4.4 應對氣候變化

本集團將繼續支持並積極響應國家「3060雙碳目標」，即力爭在2030年前實現碳達峰、2060年前實現碳中和，不斷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最大限度減少對環境的影響，踐行環境保護承諾，為國家氣候目標的實現貢獻積極力量。本集團按附錄C2 D部分之氣候相關披露要求，以「不遵守就解釋」作披露。就報告期內仍屬合理資料不易取得或未能以可靠方法計量的資料，本集團採用「合理資料寬免」，以確保披露可逐年提升。本集團充分認識到氣候變化可能帶來的風險及機遇，並積極識別、評估及監控其對業務、策略及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本年度，我們參照ESG守則，從管治、策略、風險管理及指標與目標四個維度，對氣候相關信息進行深入評估。

管治

董事會負責全面領導與監督ESG工作，包括審批集團整體ESG及氣候策略的制定與實施進展、決議和審批本集團ESG和氣候相關議題的管理方針、策略、規劃、目標及年度工作等。ESG委員會負責監督ESG相關事宜的評估及管理並向董事會報告等。ESG工作小組則協助開展整體規劃與跨部門協調，確保氣候行動在執行層面各業務單元落實。本集團通過定期諮詢外部顧問、開展專項能力培訓等多元化路徑，確保董事會當前及未來均具備足夠的專業洞察力，協助做出科學的氣候相關專業決策。報告期內，我們已為董事提供氣候相關培訓。

策略

在運營過程中，本集團始終高度重視業務活動對氣候變化的影響，旨在通過系統化地管理保護環境，同時，我們亦會評估對我們業務可能造成影響的氣候相關風險及機遇。

為提升對極端天氣與氣候事件的應對能力，我們開展識別及評估短期（5年內）、中期（5至15年）及長期（15年以上）的氣候相關風險¹，不斷探索優化與強化應對機制的可能。

¹ 本集團將短期（5年以內）、中期（5至15年）及長期（15年以上）的時間劃分作為氣候情景分析的通用評估框架，用於識別不同風險在不同階段對業務與財務表現的潛在影響，並與本集團現行的經營計劃、預算管理及中長期發展安排相銜接：短期側重經營連續性與合規管理，中期側重資源配置與能力建設，長期用於評估業務模式在氣候變化背景下的韌性與戰略方向。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p>急性實體物理變化風險 (暴雨、洪澇等極端天氣導致辦公／項目交付受擾)</p> <p>— 短至中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業務連續性受影響，項目交付延期，可能影響收入確認節奏 產生額外應急處置或搶修成本，並可能帶來設施及設備修復替換支出 系統或數據中斷可能影響運營效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關鍵資料與系統電子備份，並做好異地備份／容災 建立／更新應急響應安排(含遠程辦公／系統切換) 定期開展必要的應急演練
<p>慢性實體風險 (極端高溫、長期升溫帶來健康與能耗壓力)</p> <p>— 長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員工健康與效率受影響，可能影響交付效率與客戶服務質量，從而影響運營效率 製冷需求上升，帶來能源成本上行 後勤保障與應急採購需求增加，導致費用波動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加強員工防暑與健康管理，優化工作安排 推進節能降耗與能效管理，降低能耗成本壓力 及時關注預警並做好現場安全管理
<p>轉型風險 — 政策及法規風險 (披露／合規要求升級)</p> <p>— 中至長期</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數據收集、核算、披露準備帶來合規成本增加 合規不足可能引發聲譽影響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密切關注政府相關部門是否有出台新的相關法規條例，並整合到管理策略中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風險描述	潛在影響	應對措施
轉型風險 – 市場風險 – 中至長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客戶對低碳表現要求提高，可能影響投標或續約，帶來訂單與收入壓力 • 競爭對手更快滿足低碳要求可能導致競爭力下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持續提升低碳能力與披露準備，支持客戶要求

上述風險均為預期影響，均未對本集團的資產價值造成重大影響。報告期內的初步評估未識別到下一匯報年度導致資產或負債賬面值需作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由於關鍵假設及參數仍需驗證，本年度暫以定性披露為主，未來我們將依據所積累的專業技能及資源配置，逐步提升定量披露的範圍與質量。

風險管理

我們已建立識別、評估與監測流程。每年通過內部研討與專家諮詢相結合的方式，審視重點氣候議題的適用性，持續完善管理體系，切實降低氣候變化對業務的潛在影響。

未來我們將進一步把氣候評估整合至整體風險框架，並透過定期檢視與動態調整，持續完善對應措施。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指標與目標

我們持續於歷年ESG報告披露溫室氣體範圍一及二的排放量，目前更已與涉及的相關部門初步開展資料收集工作，以識別對本集團業務而言重大的範圍3範疇，以便日後披露。

溫室氣體排放 ^{2,3}	單位	2025年
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5.6
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99.8
範圍3 – 商務旅行 ⁴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0.6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和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25.4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和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員工	0.2
每平方米溫室氣體排放密度(範圍1和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28

本集團參照附錄C2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要求作出披露，並在適用情況下按「不遵守就解釋」原則採用「合理資料寬免」。就部分仍處於方法與數據體系建設階段的披露項目(如情景分析、預期財務影響量化，以及將氣候因素納入決策與激勵機制等)，本集團已作出解釋，並制定提升計劃，包括完善數據治理、逐步明確範圍3排放邊界、引入情景分析方法及建立財務影響量化框架，以持續提升披露的完整性與可比性。

現階段，本集團尚未就相關範疇訂立具體定量目標，而所採納的定性目標目前亦未經第三方獨立認證。本集團現時亦未有計劃透過使用碳信用抵銷其排放量。儘管如此，本集團已制定並落實多項節能措施及行動方案，以支持相關目標的實現。

截至報告期末，本集團尚未正式採用內部碳定價機制，亦未將氣候相關指標納入董事或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本集團將結合業務特點評估其適用性，並在條件成熟時逐步推進及披露進展。

² 溫室氣體排放量計算方法參考世界資源研究所(WRI)和世界可持續發展工商理事會(WBCSD)發佈的《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GHG Protocol)；計量方法採用運營控制權法界定核算邊界，並採用地域為基準方法作計算。

³ 我們使用運營控制權法設定溫室氣體排放量的核算邊界，並採用地域為基準方法作計算。

⁴ 本年度，本集團逐步開展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的統計工作，未來將持續優化方法並逐步擴大核算覆蓋類別。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 人力資源

秉承著「誠信為本、開拓創新、服務至上、共同發展」的企業經營理念，本集團始終視員工為最寶貴的資產，致力於營造一個安全、健康、包容且充滿成長機會的工作環境。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的福祉與滿意度，通過線上與線下相結合的團隊建設活動，不斷提升員工的歸屬感以及團隊的凝聚力。

我們堅信，多元與包容是推動企業成功的重要基石。因此，我們不斷優化人才發展戰略，積極構建公平、健康、安全、和諧的工作氛圍。本集團內部倡導平等文化，尊重個體差異，堅決反對任何形式的歧視行為—包括但不限於種族、性別、年齡、宗教信仰、殘疾狀況、婚姻狀態、懷孕等以及其他一切法律禁止的歧視理由，致力於為每一位員工提供平等的發展與晉升機會。

在健康與安全方面，我們嚴格遵循相關法律法規，積極落實各項防護措施，切實保障員工的安全與身心健康。同時，我們在員工培訓與發展方面投入大量資源，提供多樣化、系統化的培訓項目，助力員工提升專業能力與領導力，並鼓勵他們參與內外部學習交流，拓寬職業發展路徑。

5.1 招聘管理

本集團始終將員工視為最寶貴的資本，堅定致力於維護員工權益，確保每位成員都能在公正、安全的工作環境中發揮價值。在合規僱傭方面，我們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工傷保險條例》、《中華人民共和國未成年人保護法》、《禁止使用童工規定》、《未成年工特殊保護規定》及香港法例《僱傭條例》等一系列勞動用工相關法律法規，並據此制定了《人力資源工作手冊》、《人員編制管理規範》等內部制度，全面規範招聘、薪酬、考勤、培訓、職業發展、休假及離職管理等各個環節，確保員工合法權益得到有效落實。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通過建立系統化、規範化的人才招聘體系，我們明確界定了招聘流程中的職責分工與組織流程。通過內部晉升與外部引進相結合的策略，我們積極吸引和遴選符合本集團多元化需求的人才。基於內部員工對企業文化的高度認同和忠誠度，我們會優先通過內部渠道填補技術崗位空缺，以優化人才結構並增強員工凝聚力。對外招聘則根據崗位特性與層級，靈活運用校園招聘、媒體廣告、員工推薦、招聘會及獵頭合作等多種渠道。我們承諾招聘過程始終堅持公開、公平、公正的原則，綜合考察候選人的教育經歷、工作經驗、專業能力與崗位匹配度，並借助多維度評估手段選拔出綜合素質與本集團期望高度契合的人才。

為了全面保障員工權益，在新員工入職前，我們會與其簽訂《勞動合同》、《保密協議》及《入職登記表》等必要法律文件。我們尊重員工的職業選擇自由，若員工提出離職，可以以書面的形式向上級直接提交申請，部門負責人將及時了解離職原因，進行溝通，並依據《離職交接會簽單》規範流程，確保工作交接有序完成。

依托科學的考勤與休假管理制度，我們保障員工享受標準工時、帶薪年假等法定福利，並嚴格依法對加班員工給予相應補償。我們倡導員工在正常工作時間內高效工作，盡可能減少加班。我們堅決杜絕使用童工和一切形式的強制勞動，在招聘過程中會嚴格核查應聘者的身份與年齡資質，確保所有人員符合法定工作年齡。一旦發現違規用工，將立即中止勞動行為並依法處置，同時徹底審查流程漏洞，杜絕類似情況再次發生。所有勞動合同均明確保障員工自願就業的權利與自由，嚴禁出現任何強迫勞動行為。本年度，本集團未發現或涉及任何違反僱傭和勞工常規、防止童工和強制勞工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2 薪酬與福利

本集團嚴格遵守國家勞動法律法規，確保員工薪酬及各項福利合規落實，並制定了《人員編制管理規範》、《員工發展管理規定》、《崗位評審相關職位說明書》、《管理序列人員選拔任用管理規定》、《員工崗位職級評審管理辦法》、《績效考核制度》及《員工行為規範》等一系列內部管理制度，為員工提供全面支持與保障，切實履行對員工福祉的鄭重承諾，全面保障人才體系的建設。

我們堅信員工與企業應共同成長。通過實施定期的績效評估，我們客觀衡量員工表現，並以此為重要依據規劃晉升路徑，確保晉升機制透明、公正。同時，結合本集團戰略發展及崗位需求，我們系統性地開展了人才梯隊建設與儲備計劃，助力員工不斷提升專業能力、實現職業理想。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包括基本薪資、績效獎金及多樣化福利，確保每位員工都能獲得與他們付出相匹配的回報，並享有公平的職業發展通道。

本集團秉持人性化管理理念，為員工營造積極、健康的工作氛圍。員工可依法享受法定節假日、帶薪年假、婚假、產假及哺乳假等休假權利。我們亦為員工提供免費健康體檢、意外傷害保險、通訊補貼及節日禮金等多項福利，全面關懷員工生活。此外，我們高度重視員工的聲音，通過開展定期的滿意度調研，並設立電話、郵件、信函等多種溝通渠道，積極收集員工意見。員工可隨時提出建議、反映疑慮或監督違規行為。我們建立了公開、高效的反饋與響應機制，確保每一條意見都被認真對待並及時處理，以推動企業管理持續優化。

為增強團隊凝聚力與員工歸屬感，我們亦會定期組織各類文化及團建活動，鼓勵全員參與，營造積極向上的組織氛圍。本年度，為倡導健康生活方式，深入踐行ESG可持續發展理念，本集團在北京香山公園組織了「綠色登山，責任同行」活動，吸引了來自集團及在京分支機構的眾多員工的熱情參與。此次活動不僅鍛煉了員工的身體，更體現了我們在ESG領域的社會責任實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綠色登山，責任同行」活動

5.3 職業健康與安全

本集團始終將員工的安全與健康置於首要位置，嚴格遵守《工傷保險條例》《工傷職工勞動能力鑒定管理辦法》《職業性健康檢查管理規定》及香港法例《職業安全及健康條例》等法律法規，致力於為員工構建一個安全可靠的工作環境。近三年來(含2025年度)，本集團未發生任何職業病案例、重大健康與安全事件、以及因工死亡事故。本年度亦未出現因工傷導致工作日損失的情況。

我們依據相關法規為員工提供涵蓋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和意外傷害保險在內的全面保障，建立健全工傷保護機制。通過實施《員工體檢管理辦法》，本集團確保服務期滿一年的員工均可享受年度免費健康體檢。此外，我們積極開展消防安全培訓和職業健康講座，不斷提升員工的安全意識和自我保護能力，並定期邀請專業醫療人員提供健康諮詢、推拿及理療等服務，切實關愛員工身心健康。如發生工傷事故，本集團將第一時間為員工提供醫療救助，並嚴格按照法定程序進行工傷認定與後續處理，確保員工合法權益得到充分保障。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5.4 員工培訓與發展

本集團致力於通過持續的教育與培訓，拓展員工的專業知識和技能，激發他們的潛能和創新思維。為此，我們提供了系統化的培訓資源，以培養和留存優秀人才，共同推動企業的持續發展。在《人力資源工作手冊》的框架下，我們制定了細緻的《培訓管理制度》，培訓內容涵蓋內部與外部課程：

- 內部培訓聚焦於企業文化宣導、新員工融入、壓力管理、崗位技能、銷售能力及辦公軟件應用等內容，以加強員工對公司的認同及崗位勝任力；
- 外部課程則側重於技術管理、中層幹部能力提升、風險控制與合規監管等方向，旨在提升管理團隊的戰略思維與風險防控意識。

除了常規的年度和月度培訓外，本集團還構建了多層次、分階段的培訓體系，以匹配員工不同職業發展路徑的需求：

- 入門級培訓主要針對新員工，包括基礎入職培訓、通用技能提升、面試技巧和產品知識等；
- 中級培訓聚焦於崗位相關的專業技能培養，每年至少安排兩次專項訓練；
- 高級培訓則面向管理層，注重領導力與發展戰略的結合，助力核心人才把握前沿知識與實戰技能。本報告期內，我們與專業第三方培訓機構合作，為管理層提供了涵蓋法律、財稅、前沿技術等多樣化的高級課程，以確保他們能夠迅速掌握所需的專業知識和技能；
- 此外，依據業務發展需求和特定工作要求，我們亦會選派員工參與外部進修，並積極倡導內部講師機制，鼓勵員工在公司內部承擔講師角色。目前，我們已選拔出一批熱心於企業教育培訓工作的員工，以支持和推動我們的培訓計劃。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統籌人才發展與公司戰略，本集團制定了《員工發展管理規定》，旨在優化人力資源配置，激發員工潛能，提供公平、透明的晉升通道，保障員工與企業共同成長，從而增強整體競爭力。我們依據《人才戰略部績效管理辦法》，建立了系統化的績效評估體系，以季度為周期，從工作指標、態度、項目出勤及客戶滿意度四個維度對員工在項目中的表現進行綜合評價，各維度均有相應的權重分配，按得分確定績效等級。績效管理過程中，我們注重雙向溝通，要求主管與員工在目標制定與結果反饋階段開展面談，確保績效目標清晰、評價標準一致。本集團還提供了詳細的績效指標庫及填表說明，涵蓋技術類與非技術類崗位的評估內容與標準，保障績效管理的客觀性與公正性。

除關注本集團內部員工培訓發展外，我們還積極參與社會培訓實踐活動。2025年8月，北京新紐作為國內領先的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優秀企業代表，參與了2025香港青年北京暑期實習體驗活動。活動期間，北京新紐緊密圍繞自身在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創新技術服務領域的研發優勢與實踐服務經驗，系統性、全面性、深入地為參與活動的香港優秀青年學生提供了實習體驗與實踐機會。未來，新紐科技將在科技賦能產業發展方面持續加強與香港高校的深入協作，促進京港兩地青年在創新科技服務領域的深入融合與交流。



北京新紐榮獲2025香港青年北京暑期實習體驗活動「優秀合作企業」稱號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 合規運營

本集團秉持著對高標準的不懈追求，擁有眾多創新產品與技術，並始終嚴格遵守商業道德規範。通過提供卓越、前沿、創新的產品和服務，我們深入聚焦客戶需求，開展校企合作，不斷為客戶和社會創造長期價值，建立並維護良好的企業聲譽。我們深明，保護信息安全及知識產權是合規運營中重要的一部分，故此我們落實了全面的內部控制程序，確保本集團的利益不受侵害。此外，本集團對貪污腐敗秉持零容忍的態度，堅決杜絕一切索賄受賄、挪用資金、經濟詐騙、泄露或偷竊公司商業機密等行為。本年度，本集團未有在數據隱私、知識產權、營銷廣告、貪污受賄等方面發生違法事件。

6.1 供應鏈管理

本集團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招標投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民法典》等與供應鏈管理相關的法律法規，並制定了《招標管理辦法》、《採購管理辦法》、《商務部採購管理辦法》等內部政策，以規範採購行為並提升運作效率，推動供應鏈的可持續管理。根據業務特點，本集團的供應商主要包括軟件供應商、技術服務提供商、電子設備供應商、裝修服務供應商和人力資源外包服務提供商等。本年度，我們主要的供應商為軟件／硬件供應商，共計55家，均位於中國大陸，且均遵循我們的供應商管理規範。

為了保障產品與服務的質量，我們不斷完善供應鏈管理體系，為所有供應商建立了統一的檔案管理系統，並指定專人負責管理。在自用軟件、固定資產、辦公用品、外包人員及專業服務等採購活動中，本集團嚴格執行《商務部採購管理辦法》，涵蓋採購申請、審批、詢價、議價等環節的完整採購流程能夠切實保障供需雙方的合法權益。

在供應商遴選過程中，採購團隊會通過市場調研綜合比較質量與價格，優選性價比高、服務優質的供應商。在與供應商建立合作關係前，我們會簽訂詳細合同，明確產品規格、合作期限、價格條款、支付方式、雙方權利義務、保密條款和合同終止條件等內容。商務部門則會嚴格審核供應商資質、工商註冊信息、法律訴訟記錄、經營狀況與風險、以及知識產權情況，確保供應商的合法性和合規性。審核通過後，商務部門會向需求部門提供反饋結果，而需求部門也會定期對供應商進行年度評價。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選擇和委托服務提供商時，本集團高度重視供應商在環境與社會責任方面的風險。通過實施嚴格的審核機制，我們從環境管理、職業健康與安全、反腐敗、產品質量責任等多個關鍵維度對供應商進行了深入評估，並針對不同類型的供應商制定相應的要求和評估標準：

供應商類型	相關要求
設備類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供應的商品必須符合國家環保要求 • 在同等條件下，優先選擇節能和環保產品
人力資源外包服務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 • 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 • 按照《工傷保險條例》保護員工權益
裝修服務供應商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使用滿足國家環保及安全標準的材料 • 在裝修過程中執行環境和安全管理措施

6.2 責任營銷

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廣告法》及相關與營銷相關的法律法規與行業準則，旨在確保所有業務推廣活動在宣傳內容上達到準確、合法、有效的標準。根據我們制定的《方案管理委員會管理辦法》，我們明確要求宣傳材料必須真實、準確、且不得含有誇大或虛假內容，並從流程與標準兩方面對宣傳行為予以規範，以保障信息發佈的權威性、及時性與準確性。

為了規範宣傳信息的公開，本集團建立了涵蓋內容創建、審核與發佈的全流程宣傳管理機制。市場部與品牌公關部負責統一監督管理所有對外宣傳活動，對各類營銷物料—包括媒體發佈、展會資料、推廣活動及印刷品等實施嚴格審核。同時，法律、知識產權及商標管理部門會對宣傳內容進行二次覆核，確保信息準確合規，防止任何不當使用。若一旦發現任何不符合事實或存在違規情形的宣傳信息，本集團將及時採取撤回、澄清或發佈官方聲明等糾正措施。對於侵犯本集團合法權益的行為，我們將依法追究相關責任，堅決維護自身合法權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3 客戶滿意度

本集團始終秉持「客戶至上」的原則，將客戶體驗置於業務運營的核心位置，嚴格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及其他與消費者相關的法律法規。為持續提升服務品質與客戶滿意度，我們制定了《客戶服務管理制度》，為客戶提供每周5天、每天8小時的電話支持服務，以及每天10小時的在線客服服務，確保我們與用戶之間的溝通渠道便捷有效，諮詢響應迅速。

我們堅持以高效率和高可靠性為核心，不斷提升客戶滿意度。我們高度重視客戶的反饋與建議，為確保客戶訴求得以高效響應和妥善處理，我們提供了包括電子郵件、投訴熱線和在線投訴平台在內的多種反饋渠道，並建立了標準化的審核與處理機制。每收到反饋後，我們會詳細記錄，分析原因並明確責任，再安排專人按約定時限跟進處理，及時與客戶溝通，制定並執行相應的解決方案。本年度，本集團未發生任何重大產品或服務投訴，客戶整體滿意度較高，並收到客戶發來的封感謝信和表揚信，展示了客戶對我們員工的專業服務與出色表現給予了高度認可。

6.4 產品質量與創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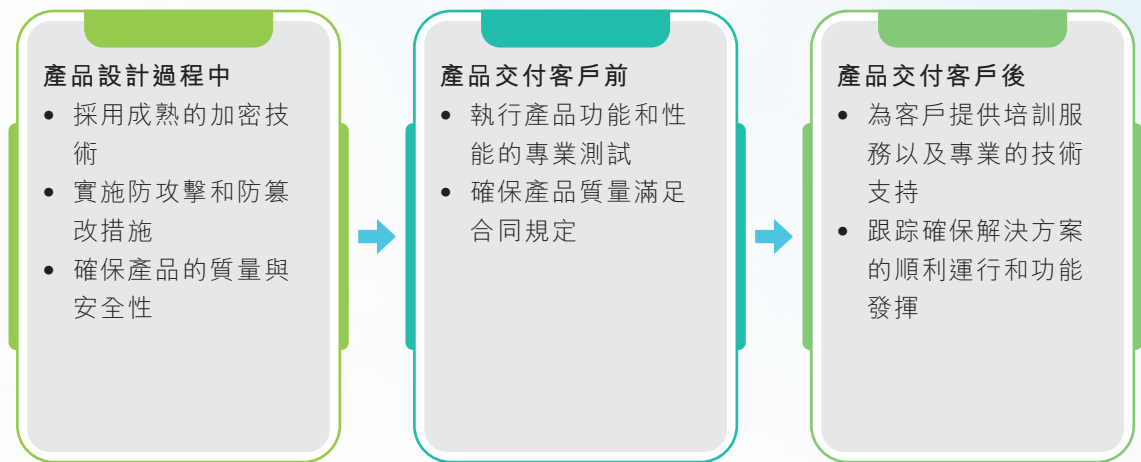
新紐科技始終依托自身在信息技術方面豐富的服務經驗與技術研發優勢，持續向客戶提供高增值IT解決方案服務。本集團嚴格恪守《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等各項與產品相關的法律法規，制定了《售前項目管理方法》和《方案管理委員會管理方法》，並獲得多項與質量安全有關的國際認可標準認證，包括：

ISO 27001信息 安全管理體系 認證	ISO 20000信息 技術服務管理 體系認證	CMMI5成熟度 集成模型	ISO 9001質量 管理體系認證	TMMi3測試成熟度 模型集成
-----------------------------	-------------------------------	------------------	----------------------	--------------------

本集團設立了技術管理委員會與質量管理小組，旨在加強對研發過程中的質量控制。質量管理小組配備專職管理人員，負責制定各研發項目的質量與配置管理計劃，並對項目質量實施全程跟蹤、監督與管理，確保研發質量工作有效落實並符合既定標準。技術管理委員會負責對產品研發質量進行總體監管，並針對軟件開發項目制定了分級監督與控制辦法。我們依據項目的複雜程度和重要性，設計差異化的管理流程，並通過多維度評審，確保產品在業務、應用、數據及技術架構等關鍵方面符合質量要求，切實響應客戶需求。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為進一步確保產品與服務的質量及安全，我們在產品設計過程中、交付客戶前以及交付客戶後的各階段均採取了系統化的管理措施。我們持續優化服務質量，實施定制化的服務質量管理策略，以應對多樣化的客戶群體與服務需求，精準響應客戶需求。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為定制化軟件服務，故不涉及產品或服務因健康安全問題需要召回的情況。



各階段的產品質量控制措施

作為長期注重應用人工智能、大數據分析等技術在場景業務模式中創新型IT服務解決方案服務商，本集團積極投身到相關數字人產品、服務及應用場景等多方面的研發中，希望可以通過圖形計算、AIGC（人工智能生成內容，Artificial Intelligence Generated Content）、大模型等多應用層面創新技術的高質量融合，加速實現本集團相關數字人產品與解決方案向服務行業客戶落地的成熟轉化。

面向醫療行業的客戶，本集團依托自身在信息技術賦能醫療高質量發展中豐富的服務經驗與技術研發優勢，近年來持續嘗試展開面向國內外市場的醫療病歷質量綜合管理方面的產品研發與服務創新。通過應用科學、先進的大數據和自然語言處理(NLP)等人工智能技術以及開發手段，我們順利完成了具備診前、診中、診後全流程閉環的精細化病歷質量相關產品的開發與項目實施，進一步提高了病歷審核效率，提升管理效率，為醫療資源配置方面提供了可靠幫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在供應鏈金融服務場景中，本集團利用人工智能、大數據及雲計算等前沿技術，在其「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項目中，協助客戶完成自身數據結構化處理，提升數據透明度，有效保障了客戶供應鏈金融服務平台的高可用性與數據的安全防護水平。此外，本集團亦幫助企業完成其供應鏈日常交易場景中多方數據的及時獲取與整合，助力客戶進行多維度數據的交叉驗證與深度分析，為降低其產業鏈中上下游企業的融資成本提供幫助。

此外，面對數智化進程的加速推進，本年度，新紐科技積極參與各類交流大會，並與知名企業及高校展開技術合作，搭建了深度交流與學習的平台。我們旨在通過與多方展開深入協作，共同推動人工智能技術的研發與應用，豐富前沿技術與更廣泛服務場景的深度融合，加速打磨出更具應用價值與成效的創新型IT解決方案與產品服務，促進特定行業更高質量的發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北京新紐參加「第六屆公立醫院高質量創新發展交流會」並發表主題演講

2025年6月，北京新紐參加了由全國衛生產業企業管理協會醫院質量管理與信息化建設分會主辦的「第六屆公立醫院高質量創新發展交流會」，並圍繞大模型在醫療信息化建設中的創新實踐、深度應用、發展趨勢及挑戰等方面發表了演講，展示了本集團大模型在提升醫療服務質量與安全，優化資源配置與運營效率，防控醫療診斷風險等方面取得的階段性成效。本次交流大會為醫療行業同仁與創新技術服務企業搭建了深度交流的橋梁，更為後續多方攜手推動醫療行業高質量發展、加速創新技術在更廣泛醫療行業場景中的落地應用與深度融合注入了信心。



北京新紐公司代表於現場發表主題演講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新紐科技與香港理工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

2025年4月，新紐科技與香港理工大學簽署合作備忘錄，確認建立產學研戰略合作關係，並計劃針對有關項目雙方共同設立聯合課題，組建聯合實驗室，由新紐科技作為除校方外的唯一技術支持方，為聯合課題下提供相關平台應用功能開發所需技術團隊及有關應用功能開發。雙方將在校、企優勢互補的基礎上，從科研與技術融合產業化、金融科技人才培養、科技賦能金融產業發展等方面展開深入的研究與合作，加速實現金融科技面向更廣泛業務場景賦能的實踐落地與應用，共同推進金融行業高質量發展，貢獻金融科技力量。



香港理工大學與新紐科技相關領導及專家合影留念



雙方代表簽署合作備忘錄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北京新紐攜手某知名大型國企深化醫療領域AI技術合作

本年度，北京新紐與國內某知名大型國企就健康管理服務智能化升級技術方面達成項目諮詢合作，結合雙方在醫療資源整合、健康服務網絡及行業數據沉澱方面的優勢，就DeepSeek大語言模型的本地化部署和私有化模型訓練方法，展開在健康教育、健康諮詢、風險評估、輔助診療等核心醫療場景的應用實踐探索。

本次合作不僅是新紐科技通過以人工智能為代表前沿創新技術助力中大型央、國企數字化轉型落地的一次成功實踐，更是一場基於雙方合力推動優質醫療資源普惠化的深遠探索。依托人工智能等技術在醫療服務場景中的高效融合，雙方將共同推進人工智能技術在醫療健康產業的規模化落地應用，為助力我國醫療行業高質量發展貢獻力量。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5 隱私與數據安全

作為中國領先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提供商，本集團深明客戶隱私與數據安全的重要性，致力於通過嚴格的安全措施贏得並維持用戶信任。我們全面遵循《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電信和互聯網用戶個人信息保護規定》、《計算機軟件保護條例》、《國家健康醫療大數據標準、安全和服務管理辦法》、《計算機軟件著作權登記辦法》及《移動互聯網個人隱私政策》及香港法例《個人資料(私隱)條例》等法律法規，並建立了一套覆蓋網絡訪問控制、系統運營管理、通信設備安全管理、安全事件應急響應、用戶信息保護及業務連續性運行管理的內部政策，以落實合規要求，保障日常運維的安全與高效。

為確保本集團內部開發環境的安全性，以及產品開發過程中使用的測試數據符合保密和脫敏標準，本集團與全體員工簽署了保密協議，明確要求員工對商業秘密、客戶數據及關鍵研發項目的內容予以保密。我們依法處理與存儲客戶信息，僅在獲得客戶明確書面授權的前提下，員工方可在必要範圍內使用或披露相關脫敏數據，切實維護客戶權益。此外，本集團定期組織數據安全與隱私保護培訓，持續提升全體員工的保密意識和能力。

6.6 知識產權保護

本集團謹慎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著作權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商標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專利法》以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侵權責任法》等相關法律法規，積極維護自身知識產權，同時堅決尊重並避免侵犯他人知識產權。為系統化地管理和保護知識產權，我們制定了《方案管理委員會管理辦法》，明確要求所有員工嚴格遵守相關法律及知識產權協議，僅在獲得知識產權所有者的正式授權後方可使用相關知識產權。

此外，為加強知識產權和專利的管理，我們設立了方案管理委員會，專職監督知識產權的使用情況，並對違反規定的行為進行詳細記錄和必要的紀律處分。該委員會下設有業務拓展部門，負責牽頭制定並推動本集團的知識產權保護策略。同時，本集團指定了專業人員負責商標的審查與管理工作，並定期開展內部審計，確保所有使用的商標均已完成合法註冊並獲得國家認證，以確保商標使用的合法性、統一性和標準化。截至2025年末，我們已在中國註冊8個域名、261項軟件著作權、2個商標，及1項外觀設計專利。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6.7 廉潔企業治理

合規與誠信是新紐科技經營的根本基石，亦是其始終秉持的核心價值觀。本集團嚴格遵守《中華人民共和國刑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洗錢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反不正當競爭法》及香港法例《防止賄賂條例》等法律法規，堅決貫徹反貪污、反賄賂、反勒索、反欺詐及反洗錢的相關規定，要求全體員工嚴格遵守國家法律法規、行業準則、職業道德規範及公司內部政策。本年度，本集團未發現任何違反反賄賂或反貪污法律法規的行為。

為強化公司治理與內部控制，本集團建立了完善的內部控制體系，並設立舉報與投訴機制，以有效預防和識別潛在的舞弊與貪污行為。通過落實《反舞弊反貪污及舉報投訴管理辦法》，我們明確為董事會及全體員工提供舞弊防範措施、舉報投訴流程、案件調查與報告機制，以及相應的補救與處罰制度。

已成立的反舞弊工作小組專門負責管理包括電話、信箱和電子郵件在內的多種舉報途徑，接受來自員工及外部的實名或匿名舉報，並確保每項報告得到詳細記錄和迅速上報。如發現任何舞弊或貪污行為，員工應通過正式渠道向反舞弊工作小組報告，相關工作人員將及時採取有力糾正措施和必要時的紀律處分，以此維護員工及第三方舉報或投訴不當行為的權利，切實保障公司及股東的合法權益，推動企業的可持續穩健發展。

同時，我們高度重視廉潔文化建設，定期利用電子郵件向董事會成員和全體員工發送反腐敗學習資料，並組織全員參與定期的反貪污與反舞弊道德培訓，以提升董事和員工的誠信與廉潔意識。本年度，員工反貪污培訓覆蓋率達到100%，董事反貪污與反舞弊培訓參與率同樣達到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7. 社會責任

本集團始終重視可持續發展與社會責任，積極構建與社區的長期共贏關係。我們鼓勵並支持員工參與本地社區活動，以實際行動回饋社會，傳遞正向影響力。本集團高度重視社會需求，倡導員工投身志願服務及慈善捐贈，不斷增強員工的社會責任感，共同助力公益事業，推動社區進步與繁榮。在ESG工作小組的統籌下，我們已多元化的踐行了企業社會責任，成功組織了多項ESG相關活動。

本年度，集團在社區公益活動方面共計投入超過2.3萬元人民幣，吸引98人次積極參與，累計參與社區活動12小時。此外，本集團員工志願隊共有31人，全年貢獻志願服務時間232小時。

本年度我們舉辦ESG系列活動主要圍繞環境、社會及治理三大維度，通過策劃並組織展開豐富、有趣的專項活動，將ESG理念從戰略層面有效融入到員工日常行動中，推動了ESG從理念向實踐的順利延伸。

- 「衣份溫暖 讓愛延續」主題活動—將微觀的衣物捐贈與宏觀的「碳中和」目標相連接，將「綠色低碳、節能增效」理念具象化，讓員工更加深刻、直觀地感受到公益活動背後真的溫度與深意；



「衣份溫暖 讓愛延續」活動環保證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綠色登山 責任同行」主題活動—從社會維度出發，鼓勵員工關注身心健康的同時，倡導環境與社會責任擔當，用脚步丈量青山，用行动詮釋責任；



「綠色登山，責任同行」活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 「競技檯球 放鬆身心」主題活動—聚焦於跨部門溝通，以強化跨部門協作為目的，在競技中深化員工規則意識與團隊精神，增強組織凝聚力，鞏固內部治理基礎。



「競技檯球 放鬆身心」活動

從衣物捐贈的愛心傳遞，到綠色山野的環保足跡，再到競技賽場的活力迸發，2025年度的ESG系列活動，既是員工踐行可持續發展戰略的生動實踐，也是集團以實際行動和更高標準履行社會責任的堅定宣言。

展望未來，本集團將繼續嚴格執行ESG相關政策與制度，持續深化可持續發展戰略。通過不斷拓展公益慈善活動，我們將以切實的行動和更高的標準踐行企業社會責任，為社會創造長期價值。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以下是本年度的環境範疇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環境範疇 ^{5, 6}	單位	2025年度量化值
空氣排放物		
氮氧化物(NO _x)	千克	53.2
硫氧化物(SO _x)	千克	0.1
顆粒物(PM)	千克	5.1
溫室氣體排放量⁷		
直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1)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25.6
間接溫室氣體排放(範圍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99.8
溫室氣體排放總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125.4
人均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人	0.2
每平方米溫室氣體排放量(範圍1及2)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平方米	0.028
溫室氣體排放(範圍3)－商務差旅	公噸二氧化碳當量	50.6
廢棄物		
有害廢棄物 ⁸	件(廢墨盒、廢碳粉盒)	67
人均有害廢棄物產生量	件/員工	0.1
無害廢棄物總量 ⁹	公噸	19.3
人均無害廢棄物	公噸/員工	0.03
紙張用量		
紙張用量	千克	445.1
人均紙張用量	千克/人	0.7
能源消耗		
能源消耗總量	兆瓦時	281.1
每平方米樓面能源消耗	兆瓦時/平方米	0.06
人均能源消耗	兆瓦時/人	0.43
直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93.9
天然氣消耗	兆瓦時	18.2
公車耗油	兆瓦時	75.7
間接能源消耗	兆瓦時	187.2
外購電力	兆瓦時	187.2
水資源消耗		
總耗水量	立方米	947.0
人均耗水密度	立方米/人	1.5

⁵ 數據範圍涵蓋全集團範圍。

⁶ 由於業務特性，包裝物數據不適用。

⁷ 行政辦公樓中主要溫室氣體排放為用電產生的溫室氣體，因此單位面積溫室氣體排放僅計算行政辦公樓中外購電力產生的溫室氣體。

⁸ 本集團運營涉及的有害廢棄物類型主要是廢硒鼓、墨盒等。

⁹ 本集團運營涉及的無害廢棄物類型主要包括生活垃圾、廚餘垃圾、可回收垃圾。由第三方統一處理，數據來源於第三方清運公司。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以下是本年度本集團的社會範疇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社會範疇	單位	2025年度量化值
員工人數¹⁰		
員工總數	人	651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女性	人	156
男性	人	495
按僱員類型劃分的員工人數		
全職初級員工	人	551
全職中級管理層	人	72
全職高級管理層	人	28
按僱員合同劃分的員工人數		
勞動合同工	人	620
勞務合同工	人	31
實習生	人	0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人數		
30歲以下	人	196
30-50歲	人	429
50歲以上	人	26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人數¹¹		
北京	人	401
非北京地區	人	245
其他地區(包含港澳台)	人	5
員工流失比率¹²		
員工總流失率	%	21.5
按性別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女性	%	21.2
男性	%	21.6
按年齡組別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30歲以下	%	25.8
30-50歲	%	19.7
50歲以上	%	16.1

¹⁰ 員工相關數據涵蓋全集團範圍，為本年度截至12月31日的員工人數。

¹¹ 披露口徑為員工履職工作崗位的所在地區。

¹² 員工流失率=流失僱員人數÷(流失僱員人數+年終僱員人數)×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單位	2025年度量化值
按地區劃分的員工流失比率		
北京	%	17.0
非北京地區	%	26.9
其他地區(包含港澳台)	%	54.5
職業健康與安全		
因工死亡人數(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	人	0
因工死亡比率(2023年度、2024年度及2025年度)	%	0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天	0
發展與培訓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¹³		
女性	%	96.8
男性*	%	102.2
按僱員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百分比¹³		
全職初級員工	%	98.6
全職中級管理層	%	100.0
全職高級管理層	%	100.0
按性別劃分的受訓僱員平均培訓時數¹⁴		
男性	小時	21.0
女性	小時	18.9
按僱傭類別劃分的受訓僱員平均培訓時數¹⁴		
全職初級員工	小時	21.2
全職中級管理層	小時	17.6
全職高級管理層	小時	14.3
按地理區域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華北	家	43
華東	家	4
華南	家	6
西南	家	0
華中	家	0
境外地區	家	2
供應商總數	家	55

¹³ 本年度的員工受訓員工百分比計算方法為各類別僱員受訓人數÷各類別僱員總人數。僱員受訓數據統計整年度，包括本年度已離職人員的培訓數據，所以男性員工及全職初級員工培訓百分比大於100%。

¹⁴ 本年度的員工平均培訓時數計算方法為各類別僱員受訓時數÷各類別的僱員人數。

* 僱員受訓資料統計整年度，包括本年度已離職人員的培訓資料，所以男性員工培訓百分比大於100%。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附錄二：聯交所《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守則》索引

環境範疇		相關章節
A1： 排放物	一般披露	有關廢氣及溫室氣體排放、向水及土地的排污、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產生等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A1.1	排放物種類及相關排放數據。
	A1.2	直接(範圍1)及能源間接(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3	所產生有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4	所產生無害廢棄物總量(以噸計算)及(如適用)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施計算)。
	A1.5	描述所訂立的排放量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1.6	描述處理有害及無害廢棄物的方法，及描述所訂立的減廢目標及為達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綠色運營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4.1廢棄物與排放控制
		4.3環境目標與進展
		4.1廢棄物與排放控制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環境範疇		相關章節	
A2：	一般披露	有效使用資源(包括能源、水及其他原	4.2能源與水資源管理
資源使用		材料)的政策。	
	A2.1	按類型劃分的直接及/或間接能源(如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電、氣或油)總耗量(以千個千瓦時計	
		算)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項設	
		施計算)。	
	A2.2	總耗水量及密度(如以每產量單位、每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項設施計算)。	
	A2.3	描述所訂立的能源使用效益目標及為達	4.2能源與水資源管理
		到這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4.3環境目標與進展
	A2.4	描述求取適用水源上可有任何問題，以	4.2能源與水資源管理
		及所訂立的用水效益目標及為達到這	4.3環境目標與進展
		些目標所採取的步驟。	
	A2.5	製成品所用包裝材料的總量(以噸計算)	本集團業務不涉及包裝材料
		及(如適用)每生產單位佔量。	
A3：	一般披露	減低發行人對環境及天然資源造成重大	4.綠色發展
環境及天然資源		影響的政策。	
	A3.1	描述業務活動對環境及天然資源的重大	4.綠色發展
		影響及已採取管理有關影響的行動。	
A4：	一般披露	識別及應對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	4.4應對氣候變化
氣候變化		影響的重大氣候相關事宜的政策。	
	A4.1	描述已經及可能會對發行人產生影響的	4.4應對氣候變化
		重大氣候相關事宜，及應對行動。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社會			
B1： 僱傭	一般披露	有關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數、假期、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待遇及福利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人才資源
	B1.1	按性別、僱傭類型、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總數。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1.2	按性別、年齡組別及地區劃分的僱員流失比率。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2： 健康與安全	一般披露	有關提供安全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避免職業性危害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3職業健康與安全
	B2.1	因工作關係而死亡的人數及比率。	5.3職業健康與安全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2.2	因工傷損失工作日數。	5.3職業健康與安全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摘要
	B2.3	描述所採納的職業健康與安全措施，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5.3職業健康與安全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3： 發展及培訓	一般披露	有關提升僱員履行工作職責的知識及技能的政策。描述培訓活動。	5.4員工培訓與發展
	B3.1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如高級管理層、中級管理層等)劃分的受訓員工百分比。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3.2	按性別及員工類別劃分，每名員工完成受訓的平均時數。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4： 勞工準則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童工或強制勞工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5.1招聘管理
	B4.1	描述檢討招聘慣例的措施以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	5.1招聘管理
	B4.2	描述在發現違規情況時消除有關情況所採取的步驟。	5.1招聘管理
B5： 供應鏈管理	一般披露	管理供應鏈的環境及社會風險政策。	6.1供應鏈管理
	B5.1	按地區劃分的供應商數目。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資料摘要
	B5.2	描述有關聘用供應商的慣例，向其執行有關慣例的供應商數目、以及有關慣例的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鏈管理
	B5.3	描述有關識別供應鏈每個環節的環境及社會風險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鏈管理
	B5.4	描述在揀選供應商時促使多用環保產品及服務的慣例，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1供應鏈管理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6 : 產品責任	<p data-bbox="379 513 486 541">一般披露</p> <p data-bbox="592 513 1054 655">有關所提供產品和服務的健康與安全、廣告、標籤及私隱事宜以及補救方法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p> <p data-bbox="379 670 1054 735">B6.1 已售或已運送產品總數中因安全與健康理由而須回收的百分比。</p> <p data-bbox="379 821 1054 886">B6.2 接獲關於產品及服務的投訴數目以及應對方法。</p> <p data-bbox="379 901 1054 929">B6.3 描述與維護及保障知識產權有關的慣例。</p> <p data-bbox="379 944 1054 972">B6.4 描述質量檢定過程及產品回收程序。</p> <p data-bbox="379 987 1054 1041">B6.5 描述消費者數據保障及私隱政策，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p>
	<p data-bbox="1086 513 1230 541">6.2責任營銷</p> <p data-bbox="1086 556 1315 584">6.4產品質量與創新</p> <p data-bbox="1086 599 1315 627">6.5隱私與數據安全</p> <p data-bbox="1086 670 1442 812">由於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為定制化軟件服務，故不涉及產品或服務因健康安全問題需要召回的情況。</p> <p data-bbox="1086 821 1257 849">6.3客戶滿意度</p> <p data-bbox="1086 901 1286 929">6.6知識產權保護</p> <p data-bbox="1086 944 1315 972">6.4產品質量與創新</p> <p data-bbox="1086 987 1315 1015">6.5隱私與數據安全</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社會範疇		相關章節	
B7： 反貪污	一般披露	有關防止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的：(a)政策；及(b)遵守對發行人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例的資料。	6.7 反腐倡廉
	B7.1	於彙報期內對發行人或其僱員提出並已審結的貪污訴訟案件的數目及訴訟結果。	6.7 反腐倡廉
	B7.2	描述防範措施及舉報程序，以及相關執行及監察方法。	6.7 反腐倡廉
	B7.3	描述向董事及員工提供的反貪污培訓。	6.7 反腐倡廉
B8： 社區投資	一般披露	有關以社區共融來了解營運所在社區需要和確保其業務活動會考慮社區利益的政策。	7. 社會責任
	B8.1	專注貢獻範疇。	7. 社會責任
	B8.2	在專注範疇所動用資源。	7. 社會責任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I)管治	<p>19.發行人須披露有關以下方面的資料：</p> <p>(a) 負責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治理機構(可包括董事會、委員會或其他同等治理機構)或個人的資訊。</p> <p>(b) 管理層在用以監察、管理及監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管治流程、監控措施及程序中的角色。</p>	4.4應對氣候變化
(II)策略	<p>20.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p> <p>發行人須披露其資訊，以讓人理解其合理預期可能在短期、中期或長期影響其現金流量、融資渠道或資本成本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p> <p>21.業務模式和價值鏈</p> <p>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業務模式和價值鏈的當前和預期影響的資訊。</p> <p>22.策略和決策</p> <p>發行人須披露讓人了解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對其策略和決策的影響的資訊。具體而言，發行人須披露：</p> <p>(a) 有關發行人已經及將來計劃在其策略和決策中如何應對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包括發行人計劃如何實現任何其所設定的氣候相關目標，以及任何法律或法規要求達到的目標。</p> <p>23.發行人須披露先前各彙報期內按照第22(a)段所披露計劃的進度。</p>	<p>4.4.應對氣候變化</p> <p>4.4應對氣候變化</p> <p>確定價值鏈的範圍：我們採取合理資料寬免，因為我們不能夠在彙報日，無需付出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一切合理且有依據的資料去確定其價值鏈的範圍。</p> <p>4.4應對氣候變化</p> <p>本集團目前並未制定氣候轉型計劃，但未來會探討實施的可行性。</p>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24. 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當前財務影響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如何影響發行人在彙報期的財務狀況、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及
- (b) 當存在將導致下一彙報年度相關財務報表中的資產和負債帳面價值發生重要調整的重大風險時，關於第24(a)段中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訊。

25. 預期財務影響

發行人須披露以下定性和量化資料：

- (a) 發行人經考慮其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後，並考慮到以下各項，預期其財務表現在短期、中期及長期內將如何變化。
- (b) 基於發行人管理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策略，其預計其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在短期、中期及長期的變化。

26. 氣候韌性

在考慮發行人已識別的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後，發行人須披露資訊，使他人了解發行人的策略及業務模式對氣候相關變化、發展或不確定性的韌性。發行人須按與其情況相稱的做法，使用與氣候相關的情景分析來評估其氣候韌性。提供量化資訊時，發行人可披露單一數額或區間範圍。

4.4 應對氣候變化

財務影響寬免—我們未來將進一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

4.4 應對氣候變化

能力寬免—我們目前尚不具備量化預期財務影響的資源與能力，未來將逐步建立。

4.4 應對氣候變化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氣候情景分析，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III)風險管理

27.發行人須披露以下資訊：

- (a)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風險，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及相關政策。
- (b) 發行人用於識別、評估氣候相關機遇，以及釐定當中輕重緩急並保持監察的流程(包括發行人可有及如何使用氣候相關情景分析來確定氣候相關機遇的資訊)；及
- (c) 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識別、評估、優次排列和監察流程，是如何融入發行人的整體風險管理流程，以及融入的程度如何。

(IV)指標及目標

28.溫室氣體排放

發行人須披露彙報期內的溫室氣體絕對總排放量(以公噸二氧化碳當量表示)，並分為：

- (a) 範圍1溫室氣體排放；
- (b) 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及
- (c) 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

29.發行人須：

- (a) 除非管轄機關或發行人上市之另一交易所另有要求，否則發行人須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核算與報告標準(2004年)》計量其溫室氣體排放；
- (b) 披露其用於計量溫室氣體排放的方法。
- (c) 就根據第28(b)段披露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披露其以地域為基準的範圍2溫室氣體排放，並提供有助於了解該排放的任何所需合約文書的資訊；及
- (d) 就根據第28(c)段披露的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根據《溫室氣體核算體系：企業價值鏈(範圍3)核算與報告標準(2011年)》所述的範圍3類別披露發行人計量範圍3溫室氣體排放中包含的類別。

4.4應對氣候變化

合理資料及能力寬免—未來，我們將持續優化氣候風險評估工具與跨部門數據整合機制，以逐步完善並披露對氣候風險與機遇的權衡評估，以及將氣候風險納入企業風險管理體系的定量優先級排序。

附錄一：可持續發展數據摘要

4.4應對氣候變化

合理資料寬免—未來，我們將持續收集更全面的數據，以逐步擴大並完善對本集團業務具有重要影響的範圍三各子類別的披露覆蓋範圍。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30. 氣候相關轉型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轉型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31. 氣候相關物理風險

發行人須披露容易受氣候相關物理風險影響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32. 氣候相關機遇

發行人須披露涉及氣候相關機遇的資產或業務活動的金額及百分比。

33. 資本運用

發行人須披露用於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資本開支、融資或投資的金額。

34. 內部碳定價

發行人須披露如下：

- (a) 闡釋發行人可有及如何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例如投資決策、轉移定價及情景分析）；及
- (b) 發行人用於評估其溫室氣體排放成本的每公噸溫室氣體排放量定價；

或適當的否定聲明，確認發行人沒有在決策中應用碳定價。

35. 薪酬

發行人須披露氣候相關考慮因素可有及如何納入薪酬政策，或提供適當的否定聲明。這可能構成根據第19(a)(iv)段作出的披露的一部分。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將在未來的報告中加強評估氣候相關風險和機遇的財務影響的方法和流程。

本集團已識別氣候相關風險，將進一步識別相關數據優化披露。

否定聲明—本集團目前並未在決策中採用內部碳定價，但未來會探討實施的可行性。

否定聲明—我們目前尚未將與氣候相關因素納入高級管理人員薪酬，並將在未來探索採用的可能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D部分：氣候相關披露

36. 行業指標

本交易所鼓勵發行人披露與一項或多項特定的業務模式和活動有關的行業指標，或與參與有關行業常見特徵有關的行業指標。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行業指標，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37. 氣候相關目標

發行人須披露(a)其為監察實現其策略目標的進展而設定的與氣候相關的定性及量化目標；及(b)法律或法規要求發行人達到的任何目標，包括任何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4.4 應對氣候變化

38. 發行人須披露其設定及審核每項目標的方法，以及其如何監察達標進度。

39. 發行人須披露有關每項氣候相關目標的績效的資訊以及對發行人績效的趨勢或變化分析。

40. 就按第37至39段披露的每一項溫室氣體排放目標。

41. 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的適用性

在編制披露內容以符合第21至26及37至38段的規定時，發行人須參考(i)跨行業指標(見第28至35段)及(ii)行業指標(見第36段)並考慮其是否適用。

合理資料寬免—我們目前並未披露任何跨行業指標及行業指標，但未來會探討其可行性。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其報告及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其於中國成立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IT解決方案業務，尤其是以自主研發軟件產品為基礎的科技驅動型IT解決方案。我們向客戶提供的服務包括傳統型解決方案服務及創新型解決方案服務，我們的客戶涉及特定行業，如金融、醫療、交通、物流以及通用行業。

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及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本集團按主要業務劃分的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收入分析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

業務回顧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業務回顧，包括討論本集團所面對的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使用財務主要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於年內的表現、影響本集團的重要事件詳情，以及本集團業務未來可能出現發展的跡象，請參閱本年報「主席報告」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以及本董事會報告各節。有關與其主要利益相關者關係的討論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企業管治報告」及「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各節。此外，本公司環境政策及表現的描述載於本年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一節。該等章節構成本董事會報告的一部分。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業績載於本年報第113至114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末期股息

董事會已決議不建議派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任何末期股息。

董事會報告

其他資料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按發售價每股4.36港元發行200,000,000股新股份。經扣除包銷費用及佣金以及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本公司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約為790.4百萬港元（每股新股份所得款項淨額為3.952港元）（「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為更好地運用本集團的財務資源及把握有利的投資機會，董事會已檢討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動用情況，並決議重新分配不超過71.0百萬港元的盈餘用於支付股權轉讓代價、支付增資款項以及履行或支付收購東軟越通的出資責任（「重新分配」）。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的公告。

於2024年9月23日，經對本集團當前的業務環境及發展需求進行充分審慎考量後，董事會決議變更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用途，(i)重新分配未動用的超募資金約49.2百萬港元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及(ii)以本集團常年積累的自主研發能力、技術創新能力、行業洞察力及客戶需求為根基，本公司將進一步在原計劃用於開發新解決方案及升級現有解決方案中增加用於開發創新型通用產品及用於開發創新型金融產品的相關投入計劃，並將進一步重新分配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中用於開發新解決方案及升級現有解決方案中的原計劃：(a)約38.9百萬港元將用於開發創新型通用產品；及(b)約20.0百萬港元將用於開發創新型金融產品（「進一步重新分配」）。有關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9月23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下表載列進一步重新分配後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的使用詳情：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之 原定分配(概約)		首次重新分配後 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之分配(概約)		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 所得款項的進一步 重新分配(概約)		截至2025年 1月1日 未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 報告期內 已動用金額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金額	未動用所得款項的 預期使用時間表 ⁽¹⁾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百萬元	
開發新解決方案及升級現有解決方案	80.0%	632.3	72.8%	575.5	69.4%	144.8	117.6	80.8	36.8	
— 開發及升級本集團的醫療質量控制 與安全預警平台	20.0%	158.1	18.2%	143.9	11.7%	24.4	16.5	5.0	11.5	
— 開發本集團的臨床路徑管理系統	20.0%	158.1	18.2%	143.9	11.6%	24.2	24.0	15.2	8.8	
— 開發本集團的遠程醫療系統	10.0%	79.0	9.1%	71.9	3.5%	7.3	4.3	0.4	3.9	2026年12月前
— 開發新的智慧醫療平台解決方案	10.0%	79.0	9.1%	71.9	6.1%	12.7	10.7	3.9	6.8	
— 升級本集團的RPA解決方案	20.0%	158.1	18.2%	143.9	8.3%	17.3	12.6	12.6	—	
— 開發創新型通用產品	—	—	—	—	18.6%	38.9	34.8	34.8	—	
— 開發創新型金融產品	—	—	—	—	9.6%	20.0	14.7	8.9	5.8	
加大本集團的銷售及營銷力度	10%	79.1	9.1%	72.0	7.0%	14.7	9.5	9.5	—	2026年12月前
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	10%	79.0	9.1%	71.9	23.6%	49.2	0.6	0.6	—	2027年12月前
計劃用於東軟越通收購的資金	—	—	9.0%	71.0	—	—	—	—	—	
總計	100%	790.4	100%	790.4	100%	208.7	127.7	90.9	36.8	

董事會報告

附註：

- (1) 由於進一步重新分配及根據本集團研發進度作出調整安排，本公司預期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將於2026年12月前悉數動用（重新分配用於營運資金及其他一般企業用途的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除外，其預期將於2027年12月之前悉數動用）。使用未動用資金的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況作出的最佳估計，其可能會隨著當前及未來市況的發展而有所變動。
- (2) 若以上表格中數據存在尾差，即為數據四捨五入所致。
- (3) 進一步重新分配後用於開發新解決方案及升級現有解決方案的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用途仍包括招股章程所披露的原計劃用於IT解決方案的辦公室租賃、購買及翻新的相關未動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餘額約63.2百萬港元。

本公司已經並將繼續按照招股章程及本公司日期為2022年6月20日和2024年9月23日之公告所載的擬定用途使用首次公開發售所得款項。

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用途

於2024年5月7日（交易時段後），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通過配售代理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0.28港元向不少於六名承配人配售最多157,302,88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2024年配售」），該等承配人及其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於2024年5月7日，本公司股份收市價為每股0.34港元。2024年5月14日，本公司完成配售157,302,880股股份。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總額及所得款項淨額（經扣除配售佣金及其他相關開支）分別約為44.04百萬港元及43.60百萬港元，而每股股份之淨價約為0.277港元。2024年配售的所得款項淨額用作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下表列示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於報告期的使用情況：

	2024年配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月1日 尚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報告期內 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 尚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未動用 所得款項的 預期使用時間表 百萬港元
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	43.60	33.06	33.06	-	不適用

本公司已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5月7日的公告所載的擬定用途動用2024年配售所得款項淨額。

董事會報告

財務概要

本集團於過去五個財政年度的已公佈業績及資產、負債、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及非控股權益概要載於本年報第9頁。

物業及設備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物業及設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股本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本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股票掛鈎協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

儲備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儲備變動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可供分派儲備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的可供分派儲備為人民幣395.3百萬元(2024年：人民幣643.4百萬元)。

借款

有關借款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管理層討論與分析」一節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2。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股份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份)。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持有5,952,800股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該等股份擬用作僱員獎勵、出售或轉讓以取得流動資金等用途(視董事會的實際決策而定)。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之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律並無優先購買權之規定，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向其現有股東發售新股份。

董事會報告

董事

報告期內及至本年報日期，董事會包括下列董事：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

秦禕女士

李小東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楊鵬女士

游林峰先生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履歷詳情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截至本年報日期的履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12至1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

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且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各執行董事訂立之服務合約，自服務合約訂立之日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各獨立非執行董事訂立之委任函，自委任日期起計初步固定任期為三年。有關服務合約及委任函須根據彼等各自的條款或由一方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而予以終止。董事委任須遵守細則項下有關董事退任及輪值退任的條文。

與控股股東訂立的合約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彼等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訂立重大合約。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外，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對本集團業務而言屬重大、某一董事或其任何關連實體直接或間接於當中擁有重大權益且於本年度末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存續的任何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會報告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

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由董事會計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個人表現及可資比較市場統計數據後，參照薪酬委員會提供的推薦建議決定。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董事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合共約為人民幣4.95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2名董事，其薪酬包含在上文所述我們支付予有關董事的總金額中。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已付剩餘3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包括薪金、津貼、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其他福利)合共約為人民幣3.28百萬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中的任何一名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有關董事酬金及本集團五名最高薪人士的薪酬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及附註12。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概無向任何董事或代表任何董事支付或應付其他款項。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報告期內，概無董事或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於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退休金計劃

有關本集團退休金計劃的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董事的彌償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就本公司任何事宜行事的每名董事或本公司其他高級職員，於其任期內履行職責時或因與其有關而可能產生或持續蒙受的所有行動、成本、費用、損失、損害及開支均有權獲得彌償。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職員可能面臨的法律訴訟安排適當的投保。該等保險在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期間有效，並於本年報日期亦維持有效。於報告期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並無作出任何彌償。

董事會報告

管理合約

除本年報所披露的董事服務合約及委任函外，於年末或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集團業務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的管理及行政的合約。

貸款及擔保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並無直接或間接向董事、高級管理層、其控股股東或彼等各自的關連人士作出任何貸款或就任何貸款提供任何擔保。

上市規則第13.18條之披露規定

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導致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18條作出披露的事宜。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於2020年12月5日，本公司採納上市規則第17章項下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屬於並須受該等規例所規限。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目的為吸引、挽留及激勵僱員、董事及其他參與者，並透過向彼等授出購股權以補償彼等對本集團增長及溢利所作出的貢獻，以及讓該等僱員、董事及其他人士參與本集團的發展及盈利。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包括(i)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僱員(不論全職或兼職)，包括任何高級人員或執行董事；(ii)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i)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的任何顧問，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挑選。

於報告期初及報告期末，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授出的購股權數目為80,000,000份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並無服務供應商分項限額。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予授出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而可能發行的股份不得超過80,000,000股股份，佔本公司於本年報日期已發行股本(不含庫存股份)總額的約8.02%。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予或將授予各合資格人士的購股權(包括已行使、已註銷及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於任何12個月期間內獲行使而發行及將予發行的股份總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的1%。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於2020年12月5日起計10年內有效，尚餘有效期約為4年8個月(截至本年報日期)，而已授出購股權的行使期為10年。購股權可於董事會全權酌情釐定的期限內歸屬，惟須遵守任何適用法律、法規或規則的規定。

參與者無須就申請或接納購股權支付任何金額。

董事會報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購股權的行使價由董事會釐定，惟不得低於(i)股份於授出日期(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中的較高者。

自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採納以來直至本年報日期，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D.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一節。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之證券權益

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b)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c)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¹⁾
翟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304,500,800	30.33%
秦禕女士	實益擁有人	1,604,800	0.16%

附註：

(1) 百分比指於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003,817,280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概無董事或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錄於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主要股東之證券權益

於本年報日期，據董事所知，根據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載，下列法團／人士於發行股份中擁有5%或以上的權益：

於本公司股份的好倉

名稱／姓名	附註	身份	擁有權益的 普通股股份數目	佔本公司 已發行股本的 概約百分比 ⁽⁴⁾
Nebula SC		實益擁有人	304,500,800	30.33%
翟先生	(1)	受控法團權益	304,500,800	30.33%
Earnest Kai Holdings Limited	(2)	實益擁有人	134,400,000	13.39%
袁宇凱先生		受控法團權益	134,400,000	13.39%
郭浩先生		實益擁有人	80,000,000	7.97%
Blossoming M Holdings Limited	(3)	實益擁有人	72,457,600	7.22%
郭玉梅女士		受控法團權益	72,457,600	7.22%

附註：

- (1) 翟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Nebula SC所持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翟先生為Nebula SC的董事。
- (2) 袁宇凱先生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Earnest Kai Holdings Limited所持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3) 郭玉梅女士被視為於其全資擁有的公司Blossoming M Holdings Limited所持全部權益中擁有權益。
- (4) 百分比指擁有權益的普通股數目除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數目（即1,003,817,280股）。
- (5)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倘符合若干條件，股東須呈交披露權益表格（「披露權益表格」）。有關規定的全部詳情載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網站。當主要股東所持股權發生變動時，除非符合若干條件，否則並無義務告知本公司或聯交所。因此，主要股東於本公司之最新持股量或有別於向本公司及聯交所所提呈者。上述有關主要股東擁有權益之普通股數目的陳述，乃按於本年報日期聯交所網站上可查閱的最新披露權益表格內的資料所編製。本公司未必有相關權益明細的充分資料，且無法核證權益披露表格所載資料之準確性。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及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概無任何人士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由本公司存置的權益登記冊所記錄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會報告

購買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除本報告所披露外，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內任何時間，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本公司及控股公司各自的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訂立任何安排，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之股份或債務證券(包括債券)而獲益。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最大客戶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總收益約12.2%。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來自持續經營業務的總收益約46.9%。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約22.4%。本集團的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總採購額的58.4%。

董事或彼等任何緊密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以上)概無於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本集團五大客戶中擁有任何實益權益。

上市證券持有人的稅項寬免

董事並不知悉，股東因持有股份可享有的任何稅項寬免。

僱員、培訓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有651名僱員。於2025年，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約為人民幣176.0百萬元。

本集團的僱員薪酬包括基本薪金、花紅及現金補助。我們根據各僱員的表現、年資、職位及資歷釐定僱員薪酬。

我們於2020年12月5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該計劃屬於上市規則第17章的範圍內，並須受該等規例所規限。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向合資格人士就其為本集團作出貢獻並持續致力提升本集團利益，提供激勵及獎勵。

我們認識到讓董事及時了解到最新的關於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的董事的職責和義務以及關於上市公司的一般監管及環境要求的重要性。為了達到這一目標，我們致力於僱員持續進修及發展。我們為僱員提供職前及定期持續培訓，我們認為該等培訓可令彼等有效掌握應有的技術及職業道德。此外，我們不斷為我們的技術人員提供全面的培訓，使其具備在不同項目中執行各種職能的知識及技能，並使我們在僱員離職時在內部迅速找到合格且合適的替代人員。

董事會報告

退休福利計劃

設立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政府管理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設立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按彼等薪金的某個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以撥付該等福利，本集團就該退休福利計劃的唯一責任為根據該計劃作出所需供款。另外，本集團遵照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的規定，參與一項可供其香港僱員參與的定額供款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及僱員對強積金計劃之供款乃根據僱員基本薪金之特定百分比作出，並根據相關規則要求支付。

並無本集團作為僱主可用於減低現有供款水平的沒收供款。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關聯方交易詳情載於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於報告期內的該等關聯方交易中，支付予本公司董事的薪酬構成本公司的關連交易，該等交易根據上市規則第14A.95條獲全面豁免。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概無關聯方交易構成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的獨立股東批准、年度審核及所有披露規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充足公眾持股量

根據本公司可獲得之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會所知，於本年報日期，本公司一直維持上市規則所規定之公眾持股量。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年度業績已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中正天恒會計師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於2024年6月26日，於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上已通過一項普通決議案以委任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自2024年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起生效，直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結束時止。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擔任本公司核數師。有關續聘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的決議案，將於2026年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

董事會報告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度所作的慈善捐款為人民幣300,000元。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須遵守軟件行業、金融信息科技、信息安全及隱私及醫療大數據等多項法律法規規定，主要包括《中華人民共和國網絡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數據安全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個人信息保護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密碼法》、《軟件產品管理辦法》、《醫療質量管理辦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法》、《中華人民共和國勞動合同法》以及根據或有關該等法律法規頒布的其他適用法規、政策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本集團均按照相關法律法規開展業務，同時，本集團先後獲得ISO9001、ISO9000、ISO20000、ISO27001、CMMI5等多項質量管理體系認證和行業認證。若關於主營業務的適用法律、法規和規範性法律文件有任何變動，本集團均會及時通知相關部門以確保產品與服務的質量與安全符合最新要求。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在所有重大方面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26年2月4日，本公司與東興證券(香港)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地同意通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3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配售事項」)最多60,000,000股股份。配售事項已於2026年2月11日完成，合共60,000,000股本公司股份已配售予承配人。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17,909,270港元，將用於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4日及2026年2月11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25年12月31日後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概無發生重大事項。

代表董事會

主席
翟曙春

2026年3月27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forvis
mazars

FORVIS MAZARS CPA LIMITED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42nd Floor, Central Plaza

18 Harbour Road, Wanchai, Hong Kong

香港灣仔港灣道18號中環廣場42樓

Tel 電話: (852) 2909 5555

Fax 傳真: (852) 2810 0032

Email 電郵: info.hk@forvismazars.com

Website 網址: www.forvismazars.com/hk

致新紐科技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吾等」)已審核列載於第113至194頁新紐科技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202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表、綜合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吾等認為,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並已遵照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吾等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一節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適用於公眾利益實體財務報表審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吾等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的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這些事項是在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進行審計並形成意見的背景下進行處理的,吾等不會對這些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收入確認－軟件開發服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附註4及附註6

軟件開發服務收入隨時間確認，乃由於 貴集團的表現創造或提升一項資產，而該資產於獲創造或提升時由客戶控制。就固定價格的合約而言， 貴集團根據實際發生的直接成本相對於為履行個別合約的履約責任而將發生的預期成本總額使用輸入法確認收入。就按實際耗時計費的固定價格合約， 貴集團在有權向客戶開具發票的情況下，採用產出法確認收入。預期成本總額及相應合約收入要求管理層根據合約履約的了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報價以及 貴集團過往經驗作出估計。

由於估計服務完成進度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吾等將軟件開發服務的收入確認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吾等與收入確認相關的關鍵審計程序包括：

- 討論並了解成本及收入確認的政策、內部控制及財務結算程序；
- 討論並了解選定項目的狀況及最新預算成本所應用的基本假設；
- 對實際所產生成本、賬單發票及時間表進行抽樣測試，並與合約總額及預算成本進行比較，以確保有關成本直接歸因於已測試合約；
- 審閱相關合約的關鍵合約資料(包括合約價格、付款條款及每項任務的工作清單)；
- 評估管理層的預算並將重要成本要素與簽署的合約進行對賬；
- 比較類似項目的毛利率；及
- 通過分析程序及比較各項收入的毛利率，評估管理成本及收入確認的合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附註4、附註23、附註24及附註39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分別為人民幣190,405,000元及人民幣90,867,000元(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01,601,000元及人民幣685,000元)，分別佔貴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的資產總額約25%及12%。

貴集團採用損失率法計算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損失率乃基於就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行業進行的分組(即客戶類型及評級)釐定。

貴集團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於其後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例如，如果預測經濟狀況預期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這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則已釐定的損失率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將對損失率數據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化進行分析。

對損失率數據、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相關性的評估屬於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情況及預測經濟狀況的變動屬敏感。貴集團的預期違約數據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

由於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故吾等將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吾等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關鍵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貴集團有關評估預期信貸虧損內部控制的政策及程序；
- 評估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估值師」)的客觀性、能力及適任性；
- 審閱估值師的估值報告，並與管理層及估值師討論，以了解並評估所應用的估值方法、基本假設及所應用的相關前瞻性資料；
- 通過將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賬齡與以往期間比較，向管理層查詢差異原因；
- 通過抽樣檢查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性質及賬齡情況，評估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是否適當地進行分組以進行集體評估；
- 對主要假設進行敏感性分析，評估導致不同結論的變動(單獨或共同)；及
- 考慮貴集團有關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續)

關鍵審計事項

非流動資產減值評估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附註4、附註18及附註19

於2025年12月31日，貴集團的非流動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商譽)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590,000元、人民幣10,724,000元、人民幣63,697,000元及人民幣36,724,000元。就該等非流動資產確認的任何減值均可能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該等非流動資產(不包括商譽)的賬面值須於出現減值跡象時，或於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估計出現有利變動時進行減值測試，在此情況下，先前已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均可撥回。商譽每年進行減值測試，而已確認的商譽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就評估減值而言，貴集團識別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當內部及外部資料(包括但不限於過往業績及管理層對未來業務計劃及市場發展的預測)顯示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存在減值跡象時，管理層聘請估值師評估該等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此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釐定，並採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計算。

由於減值評估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估計，故吾等將非流動資產的減值評估識別為一項關鍵審計事項。

該事項在審計中是如何應對的

吾等對非流動資產減值評估的關鍵審計程序包括：

- 了解及評估管理層於減值評估所實施的內部控制；
- 評估管理層於確定該等非流動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時所用判斷的適當性；
- 討論用於識別現金產生單位減值跡象的流程及基準，倘已識別該等跡象，則評估管理層有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要求進行減值測試；
- 評估估值師的勝任能力、才幹及客觀性；
- 評估估值師所採用的估值方法、主要假設及相關數據的合理性；
- 對主要假設進行敏感度分析，評估導致不同結論的變動程度(單獨或共同)，並評估於選擇關鍵假設時是否存在任何管理層偏頗的跡象；及
- 考慮 貴集團有關減值評估披露的充分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承擔責任。其他資料包括載於 貴公司2025年年報的資料，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吾等的核數師報告。

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吾等亦不對該等其他資料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吾等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吾等的責任是閱讀其他資料，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吾等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吾等已執行的工作，如果吾等認為其他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吾等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吾等沒有任何報告。

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其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申報過程。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本報告僅向 閣下(作為整體)作出，並無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核數師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匯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吾等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吾等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 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 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吾等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吾等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 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相關交易和事項。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計，以就 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對綜合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礎。吾等負責指導、監督及審閱就集團審計目的而執行的審計工作。吾等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吾等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吾等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吾等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吾等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防範措施。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吾等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吾等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吾等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富睿瑪澤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香港，2026年3月27日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董事為：

陳志偉

執業證書編號：P05708

綜合損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308,729	278,822
銷售成本及提供的服務	9	(265,298)	(239,953)
毛利		43,431	38,869
其他收入及收益	7	8,405	12,054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5	(1,572)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1	(25,508)	(11,326)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33	1,576	–
應收賬款、合約資產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	9	(56,504)	(1,595)
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	9、18	(17,800)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的減值虧損撥回	9、20	–	1,838
銷售及分銷開支		(20,642)	(16,166)
行政開支		(52,508)	(45,790)
研發開支	9	(61,153)	(71,524)
其他開支		(1,976)	(691)
融資成本	8	(1,543)	(1,969)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20	(2,473)	232
除稅前虧損	9	(188,267)	(96,068)
所得稅(開支)抵免	10	(46)	3,049
年度虧損		(188,313)	(93,019)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87,937)	(92,463)
非控股權益		(376)	(556)
年度虧損		(188,313)	(93,019)
每股虧損		人民幣分	人民幣分
基本及攤薄	14	(20.04)	(10.44)

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度虧損		(188,313)	(93,019)
其他全面(虧損)收入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將自有物業轉為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	15	-	9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8,539)	6,790
		(8,539)	6,799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791)	610
年度其他全面(虧損)收入，扣除稅項		(9,330)	7,409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197,643)	(85,610)
以下各方應佔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97,267)	(85,054)
非控股權益		(376)	(556)
		(197,643)	(85,610)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非流動資產			
投資物業	15	9,692	11,264
物業及設備	16	10,724	15,280
使用權資產	17	8,590	12,160
無形資產	18	63,697	100,169
商譽	19	36,724	36,724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0	3,896	6,36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1	13,300	23,438
合約資產	24	—	676
長期存款及預付款項	25	8,555	7,849
遞延稅項資產	31	381	505
		155,559	214,434
流動資產			
存貨	22	1,414	1,831
應收賬款	23	190,405	159,087
合約資產	24	90,867	108,479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21	11,873	28,1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5	8,119	12,435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26	2,228	6,842
已抵押按金	27	829	3,317
受限銀行結餘	27	3,273	1,435
銀行結餘及現金	27	283,711	346,805
		592,719	668,388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	28	121,445	60,856
合約負債	29	17,711	15,6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	26,081	12,835
應付股息	37(b)	6	7
計息銀行借款	32	30,000	20,000
租賃負債	17	5,112	3,505
或然代價	33	—	21,000
應付稅項		490	2
		200,845	133,861
流動資產淨值		391,874	534,52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47,433	748,96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5年12月31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5,638	9,033
遞延稅項負債	31	-	490
		5,638	9,523
資產淨值		541,795	739,438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4	7	7
儲備	35、36	541,994	739,261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542,001	739,268
非控股權益		(206)	170
權益總額		541,795	739,438

第113至194頁所載之綜合財務報表已於2026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代表簽署：

翟曙春
董事

秦禕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總計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特別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	匯兌波動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	庫存股份*	與非控股權益儲備的交易*	保留利潤*	小計		
	人民幣千元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附註35)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a))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b))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c))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d))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e))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f))	人民幣千元 (附註36(g))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5	710,081	27,468	(4,847)	14,043	26,139	420	-	-	13,662	786,971	1,933	788,904
年度虧損	-	-	-	-	-	-	-	-	-	(92,463)	(92,463)	(556)	(93,019)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將自有物業轉為投資物業的重估盈餘	-	-	-	-	-	-	9	-	-	-	9	-	9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6,790	-	-	-	-	6,790	-	6,790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610	-	-	-	-	610	-	610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	-	-	-	7,400	9	-	-	(92,463)	(85,054)	(556)	(85,610)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供款及分銷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2,391	-	-	-	-	(2,391)	-	-	-
發行股本	2	39,659	-	-	-	-	-	-	-	-	39,661	-	39,661
購回已發行股份	-	-	-	-	-	-	-	(2,317)	-	-	(2,317)	-	(2,317)
	2	39,659	-	-	2,391	-	-	(2,317)	-	(2,391)	37,344	-	37,344
所有權益變動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	-	-	-	-	-	-	-	-	-	300	300
在控制權並無變動的情況下於附屬公司所有權益的變動	-	-	-	-	-	-	-	-	7	-	7	(1,507)	(1,500)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2	39,659	-	-	2,391	-	-	(2,317)	7	(2,391)	37,351	(1,207)	36,144
於2024年12月31日	7	749,740	27,468	(4,847)	16,434	33,539	429	(2,317)	7	(81,192)	739,268	170	739,438
於2025年1月1日	7	749,740	27,468	(4,847)	16,434	33,539	429	(2,317)	7	(81,192)	739,268	170	739,438
年度虧損	-	-	-	-	-	-	-	-	-	(187,937)	(187,937)	(376)	(188,313)
其他全面虧損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本公司呈列貨幣產生之匯兌差額	-	-	-	-	-	(8,539)	-	-	-	-	(8,539)	-	(8,539)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	-	-	-	-	(791)	-	-	-	-	(791)	-	(791)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	-	-	-	(9,330)	-	-	-	(187,937)	(197,267)	(376)	(197,643)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													
供款及分銷													
轉撥自保留利潤	-	-	-	-	55	-	-	-	-	(55)	-	-	-
與擁有人進行之交易總額	-	-	-	-	55	-	-	-	-	(55)	-	-	-
於2025年12月31日	7	749,740	27,468	(4,847)	16,489	24,209	429	(2,317)	7	(269,184)	542,001	(206)	541,795

* 於報告期末，該等儲備賬戶包括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的儲備人民幣541,994,000元(2024年：人民幣739,261,000元)。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37(a)	(12,791)	22,855
已退回(已付)所得稅		76	(15)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淨額		(12,715)	22,840
投資活動			
已收利息		5,452	9,077
出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2	106
購買物業及設備		(860)	(835)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31,783)
支付應付代價	33	(19,424)	—
購買無形資產		(30,907)	(29,459)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45,737)	(52,894)
融資活動			
已付股息	37(b)	—	(21)
已付利息		(894)	(722)
新籌銀行借款	37(b)	30,000	20,000
償還借款	37(b)	(20,000)	(8,005)
租賃付款的利息部分	37(b)	(649)	(1,247)
償還租賃負債本金部分	37(b)	(4,955)	(6,633)
發行股本		—	39,661
收購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	(1,500)
附屬公司非控股股東出資		—	300
購回股份		—	(2,317)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02	39,51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54,950)	9,46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6,805	330,1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匯率變動之影響		(8,144)	7,148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711	346,8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新紐科技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9年11月8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並登記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21年1月6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註冊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由香港中環夏慤道12號美國銀行中心2910室變更為香港灣仔港灣道25號海港中心20樓06室，自2025年3月31日起生效，而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的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中國北京市海淀區學清路學清嘉創大廈A座5樓。

本公司為一家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國從事軟件開發及維護業務。其主要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2。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直接控股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為Nebula SC Holdings Limited，該公司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本公司的最終實益擁有人為翟曙春先生，彼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

2. 編製基準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該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香港公認會計原則以及公司條例之適用披露規定而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亦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之適用披露條文。

除另有指明外，所有金額均約整至最接近的千元。

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與2024年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一致，惟採納與本集團相關及自本年度起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本集團採納的主要會計政策概要載列如下。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首次應用以下與本集團相關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 編製基準(續)

採納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缺乏可兌換性

該修訂本要求實體在評估一種貨幣是否可兌換為另一種貨幣時，以及在不可兌換時釐定所用匯率及作出披露時，應用一致的方法。

採納該修訂本不會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3. 主要會計政策

計量基準

編製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採用之計量基準為歷史成本，惟按公允價值計量的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除外，該等投資物業及若干金融工具按下文所載會計政策中所述的公允價值進行計量。

合併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其所有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與本公司於同一報告年度一致的會計政策編製。

所有集團內部的結餘、交易、收入及開支，以及因集團內部交易產生的利潤及虧損均已全數對銷。附屬公司的業績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綜合入賬，並持續綜合入賬至該控制權終止當日。

非控股權益與本公司擁有人於綜合全面收益表及綜合財務狀況表的權益內分開列示。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指現時擁有權權益，並使其持有人在清盤時有權按比例分享被收購方的淨資產，最初按公允價值或按現時擁有權工具在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中已確認金額的比例份額計量。該計量基準的選擇乃基於逐次收購進行。其他類型的非控股權益初始以公允價值計量，除非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要求採用其他計量基準。

全面收益總額的分配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結餘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併基準(續)

所有權權益變動

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乃按權益交易入賬。控股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予以調整,以反映彼等於附屬公司的相關權益變動。非控股權益作出調整之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與非控股權益儲備的交易」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倘本集團失去一間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出售的損益乃按以下兩項之間的差額計算:(i)已收代價公允價值與失去控制權當日釐定的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允價值之總和與(ii)附屬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及負債以及失去控制權當日的任何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先前就出售附屬公司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款項乃按與母公司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情況下要求的相同基準入賬。於前附屬公司所保留的任何投資以及前附屬公司所拖欠或結欠前附屬公司的任何款項於失去控制權當日起作為金融資產、聯營公司、合營企業或其他形式(倘適用)入賬。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乃由本集團控制之實體。當本集團對參與實體產生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以及能透過對實體的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則本集團取得該實體控制權。倘有事實及情況表明一個或多個控制要素有所變化,則本集團重新評估其是否控制被投資方。

於該等附註所呈列的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內,於一間附屬公司的投資按成本減去減值虧損列賬。倘投資賬面值高於可收回金額,則按個別基準減低至其可收回金額。附屬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息列賬。

聯營公司

聯營公司乃本集團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參與投資對象財務及營運決策之權力,惟並不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本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採用權益法入賬,惟倘該投資或其部分被分類為持有出售除外。根據權益法,投資初始以成本入賬,其後就本集團分佔投資公司淨資產的收購後變動及與投資有關的任何減值虧損作出調整。除本集團已產生法定或推定責任或替該投資對象作出付款外,當本集團分佔投資對象之虧損相當於或超出其於該投資對象之權益賬面值(當中包括任何實質構成部分本集團於投資對象的投資淨額之長期權益),本集團會終止確認其分佔的進一步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聯營公司(續)

本集團與其聯營公司之間交易所產生之未變現損益均按本集團於投資對象所佔之權益予以抵銷；惟證明已轉讓資產減值之未變現虧損除外，在此情況下，該等未變現虧損會及時在損益內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按所轉撥之代價、於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如適用)及任何早前於被收購方所持股本權益之公允價值超出已收購業務可識別所購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收購日金額間之差額計量。

收購業務產生之商譽被確認為一項獨立資產，並按成本減去累計減值虧損列賬，並須每年進行減值檢測，或倘有事件發生或情況有變而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時，則須進行較頻密之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及釐定出售之盈虧而言，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商譽之減值虧損不可撥回。

另一方面，於重新評估後，已收購業務所購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之收購日金額超出所轉撥代價、被收購方之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早前於被收購方所持權益公允價值之總額間之任何差額(如有)，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之收入。

物業及設備

物業及設備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及設備項目之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使資產達致其運轉狀態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維修及保養費用於其產生年度計入損益。

折舊乃自物業及設備可供使用日期起，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撇銷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並以直線基準計入其估計殘值後按下文載列提呈撥備。倘物業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並不相同，則該項目的成本或估價按合理基礎分配並個別折舊：

樓宇	租期或20年(以較短者為準)
電子設備及傢俱	5年
租賃物業裝修	於租賃期到期

物業及設備項目在出售時或預期不會從該項資產的持續使用獲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資產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項目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於年內該項目終止確認的損益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物業及設備(續)

倘現有物業為投資物業時，該物業於變更日期使用的賬面值與公允價值之間的任何差異應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的重估方式入賬。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為持作賺取租金及／或持作資本增值的物業。

投資物業最初按成本計量，包括任何可直接歸屬的開支。於初步確認後，投資物業乃按公允價值計量，經調整以剔除任何預付或應計的經營租賃收入。

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變動產生的收益或虧損計入產生年度的損益。

投資物業乃於出售後或在投資物業永久不再使用及預期出售物業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終止確認該物業時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該資產的賬面值的差額計算)計入該物業終止確認年度的損益內。

釐定投資物業公允價值的基準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5。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獨立收購之無形資產乃於初步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中收購之無形資產成本為於收購日期之公允價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可評估為有限或無限。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其後於可使用經濟年期內攤銷，並於該無形資產出現減值跡象時進行減值評估。可使用年期有限之無形資產的攤銷期及攤銷方法須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檢討一次。

軟件許可證

已購買的軟件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以直線法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五年內攤銷。

研發成本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產生年度確認為開支。

開發新產品項目中產生的開支僅當本集團可證明以下各項時方可予以資本化及遞延：完成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銷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擬完成該無形資產且能夠使用或出售、無形資產產生未來經濟利益的方式、有足夠的資源完成該項目及本集團有能力可靠地計量開發階段的開支。不符合該等標準的產品開發開支於產生年度支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發成本(續)

遞延開發成本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於相關產品的商業壽命(自投入商業生產之日起計不超過三年)內以直線法攤銷。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資產乃當且僅當本集團成為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於且僅於(i)本集團對金融資產產生未來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時；或(ii)本集團轉讓金融資產及(a)本集團已轉移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本集團既無轉移亦無保留金融資產擁有權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並無保留金融資產的控制權時取消確認。

金融資產(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除外)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金融資產並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加上收購金融資產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該等應收賬款初步按其交易價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i)按攤銷成本計量；(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債務投資；(iii)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股權投資；或(iv)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之分類取決於本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及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金融資產於彼等初步確認後不予重新分類，除非本集團改變其管理業務模式，而在此情況下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於業務模式變動後首個年度報告期間之首日進行重新分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確認及終止確認(續)

1)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

當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以下條件，且並無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按攤銷成本計量：

- (i) 該金融資產由一個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之業務模式所持有；及
- (ii)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使於特定日期產生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利息。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採用實際利率方法計量並須計提減值。因減值、終止確認或進行攤銷時產生之收益及虧損乃於損益中確認。

本集團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長期存款、應收賬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已抵押按金、受限銀行結餘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

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該等投資包括非按攤銷成本計量或按公允價值計入其他全面收入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持作交易的金融資產、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安排所導致的金融資產及其他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彼等按公允價值列賬，所導致的任何收益及虧損於損益中確認，其中包括該等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股息或利息收入與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分開呈列。

金融資產分類為持作交易，則其：

- (i) 獲收購之主要目的是在短期內出售；
- (ii) 於初步確認時為集中管理且具有短期獲利之最近實際模式跡象之可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或
- (iii) 不屬於財務擔保合同，或並非指定且有效對沖工具之衍生工具。

金融資產僅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前提如此行事可消除或大幅減低按不同基準計量資產或負債或確認其收益或虧損所產生的計量或確認不一致性。

本集團強制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上市股權投資及非上市股權投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

確認及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本集團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文之一方時確認。

金融負債於且僅於負債消除時，即在有關合約訂明之責任被解除、取消或到期時，方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來自同一貸款人之另一項負債按實質不同之條款取代，或現有負債之條款大部分被修訂，則該項取代或修訂作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各賬面值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分類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倘金融負債並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則加上發行金融負債之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賬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股息以及計息銀行借款。除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均初步按其公允價值確認及隨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惟貼現將不會產生重大影響時，則於該情況下按成本列賬。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持作買賣的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以及收購方於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適用的業務合併中或然代價的金融負債。該等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列賬，而任何由此產生的收益及虧損(包括利息開支)於損益確認，惟指定為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之信貸風險應佔部分公允價值變動除外，該部分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除非該處理會導致或擴大損益的會計錯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呈列的金額其後不得轉撥至損益。於終止確認時，累計收益或虧損直接轉入累計盈餘或虧損。利息支出與公允價值收益或虧損分開呈列。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目前有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要求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以淨額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可抵銷並按淨值列報於綜合財務狀況表。法定可強制執行權利不得依賴未來事件而定，且在一般業務過程中以及在本公司或對手方出現違約、無償債能力或破產時須可強制執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

持續參與指就已轉讓資產作出之保證，已轉讓資產乃以該項資產之原賬面值及本集團或須償還之代價數額上限(以較低者為準)計算。

本集團就所有並非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之債務工具確認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按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期將會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的現金流量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進行確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就因未來12個月內可能發生違約事件而導致的信貸虧損計提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就自初始確認以來已經顯著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不論何時發生違約，於餘下風險年期內的預期信貸虧損均須計提虧損撥備(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於作出評估時，本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的金融工具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會考慮毋須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合理及有理據的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

本集團在合約付款逾期180日時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倘內部或外部資料反映，若不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現有信貸提升措施，本集團不大可能悉數收回未償還合約款項，則本集團亦可認為金融資產違約。金融資產於無合理期望可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按一般方法計提減值，並按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以下階段作出分類，惟下文詳述應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除外。

- | | |
|------|--------------------------------------------------------------------|
| 第一階段 | 就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而言，其虧損撥備按等同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 第二階段 | 就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經顯著增加的金融工具(但並非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 第三階段 | 就於報告日期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但並非購買或源生的已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其虧損撥備按等同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簡化方法

對於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或當本集團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的可行權宜方法時，本集團採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本集團不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化，而是在每個報告日期根據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本集團採用損失率法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於其後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

對於包含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本集團的會計政策選擇採用簡化方法根據上述政策計算預期信貸虧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指可隨時轉換為已知金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較低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可隨時償還並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的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綜合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不受使用限制的銀行存款。

收入確認

租金收入

商業物業的租金收入於物業出租時按租賃期以直線法確認，而停車場的租金收入則按應計法確認。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貨品或服務的性質

本集團所提供貨品或服務的性質如下：

- 軟件開發服務：提供IT解決方案服務，包括設計、採購及安裝
- 技術及維護服務：提供維護服務業務
- 標準軟件銷售：軟件業務貿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識別履約責任

於合約開始時，本集團評估客戶合約所承諾的貨品或服務，並將向客戶轉移以下各項之承諾識別為履約責任：

- (a) 與別不同的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
- (b) 一系列大致相同且其向客戶轉移的模式相同的與別不同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條件，則承諾向客戶提供的貨品或服務即屬與別不同：

- (a) 客戶可從貨品或服務本身或連同客戶現時可得之其他資源獲得利益(即貨品或服務可與別不同)；及
- (b) 本集團向客戶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承諾可與合約其他承諾分開識別(即轉移貨品或服務的承諾於合約內容中屬與別不同)。

下文總結了本集團的履約責任資料：

軟件開發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且通常在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確認後30至180日內支付雙方協定的進度款。某百分比的付款將由客戶保留至保留期結束。

技術及維護服務

履約責任隨著服務的提供而隨時間推移履行，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服務完成時到期(通常為期一年或以下)，或按照實際產生的時間/工作量收費，於發出賬單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

標準軟件銷售

履約責任於收到軟件後履行，而付款通常自客戶收貨起計30至180日內到期(一般須預付款項的新客戶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收入確認的時間

本集團於完成履約責任時(或就此)確認收入,即當特定履約責任相關的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時。一項資產在客戶取得該項資產的控制權時(或就此)獲轉移。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控制權隨時間轉移,收入則可參考完成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按時間確認:

- (a)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享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b) 於履約時,本集團的履約創建及增強客戶控制的資產;或
- (c) 本集團的履約並未能創建對本集團具有替代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強制執行權收取至今已履約的款項。

否則,收入將於客戶獲得明確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時確認。

軟件開發服務

軟件開發服務收入隨時間確認,並使用適當方法計量完成服務的進度。對於具有固定價格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投入法,其乃由本集團按已產生實際成本相對完成服務的估計總成本的比例確認收入。就每小時固定金額並根據產出法確認收入的服務所開立的合約而言,本集團使用實際權宜方法按本集團有權開具發票的金額確認收入。

軟件開發服務以及技術及維護服務(即培訓、更新、服務型質保)的捆绑銷售合約包含單獨履約責任,乃由於轉讓軟件及提供該等服務的承諾可以分開,並能夠分別確定。因此,交易價乃按各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進行分配。

技術及維護服務

技術及維護服務收入於既定期間按直線基準或基於實際產生的時間/工作量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收入確認(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續)

收入確認的時間(續)

標準軟件銷售

標準軟件銷售的收入應在使用軟件的權利轉移至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客戶接收後)確認。

標準軟件、安裝、技術及維護服務(即培訓、更新)的捆綁銷售合約包含單獨履約責任，乃由於該等承諾可以分開，並能夠分別確定。因此，交易價乃按各履約責任的相對獨立售價進行分配。

計量完全滿足履約責任的進度—投入法

完全滿足履約責任的進度乃根據輸入法計量，即根據本集團為滿足履約責任所作付出或投入(相對預期對履行有關履約責任的總投入)確認收入，有關方法最能反映本集團於轉移貨品或服務控制權方面的履約情況。

可變代價

倘合約所承諾的代價包括可變金額，本集團會估計換取將承諾貨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的代價金額。通過使用預期價值或最可能發生金額的方法中較佳方法來估計可變代價，以預測有權金額。隨後，僅當可變代價的不確定因素獲解決，合約中已確認的累計收入金額於將來很大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撥回時，估計的可變代價包含在交易價格中。

交易價格分配：單獨售價

就軟件開發服務以及技術及維護服務合約而言，服務通常於不同會計期內轉移至客戶。因此(如適用)交易價格須按其相對單獨售價分配至履約責任，有關單獨售價乃於合約開始時按可觀察價格(如適用)或經調整市場或預期成本加利潤法予以估算。

利息收入

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就按攤銷成本計量且未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實際利率應用於資產的賬面總額，而發生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則應用於攤銷成本(即賬面總額減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

倘本集團在客戶支付代價或付款到期前，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則合約呈列為合約資產，惟不包括呈列為應收款項的任何款項。相反，若於本集團將商品或服務轉讓予客戶前，客戶支付代價或本集團享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本集團在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則將合約呈列為合約負債。應收款項乃本集團享有無條件收取代價的權利，或代價付款到期前僅需隨時間推移。

單一合約或一組相關合約以合約資產淨額或合約負債淨額呈列。非相關合約的合約資產與合約負債概不以淨額基準呈列。

外幣換算

本集團內各實體財務報表中所包含的項目乃以該實體所處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功能貨幣」)計量。本公司及若干於中國境外註冊成立的海外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美元(「美元」)，而於中國境內註冊成立的子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人民幣」)。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於中國進行，綜合財務報表中所示金額以人民幣呈列。

外幣換算按於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該等交易結算及按以外幣計算的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年末匯率進行換算所導致的外匯收益及虧損，均於損益中確認。

功能貨幣不同於呈列貨幣的本集團所有實體(「海外業務」)的業績及財務狀況均按以下方式換算為呈列貨幣：

- 所呈列的各財務狀況表的資產及負債均按報告期末的收市匯率換算。
- 各損益表的收入及開支均按平均匯率換算。
- 所有因上述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以及組成本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均確認為權益的獨立部分。
- 於出售海外業務(包括出售本集團在海外業務中的全部權益、涉及失去對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或部分出售於包含海外業務的合營安排或聯營公司的權益而保留的權益不再按權益法入賬)時，有關該海外業務的累計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作獨立部分累計於權益)，於出售損益獲確認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內部及外部資料來源，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其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使用權資產、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及於多家附屬公司的投資可能已減值或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是否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存在任何此類跡象，則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估計。此外，本集團通過估計年度可收回金額，並在有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可能已減值時，對其具有不確定使用年限的無形資產及尚未投入使用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本集團則估計能夠獨立產生現金流量的最小資產組別(即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金額，則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金額將減少至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即時確認為開支。

減值虧損之撥回以於過往年度未確認減值虧損時原應釐定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為限。減值虧損之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收入。

商譽減值虧損確認的會計政策已在本附註前段的商譽會計政策中說明。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的合資格資產(即需花費大量時間籌備以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其直接歸屬之借款成本(扣除特定借款暫時投資的任何投資收入)，可資本化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上可作其擬定用途或銷售，該等借款成本的資本化即停止。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其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股本

若任何集團公司購買本公司的股本(庫存股份)，所支付的代價，包括任何直接歸屬的增量成本(扣除所得稅後)，將從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中扣除，直至股份被註銷或重新發行。若該等股份隨後重新發行，則扣除任何直接歸屬的增量交易成本及相關所得稅影響後所收到的任何代價將計入歸屬於本公司擁有者的權益。

租賃

本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對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應用確認豁免。該等租賃相關的租賃付款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內確認為開支。

本集團已選擇不將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中的各租賃組成部分作為租賃單獨入賬。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概無產生單獨組成部分的本集團應付款項被視為分配至合約的單獨識別組成部分的總代價的一部分。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確認一項使用權資產及一項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初步按成本計量，其包括

- (a) 租賃負債初始計量的金額；
- (b)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扣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
- (c)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d) 本集團對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恢復其所在位置的場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要求的狀態所需產生的成本估計，除非該等成本產生存貨。

隨後，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扣減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進行計量，並就任何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作出調整。折舊乃按直線法於租賃期及使用權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中較短者計提(除非租賃於租賃期結束時將相關資產的所有權轉移至本集團，或倘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反映本集團將行使購買選擇權— 在該情況下，折舊乃按相關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計提)，具體如下：

辦公室物業

2至5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初始按合約開始日期未支付的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

租賃負債計量中包含的租賃付款包括以下於租賃期內使用相關資產的權利而未在開始日期支付的款項：

- (a) 固定付款(包括實質上固定的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 (b) 取決於一項指數或比率的可變租賃付款；
- (c) 餘值擔保下預計應付的款項；
- (d) 倘本集團合理確定將會行使購買權，則購買權的行使價；及
- (e) 倘租賃期限反映本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需支付的終止租賃的罰款。

租賃付款乃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進行貼現，或在無法輕易確定的情況下，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

隨後，租賃負債透過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的利息以及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付款額來計量。

當因租賃期變更或重新評估本集團是否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權而導致租賃付款變更時，租賃負債將採用修訂後的貼現率重新計量。

當剩餘值擔保、實質上固定的租賃付款或因指數或利率(浮動利率除外)變動而導致的未來租賃付款發生變化時，租賃負債將使用原貼現率重新計量。倘未來租賃付款因浮動利率變動而改變，本集團將使用修訂後的貼現率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本集團將租賃負債重新計量的金額確認為使用權資產的調整。倘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減少至零，且租賃負債的計量進一步減少，則本集團將任何剩餘的重新計量金額確認為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承租人(續)

於以下情況下，租賃修改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

- (a) 修改透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來擴大租賃範圍；及
- (b) 租賃代價的增加金額與範圍擴大的單獨價格以及為反映特定合約情況而對該單獨價格進行的任何適當調整相當。

倘租賃修改不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則在租賃修改生效之日，

- (a) 本集團根據上述相對獨立價格分配修改後合約中的代價。
- (b) 本集團確定修改後合約的租賃期。
- (c) 本集團透過於修訂後的租賃期內使用修訂後的貼現率對修訂後的租賃付款進行貼現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 (d) 對於縮小租賃範圍的租賃修改，本集團透過減少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以反映租賃的部分或全部終止，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與租賃部分或全部終止相關的任何收益或虧損。
- (e) 對於所有其他租賃修改，本集團透過對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來重新計量租賃負債。

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於租賃開始日期將各項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或經營租賃。倘租賃將相關資產所有權附帶的幾乎所有風險和回報轉移，則該租賃被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均分類為經營租賃。

本集團將租賃合約中的各個租賃組成部分與合約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作為租賃單獨入賬。本集團按相對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中的代價分配至各個租賃組成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續)

作為出租人－經營租賃

本集團對經營租賃應收款項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終止確認及減值規定。

經營租賃的修改自修改生效日期起作為新租賃入賬，並將與原租賃相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視為新租賃之租賃付款的一部分。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薪金、年度花紅、帶薪年假及非貨幣福利成本於僱員提供相關服務的年度內計提。若付款或結算被延遲且影響重大，則該等金額按其現值列示。

退休金計劃(界定供款計劃)

本集團對香港強制性公積金(「強積金」)計劃作出的僱主供款全數歸僱員所有，惟根據強積金計劃規則，本集團的僱主自願供款則於僱員於該供款未全部歸屬彼前離職之時退還予本集團。

本集團在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當地市政府設立的中央退休金計劃。於中國經營的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若干百分比向中央退休金計劃作出供款。供款須於根據中央退休金計劃規則支付時在損益賬中支銷。

住房公積金－中國

本集團向當地市政府所設立的定額供款住房公積金計劃作出每月供款。本集團的計劃供款乃於產生時支銷。

終止福利

當且僅當本集團明確承諾終止僱傭或因自願裁員而提供福利，並制定了無法實際撤回的詳細正式計劃時，終止福利才會被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中確認，惟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有關項目除外。於該情況下，稅項亦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即期所得稅支出乃根據本年度業績計算，並就毋須課稅或不可扣減項目作出調整。其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際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採用債務法按各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於綜合財務報表的賬面值之間的所有暫時差額計提撥備。然而，初始確認商譽所產生的任何遞延稅項；或於一項交易時不會影響會計利潤或應課稅利潤或虧損，且不會導致應課稅與可扣稅暫時差額相等的交易(業務合併除外)中的其他資產或負債，則不予確認。

就計量利用公允價值模型計量的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而言，該等物業之賬面值乃假設通過銷售全數收回，惟該假設被推翻則除外。倘投資物業可予折舊且以目標為隨著時間的推移消耗投資物業內絕大部分經濟利益(而非透過出售)的業務模式持有，則上述假設將被推翻。倘假設被推翻，則該等投資物業所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將根據預期的物業收回方式進行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按預期收回資產或結算負債期間適用的稅率計量，該預計稅率應以按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頒佈的稅率及稅法為基礎計算。

倘可能會有可抵扣暫時差額、稅項虧損及抵免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利潤，則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乃針對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投資所產生的暫時差額而計提，除非該暫時差額的撥回時間可以由本集團控制，且在可預見的未來可能不會被撥回。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

一名關聯方為與本集團有關聯之人士或實體。

(a) 倘屬以下人士，即該人士或該人士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控制或共同控制本集團；
- (ii) 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或
- (iii) 為本集團或本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層成員。

(b) 倘符合下列任何條件，即該實體與本集團有關聯：

- (i) 該實體及本集團為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即各母公司、附屬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為互相關聯)。
- (ii) 一家實體為另一實體的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或另一實體為成員公司之集團旗下成員公司之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 (iii) 兩家實體均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企業。
- (iv) 一家實體為第三方實體的合營企業，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有關聯之實體就僱員利益設立的離職福利計劃。倘本集團本身為該計劃，提供資助之僱主亦與本集團有關聯。
-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的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 (vii) 於(a)(i)項所指的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的母公司)主要管理層成員。
-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為本集團或本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關聯方(續)

與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是指與實體交易時預期可能會影響該名個人或受其影響的家庭成員，包括：

- (a) 該名人士之子女及配偶或同居伴侶；
- (b) 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子女；及
- (c) 該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配偶或同居伴侶之受養人。

在一名關聯方之定義中，聯營公司包括聯營公司之附屬公司，而合營企業則包括合營企業之附屬公司。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未來變動

於批准該等綜合財務報表當日，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但於本年度尚未生效之下列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分類和計量之修訂 ^[1]
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	第11卷 ^[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的電力的合約 ^[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於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和披露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	無須作出公共問責的附屬公司：披露 ^[2]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高度通貨膨脹呈列貨幣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3]

^[1]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生效日期待釐定

董事預計，於未來期間採用新訂／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表現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

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管理層作出有關未來之估計及假設以及判斷。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可影響本集團會計政策之應用、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之報告金額以及所作出之披露。本集團會基於經驗及相關因素(包括於有關情況下認為對未來事項屬合理之預期)持續對該等估計、假設及判斷作出評估。於適當情況下，會計估計之修訂會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倘有關修訂亦影響未來期間)予以確認。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本集團採用虧損率法計算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虧損率乃基於就具有類似虧損模式(即客戶類型及評級)的多個行業進行的分組釐定。

本集團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虧損率數據，並於其後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例如，倘若預測經濟狀況(即國內生產總值)預期將在未來一年內惡化，可能導致違約數量增加，則已釐定的虧損率將作出調整。於各報告日期，將對虧損率數據進行更新，並對前瞻性估計的變化進行分析。

對虧損率數據、預測經濟狀況及預期信貸虧損之間相關性的評估屬重大估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對環境變化及經濟狀況預測非常敏感。本集團的預期違約數據及經濟狀況預測亦未必代表客戶於日後的實際違約情況。有關本集團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披露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軟件開發合約的收入確認

對於有固定價格的合約，本集團根據實際直接成本相對於履行個別合約履約責任所需的總預期成本確認軟件開發服務收入。總預期成本及其相應的合約收入需要管理層根據對合約履行情況的理解、供應商及分包商的報價以及本集團的過往經驗進行估計。由於合約活動的性質，訂立活動的日期及完成活動的日期通常屬於不同的會計期間。因此，隨著合約的推進，本集團會審閱及修訂為每份合約編製的預算中合約收入及合約成本的估計。若實際合約收入低於預期或實際合約成本高於預期，則可能會產生繁重合約撥備。

此外，當本集團釐定交易價格時，本集團會考慮是否存在任何融資成分等因素。本集團考慮付款時間表是否與本集團的表現相稱，以及延遲付款是否用於融資目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開發成本資本化

研究活動的開支於其產生年度確認為開支。開發新產品而產生的項目開支(「開發成本」)乃根據無形資產項下研發成本的會計政策進行資本化。釐定開發成本是否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項下的資本化標準涉及管理層的判斷，尤其是評估技術可行性及潛在未來經濟利益(例如資產的預期未來現金產生、應用貼現率及預期受益期)時。

商譽減值

本集團至少每年一次確定商譽是否減值。這需要估計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估計使用價值要求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現金流量，並選擇適合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用於計算可收回金額的估計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及減值

董事於各報告期末審閱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的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或攤銷方法，審慎考慮資產的預期使用情況、磨損及潛在技術過時性。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評估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當有跡象顯示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將對物業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無形資產於尚未可使用時，每年進行減值測試。

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時，即出現減值。可收回金額是其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的較高者。公允價值減去處置成本的計算是基於類似資產在公平交易中的約束性銷售交易的可用數據或可觀察的市場價格，減去處置資產的增量成本。當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必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並選擇適合的貼現率，以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

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1及附註41所述，各外部機構對第3級資產所採用的估值方法已與本公司管理層達成一致。管理層決定所應用的估值技術及假設是否適合本集團的情況。第3級資產的公允價值估計包括一些並無可觀察市場價格或利率支持的假設。假設的變更可能影響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報告的資產公允價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 關鍵會計估計及判斷(續)

估計不確定性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計算租賃負債的貼現率—作為承租人

倘本集團無法輕易釐定租賃內所隱含的利率，則使用增量借款利率(「增量借款利率」)計量租賃負債。增量借款利率為本集團於類似經濟環境中為取得與使用權資產價值相近之資產而以類似抵押品於類似期間借入所需資金應支付的利率。因此，增量借款利率反映本集團「應支付」的利率，當無可觀察的利率時(例如就並無訂立融資交易的附屬公司而言)或當須對利率進行調整以反映租賃的條款及條件時(例如當租賃並非以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訂立時)，則須作出利率估計。當可觀察輸入數據可用時，本集團使用可觀察輸入數據(例如市場利率)估算增量借款利率，並須作出若干實體特定的估計(例如附屬公司的獨立信貸評級)。

5. 經營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可歸為主要專注在中國提供IT解決方案服務的單一經營及呈報分部。該經營分部乃依據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所審閱的內部管理報告確立。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審閱來自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以及標準軟件銷售的收入，該等收入乃按本集團的會計政策計量。就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而言，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財務資料通過本集團的整體經營業績體現。因此，未呈列經營分部資料。

地域資料

於本年度，本集團於一個地域分部內經營業務，乃由於其全部收入均於中國產生，且其全部長期資產／資本開支均位於／源自中國。因此，概無呈列地域分部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來自各自貢獻佔本集團總收入10%或以上的客戶的收入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1	*	55,589
客戶2	*	33,266
客戶3	35,837	30,671
客戶4	37,649	*

* 由於各自的收入並未佔本集團於相關年度收入的10%或以上，故並未對客戶的相應收入作出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6. 收入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軟件開發服務	274,484	243,195
技術及維護服務	29,939	26,982
標準軟件銷售	4,306	8,645
	308,729	278,822
收入確認的時間		
於某一時間點轉移貨品	4,306	8,645
隨時間轉移服務	304,423	270,177
	308,729	278,822

下表載列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而於本報告期確認的收入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報告期初計入合約負債而確認的收入：		
軟件開發服務	7,981	5,861
技術及維護服務	1,578	2,844
	9,559	8,70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7.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5,452	9,077
租金收入	619	795
增值稅(「增值稅」)退稅及其他稅項補貼(附註)	1,991	1,558
其他	343	624
	8,405	12,054

附註：軟件產品增值稅退稅指本集團根據國務院《鼓勵軟件產業和集成電路產業發展的若干政策》的有關精神及國家稅收管理機構批覆的軟件產品銷售增值稅實際稅率超過3%部分即徵即退的增值稅款。

8. 融資成本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利息開支	894	722
租賃負債利息	649	1,247
	1,543	1,9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

此乃經扣除(計入)：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已售存貨成本		3,778	7,246
銷售及提供服務的成本		261,520	232,707
		265,298	239,953
研發開支：			
遞延開發成本攤銷(附註(i))		37,941	37,211
軟件許可證攤銷(附註(i))		9,244	10,523
本年度支出		13,968	23,790
		61,153	71,524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	11		
工資及薪金		146,741	126,670
退休金計劃供款(界定供款計劃)		26,226	23,232
終止福利		3,017	2,649
		175,984	152,551
核數師酬金：			
審計費		2,175	1,492
非審計費		450	450
		2,625	1,942
投資物業的總租金收入		(619)	(795)
減：年內產生租金收入的投資物業之直接營運開支		165	132
租金收入淨額		(454)	(663)
物業及設備折舊	16	2,409	2,1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	5,145	6,868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i))	18	54,179	51,651
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16	3,000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7	1,600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8	13,200	—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9	56,723	1,561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50)	—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39	(169)	34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撥回		—	(1,838)
匯兌差額淨額		55	(25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9. 除稅前虧損(續)

附註：

- (i) 年內無形資產的總攤銷人民幣54,179,000元(2024年：人民幣51,651,000元)已計入銷售成本、銷售及分銷開支、行政開支以及研發開支，分別為人民幣3,206,000元、人民幣1,230,000元、人民幣2,558,000元及人民幣47,185,000元(2024年：人民幣1,003,000元、人民幣888,000元、人民幣2,026,000元及人民幣47,734,000元)。分類為研發開支項下的遞延開發成本及軟件許可證的攤銷計入無形資產攤銷。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稅項金額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香港	-	-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412	17
	412	17
遞延稅項(附註31)	(366)	(3,066)
	46	(3,049)

本集團須按實體基準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註冊成立及經營業務所在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有關司法權區的利潤繳納所得稅。

(i) 開曼群島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毋須繳納所得稅。

(ii) 香港

於年內，本集團產生自香港的估計應課稅利潤已按16.5%(2024年：16.5%)的稅率計提香港利得稅。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稅項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 所得稅開支(抵免)(續)

(iii) 中國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及相關規定，中國附屬公司於年內須按25%的法定稅率繳納所得稅，惟若干已取得「高新技術企業」資格的附屬公司按15%的優惠稅率(2024年：15%)繳納所得稅除外。

年內所得稅抵免可予對賬，使用中國(主要經營實體所在地)的法定稅率(即25%)計算的除稅前虧損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的稅項開支的對賬，以及適用稅率(即法定稅率)與實際稅率的對賬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虧損	(188,267)	(96,068)
按法定稅率繳交稅項	(47,067)	(24,017)
於其他司法權區營運的附屬公司的不同稅率的影響	2,076	2,017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9,541	1,613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757)	(3,689)
未確認暫時性差異	5,289	(8,797)
未確認稅項虧損	16,472	51,191
加計扣除研發開支 [#]	(3,510)	(11,933)
附屬公司優惠稅率的影響	8,384	(9,434)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618	-
年內所得稅開支(抵免)	46	(3,049)

[#] 根據中國國家稅務局頒佈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有權要求將研發開支的200%(2024年：200%)列作可扣稅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有關董事福利之資料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根據上市規則、公司條例第383(1)(a)、(b)、(c)及(f)條及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2部披露的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載列如下：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退休金	總計
	袍金 人民幣千元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首席執行官)	-	2,375	-	158	2,533
秦禕女士	-	1,786	-	132	1,918
李小東先生	-	131	-	37	168
	-	4,292	-	327	4,619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110	-	-	-	110
楊鵬女士	110	-	-	-	110
游林峰先生	110	-	-	-	110
	330	-	-	-	33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有關董事福利之資料(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姓名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利益 人民幣千元	酌情花紅 人民幣千元	退休金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					
翟曙春先生 (首席執行官)	-	1,458	-	128	1,586
秦禕女士	-	669	-	101	770
李小東先生	-	121	-	26	147
	-	2,248	-	255	2,503
獨立非執行董事：					
唐保祺先生	110	-	-	-	110
楊鵬女士	110	-	-	-	110
游林峰先生	110	-	-	-	110
	330	-	-	-	330

兩個年度的酌情花紅均參考對照企業目標的表現、本集團的利潤及個人表現目標的達成情況而釐定。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根據任何安排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1. 有關董事福利之資料(續)

(b) 貸款、準貸款及其他有利於董事的交易

於年內並無訂立或存續任何以本公司董事或其關連實體為受益人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2024年：無)。

(c) 董事於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重大利益

經考慮後，董事認為於年末或於年內的任何時間，概無與本公司業務相關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無論本公司是否為當事方，亦無本公司董事或董事的關聯實體有直接或間接的重大利益存在(2024年：無)。

12.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年內，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僱員包括兩名董事(2024年：兩名董事)，其薪酬詳情載於上文附註11。年內餘下三名(2024年：三名)最高薪酬僱員(並非本集團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實物利益	1,826	1,694
退休金計劃供款	232	274
花紅	1,222	744
	3,280	2,712

薪酬在以下範圍內且並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2025年	2024年
零至1,0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16,000元) (2024年：相當於人民幣913,000元)	-	2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916,001元至 人民幣1,372,000元)(2024年：相當於人民幣913,001元至 人民幣1,369,000元)	3	1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最高薪酬僱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僱員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補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3. 股息

本集團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支付或宣派任何有關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股息。

14.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下列數據計算：

虧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度虧損	(187,937)	(92,463)

股份數目

	2025年	2024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37,864,480	885,706,579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故並無呈列兩個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

15. 投資物業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於年初	11,264	11,105
轉撥自物業及設備	-	159
於損益確認的公允價值減少	(1,572)	-
於報告期末	9,692	11,2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續)

- (a) 本集團的投資物業包括商業物業及停車場以及其各自的土地使用權，位於中國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區吉泰五路88號。

本集團將其位於成都的若干投資物業以經營租賃方式出租，平均租期為2年(2024年：2年)，並於到期後可按新條款續租。

經營租賃所得租金收入的會計政策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

儘管本集團面臨現有租賃期末殘值變動的風險，但本集團通常會簽訂新的經營租賃，因此不會立即錄得該等租賃期末殘值的減少。有關未來殘值的預期已反映於物業的公允價值中。

以下是從投資物業租賃中將收到的未貼現租賃付款的到期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第一年	390	411

(b)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持有以賺取租金為目的的物業權益，均採用公允價值模式計量，並作為投資物業分類及入賬。

於釐定相關物業及停車場於2025年12月31日之公允價值時，本集團聘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估值。本公司管理層會與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緊密合作，建立適當的估值技術及模型的數據輸入。估值已採用直接比較法達致。於估計該等物業之公允價值時，物業之最高及最佳用途為其現時用途。

於2024年12月31日，董事已參考類似物業及停車場的近期市場價格，審閱並釐定相關物業及停車場的公允價值。概無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進行估值。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重估導致公允價值變動產生虧損人民幣1,572,000元(2024年：無)，已計入綜合損益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5. 投資物業(續)

(b) 公允價值計量及估值過程(續)

下表說明如何釐定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以及根據公允價值計量輸入數據的可觀察程度將公允價值計量進行劃分的公允價值等級(第1至3級)。

投資物業	於12月31日的 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 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不可觀察輸入數據與 公允價值之間的關係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位於中國內地成都市 的辦公物業	8,527	9,664	第3級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已計及類似物業近期交易價格(就物業性質、地點及狀況作出調整),介乎每平方米人民幣10,870元至人民幣12,646元(2024年:每平方米人民幣12,606元至人民幣14,810元)。	所採用的市場單位價格下降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反之亦然。
位於中國內地成都市 的停車位	1,165	1,600	第3級	直接比較法	市場單位價格,已計及類似物業近期交易價格(就物業性質、地點及狀況作出調整),介乎每個人民幣102,062元至人民幣123,711元(2024年:人民幣130,000元至人民幣210,000元)。	所採用的市場單位價格下降將導致公允價值減少,反之亦然。

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概無轉入或轉出第3級公允價值等級的情況。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6. 物業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電子設備 及傢俱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 裝修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1,833	4,358	721	16,912
添置	—	458	377	835
出售	—	(122)	—	(122)
轉撥至投資物業	(150)	—	—	(150)
折舊	(615)	(1,179)	(404)	(2,198)
匯兌差額	—	2	1	3
於報告期末	11,068	3,517	695	15,280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1,068	3,517	695	15,280
添置	—	747	113	860
出售	—	(2)	—	(2)
折舊	(619)	(1,316)	(474)	(2,409)
減值虧損(附註18)	(2,381)	(543)	(76)	(3,000)
匯兌差額	—	(3)	(2)	(5)
於報告期末	8,068	2,400	256	10,724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2,220	8,701	6,599	27,520
累計折舊	(1,152)	(5,184)	(5,904)	(12,240)
賬面淨值	11,068	3,517	695	15,28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12,220	10,005	6,706	28,931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4,152)	(7,605)	(6,450)	(18,207)
賬面淨值	8,068	2,400	256	10,72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賬面淨值為人民幣150,000元的自有物業在對獨立第三方的經營租賃開始時轉撥至投資物業。業主自用物業於轉撥當日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59,000元，而重估盈餘人民幣9,000元計入物業重估儲備。於本年度內並無發生該等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辦公室物業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29,357
折舊	(6,868)
租賃提前終止	(10,343)
匯兌差額	14

於報告期末 **12,160**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12,160
添置	3,195
折舊	(5,145)
減值虧損(附註18)	(1,600)
匯兌差額	(20)

於報告期末 **8,590**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18,162
累計折舊	(6,002)

賬面淨值 **12,160**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21,357
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	(12,767)

賬面淨值 **8,590**

本公司為其日常營運租賃多項辦公室物業。租期介乎2至5年(2024年: 2至5年)。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本集團提前終止若干租賃合約, 並終止確認成本人民幣16,971,000元及累計折舊人民幣6,62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7.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續)

限制或契諾

租賃施加一項限制，除非獲得出租人批准，否則使用權資產僅可由本公司使用，且本公司不得出售或抵押相關資產。本公司亦須保持該等物業的良好維修狀態，並於租賃期末按原狀歸還物業。

租賃負債

於報告期末，租賃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分類列作：		
流動負債	5,112	3,505
非流動負債	5,638	9,033
	10,750	12,538

本集團於本年度確認以下金額：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租賃付款：		
短期租賃	832	652
於損益中確認的開支	832	652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6,436	8,532

租賃承擔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短期租賃承擔為人民幣1,134,000元(2024年：人民幣483,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

	軟件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遞延開發成本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38,327	84,034	122,361
添置—收購	10,548	—	10,548
添置—內部開發	—	18,911	18,911
攤銷	(14,440)	(37,211)	(51,651)
於報告期末	34,435	65,734	100,169
賬面值對賬—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於年初	34,435	65,734	100,169
添置—收購	11,817	—	11,817
添置—內部開發	—	19,090	19,090
減值虧損	(6,935)	(6,265)	(13,200)
攤銷	(15,156)	(39,023)	(54,179)
於報告期末	24,161	39,536	63,697
於2024年12月31日			
成本	85,602	143,595	229,197
累計攤銷	(51,167)	(77,861)	(129,028)
賬面淨值	34,435	65,734	100,169
於2025年12月31日			
成本	97,419	162,685	260,104
累計攤銷及減值虧損	(73,258)	(123,149)	(196,407)
賬面淨值	24,161	39,536	63,697

軟件許可證指在中國生產資訊科技軟件解決方案所需的軟件提取權，以按直線基準於5年內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續)

遞延開發成本指在內部軟件開發項目開發階段所產生的成本(主要包括硬件軟件工具、員工成本及物業及設備折舊等)，該等成本予以資本化，並於可使用時按直線基準於3年內攤銷。該資產於每當有跡象顯示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若尚未可用，則每年進行測試。

本集團擁有的無形資產賬面值人民幣45,320,000元(2024年：人民幣80,398,000元)及人民幣18,377,000元(2024年：人民幣19,771,000元)乃分別歸屬於i)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的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及ii)北京東軟越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東軟越通」)的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

於報告期末，當財務表現出現不利狀況，顯示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及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應佔之非金融資產(包括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無形資產及商譽，合共人民幣78,865,000元(2024年：人民幣106,562,000元)及人民幣56,575,000元(2024年：人民幣58,542,000元))之賬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管理層會對該等資產進行減值評估，其可收回金額由管理層根據使用價值(「使用價值」)計算使用貼現現金流量預測釐定。

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

為進行減值測試，人民幣13,164,000元(2024年：人民幣14,959,000元)的物業及設備、人民幣7,181,000元(2024年：人民幣11,925,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人民幣58,520,000元(2024年：人民幣79,678,000元)的無形資產(包括無限可使用年期的資產人民幣7,167,000元(2024年：人民幣5,560,000元))，均分配至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

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並按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而釐定。該計算使用根據管理層批准的涵蓋四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管理層認為預測期的長度屬適當，因為其通常反映遞延開發成本的潛在經濟利益年期。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關鍵假設如下：

	2025年	2024年
收入增長率	-20%至20%	-40%至25%
毛利率	19%至24%	33%至43%
稅前貼現率	15%	1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8. 無形資產(續)

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根據評估結果，管理層釐定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根據使用價值法計算)為人民幣61,065,000元，而減值虧損人民幣3,000,000元(2024年：無)、人民幣1,600,000元(2024年：無)及人民幣13,200,000元(2024年：無)已分別計入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的物業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

以下敏感性分析乃根據釐定可收回金額的主要輸入數據：稅前貼現率及收入增長率釐定。倘稅前貼現率增加1%，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則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總額將增加人民幣4,000,000元。倘收入增長率減少5%，而其他參數保持不變，則北京新紐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虧損總額將增加人民幣2,000,000元。

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

有關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內非流動資產連同商譽的減值測試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

19. 商譽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淨值		
於12月31日	36,724	36,724

商譽乃於2022年7月透過收購東軟越通100%股權而獲取。就減值評估而言，人民幣36,724,000元(2024年：人民幣36,724,000元)的商譽、人民幣129,000元(2024年：人民幣166,000元)的物業及設備、人民幣1,345,000元(2024年：人民幣1,881,000元)的使用權資產及人民幣18,377,000元(2024年：人民幣19,771,000元)的無形資產，均分配至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19. 商譽(續)

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並按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的估值釐定。該計算採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涵蓋五年期財務預測的現金流量預測。預測期間以外的現金流量乃使用估計的永續增長率進行外推。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計算所用的關鍵假設如下：

	2025年	2024年
收入增長率	2%至10%	5%至19%
稅前貼現率	16%	16%
永續增長率	2%	2%

管理層根據過往表現及其對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釐定預測。所使用的貼現率為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的時間價值及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而未來現金流量估計並未就此作出調整。

商譽的產生乃由於就收購支付的代價實際包括與收入增長、未來市場發展及被收購企業的組建員工相關的利益。該等利益並無於商譽中單獨確認乃由於其不符合可識別無形資產的確認標準。預期並無確認的商譽可用作扣減所得稅。

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66,000,000元，高於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且並未確認商譽及其他非金融資產的減值。管理層基於其釐定東軟越通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所依賴的關鍵假設的可能變更，不會導致減值虧損。

20.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上市股份，按成本計量	5,397	5,397
應佔聯營公司收購後業績，扣除已收股息	(1,029)	1,444
減值虧損	(472)	(472)
應佔資產淨值	3,896	6,3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該聯營公司於報告期末的詳情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 及業務地	註冊資本	佔繳足股本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5年	2024年	
北京和順慧康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和順」)	中國	人民幣 22,000,000元	50%	50%	軟件開發及維護

上述聯營公司於綜合財務報表中以權益法入賬。

與聯營公司的關係

根據北京和順的組織章程細則，本集團僅能委任5名董事中的2名，因此本集團已確定，就有關北京和順的經濟活動相關的戰略財務及營運決策而言，其對北京和順並無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因此，對北京和順的投資被分類為聯營公司。

根據本集團與北京和順的其他兩位投資者之間的合約協議，只有向北京和順注入資本的北京和順股東有權在股東會上行使其投票權，並有權獲得股息。本集團與另一位投資者以相等金額繳足其資本。因此，本集團可於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享北京和順的50%之業績。

對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的評估

於2025年12月31日，由於聯營公司擁有足夠的資產，且經考慮本年度應佔該聯營公司損益後，本集團可悉數收回其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故並無就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確認減值虧損(2024年：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1,83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0.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續)

個別屬重大的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

下表顯示有關本集團重大聯營公司北京和順的資料。財務資料概要乃北京和順採用與本集團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編製的財務報表中列示的金額。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流動資產	11,478	17,201
非流動資產	3,085	3,651
流動負債	(6,771)	(8,114)
股權	7,792	12,738
對賬		
股權總額	7,792	12,738
集團的所有權權益及投票權	50%	50%
集團應佔股權及權益的賬面值	3,896	6,369
	截至2025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總額		
收入	10,664	24,354
年度(虧損)利潤及年度全面(虧損)收入總額	(4,947)	46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1.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			
北京富華佳信企業孵化器有限公司(「富華佳信」)	(i)	13,300	17,600
Advanced Biomed Inc. (「Biomed」)	(ii)	—	5,838
		13,300	23,438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上市股權投資			
於香港上市		2,633	27,383
於香港境外上市		9,240	774
		11,873	28,157
	(iii)	25,173	51,595

附註：

- (i) 本集團於富華佳信擁有非上市股權投資，該公司在中國從事提供科技創新企業孵化服務。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富華佳信的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乃根據市場法釐定。估值工作由與本集團概無關連的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評估。

於2025年12月31日，關聯方北京富華佳信投資管理有限公司(由翟冠華先生(首席執行官及翟曙春先生的近親)控制的實體)於富華佳信擁有50%(2024年：50%)股權，而本集團則擁有19.8%(2024年：19.8%)股權。

- (ii) 於2025年3月6日，Biomed的普通股獲准於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公開發售價格為每股4美元。上市股權投資乃根據納斯達克於2025年12月31日的報價市場收市價計量。

- (iii)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損益的金額為與報告期末持有的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股權投資有關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25,508,000元(2024年：人民幣11,326,000元)。該等投資公允價值計量所使用的估值技術及重要輸入數據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22. 存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1,414	1,83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3. 應收賬款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292,006	203,965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101,601)	(44,878)
	190,405	159,087

應收賬款指就軟件開發服務、技術及維護服務以及標準軟件銷售應收客戶的未結清發票價值。

本集團與客戶的貿易條款主要為賒賬。就軟件開發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於合約過程中發出發票及收到客戶確認起計30至180日。接納表格證明客戶對竣工進度滿意。就技術及維護服務而言，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於完成服務後或發出賬單日期起30至180日內到期。就標準軟件銷售而言，除通常要求提前付款的新客戶外，授予客戶的信貸期一般為由客戶接納貨品後30至180日。

本集團力求對未償還應收款項保持嚴格控制，並設有一個信貸控制部門以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逾期餘額由高級管理層定期審閱。鑒於上文所述及本集團應收賬款涉及中國內地數家大型國有金融機構、醫院、國有企業及大型上市公司，故有若干信貸集中風險。本集團並未就應收賬款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增強措施。應收賬款並不計息。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按應收賬款總額的確認日期及扣除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後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70,270	28,412
91至180天	8,958	9,475
181天至365天	36,790	38,490
1至2年	45,423	39,232
2至3年	18,313	31,737
3年以上	10,651	11,741
	190,405	159,087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及應收賬款的虧損撥備的資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4. 合約資產

年內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客戶合約之合約資產變動(不包括於同年內增加及減少產生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09,155	119,863
轉入應收賬款	(96,731)	(118,851)
收入確認	78,274	108,177
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69	(34)
於12月31日	90,867	109,155
分類列作:		
流動資產	90,867	108,479
非流動資產	-	676
	90,867	109,155

合約資產初步按軟件開發服務收入確認，乃由於代價須待客戶成功驗收後方可收取。於合約完成及客戶驗收後，確認為合約資產的金額將重新分類至應收賬款。

於2025年12月31日，並無預計於12個月後可收回的合約資產(2024年：人民幣676,000元)。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及合約資產的虧損撥備的資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5.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款項	9,899	9,622
租賃按金	1,398	1,580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5,377	9,082
	16,674	20,284
分類列作：		
流動資產	8,119	12,435
非流動資產	8,555	7,849
	16,674	20,284

有關本集團面對的信貸風險及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虧損撥備的資料已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9。

26.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應收北京冠瑞通電子商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冠瑞通」)之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按要求償還，惟於2024年12月31日應收之款項人民幣4,614,000元除外，該款項為無抵押、按中國人民銀行三年期定期存款利率計息及分三期償還，並已於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悉數結清。

關聯公司名稱	附註	應收		
		於本年度 最高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 12月31日 的結餘 人民幣千元
冠瑞通	(1)			
免息		2,228	2,228	2,228
計息		4,614	-	4,614
			2,228	6,842

附註：

(1) 本公司控股股東及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控制的實體。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7.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按金及受限銀行結餘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銀行結餘及現金、已抵押按金及受限銀行結餘	287,813	351,557
減：已抵押按金	(829)	(3,317)
減：受限銀行結餘	(3,273)	(1,43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83,711	346,805
以下列貨幣計值：		
人民幣	84,403	129,327
美元	187,898	195,221
新加坡元(「新加坡元」)	712	-
港元(「港元」)	14,800	27,009
	287,813	351,557

銀行存款已予抵押，作為提供本集團一般銀行及貿易融資(包括銀行承兌匯票)的銀行授信之抵押品。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以下金額，其須受外匯管制條例所限制且不得自由轉讓：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中國銀行的銀行結餘	81,188	129,1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8. 應付賬款

於報告期末，應付賬款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3個月內	57,278	18,959
3至6個月	213	286
6個月至1年	30,076	16,396
超過1年	33,878	25,215
	121,445	60,856

貿易應付款項債權人授予的信貸期一般為120日(2024年：120日)。

29. 合約負債

年內屬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項下客戶合約之合約負債變動(不包括於同年內增加及減少產生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1月1日	15,656	14,412
確認為收入	(9,559)	(8,705)
收到墊款或確認應收賬款	11,614	9,949
於12月31日	17,711	15,656

於2025年12月31日，預計無合約負債將於超過12個月後確認為收入(2024年：無)。

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履約責任

於2025年12月31日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部分履約責任(2024年：部分)乃原預期期限為一年或以下的合約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29. 合約負債(續)

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履約責任(續)

於2025年12月31日分配至未達成(或部分未達成)的剩餘履約責任的交易價金額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將確認為收入的時間：		
一年內	123,023	100,705
一年以上但兩年內	58,809	33,174
	181,832	133,879

上文披露的金額不包括受限制的可變代價。

3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	2,699	1,795
應計員工成本	16,611	924
其他應付稅項	6,771	10,116
	26,081	12,8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

本年度本集團遞延稅項淨額的變動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年初	15	(3,051)
計入損益(附註10)	366	3,066
於報告期末	381	15

於報告期末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如下：

	資產		負債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381	505	-	-
無形資產	-	-	-	(490)
遞延稅項資產(負債)淨額	381	505	-	(490)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就於中國成立之外商投資企業向外國投資者分派的股息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自2008年1月1日起生效並適用於2007年12月31日後所累積之盈利。倘中國與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之間定有稅務條約，則可按較低預扣稅率繳稅。

就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而言，適用稅率為5% (2024年：5%)。根據本集團各實體的未分配盈利預期將於可見將來派發，因此已計提遞延稅項負債。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1. 遞延稅項(續)

於2025年12月31日，概無就因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子公司的未匯出盈利(須繳納預扣稅者)而應付的預扣稅確認遞延稅項負債。董事認為，本集團之盈利將保留於中國以擴展本集團營運，故該等子公司不大可能於可預見的未來派付有關盈利。於2025年12月31日，與於中國子公司的投資有關的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暫時性差異總額約為人民幣19,914,000元(2024年：人民幣22,969,000元)。

由於未來應課稅溢利不大可能用來抵扣本集團可從中獲得的利益，本集團並未就下文所述的稅項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稅項虧損可結轉五年，惟若干合資格的附屬公司可享有結轉十年的稅項虧損或無到期日，可自虧損產生年度起結轉，用於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於報告期末，未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的稅項虧損的到期年份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稅項虧損於以下年份到期：		
2026年	114	114
2027年	3,252	3,252
2028年	7,039	7,039
2029年	8,999	8,999
2030年	10,437	788
2031年	1,347	1,347
2032年	2,819	2,819
2033年	48,907	48,907
2034年	73,316	73,316
2035年	83,844	-
無到期日	14,413	6,996
	254,487	153,57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2. 計息銀行借款

	實際利率	2025年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實際利率	2024年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即期						
銀行貸款	3.2% – 3.6%	2026年	30,000	3.85%	2025年	20,000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銀行貸款為無抵押、無擔保、計息並須於一年內償還。

計息借款的到期以及根據貸款協議所載列的預定付款日期（忽略任何按要求償還條款的影響）的到期金額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上述借款的賬面值須於以下期間償還：		
一年內	30,000	20,000

33. 或然代價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21,000	21,000
公允價值變動	(1,576)	–
年內結算	(19,424)	–
於報告期末	–	21,000

於2022年7月14日，本集團收購東軟越通100%股權，該公司主要從事向金融機構提供SaaS平台服務及IT增值服務。

或然代價指因收購東軟越通而產生的餘額，該公司要求本集團以現金支付賣方剩餘代價，最高達人民幣31,515,000元。

最終代價金額取決於東軟越通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東軟越通集團」）於2022年、2023年及2024年（「保證年度」）的實際淨利潤及主營業務收入是否達到規定目標，並須於2024年的保證年度結束後支付。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3. 或然代價(續)

東軟越通集團於保證年度內的財務表現未達指定目標。於2025年6月13日，東軟越通召開股東大會，同意業績補償金額為人民幣12,091,000元(「最終業績補償金額」)。最終應付代價經確定及協定為人民幣19,424,000元，即人民幣31,515,000元與最終業績補償金額之差額。或然代價通過確認公允價值變動人民幣1,576,000元至損益撇減至人民幣19,424,000元，並已於2025年8月結算。

34. 股本

	2025年			2024年		
	股份數目	美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數目	美元	相當於 人民幣千元
法定：						
每股面值0.000001美元的普通股	50,000,000,000	50,000		50,000,000,000	5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年初	943,817,280	944	7	786,514,400	787	5
發行新股份	-	-	-	157,302,880	157	2
於報告期末	943,817,280	944	7	943,817,280	944	7

35. 股份溢價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749,740	710,081
發行股本	-	39,659
於報告期末	749,740	749,740

股份溢價指已發行股份面值與所收取代價之間的差額，扣除其發行成本。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只要本公司能夠在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期支付其到期債務，則可向本公司的股東分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儲備

(a) 合併儲備

合併儲備指附屬公司合共已繳足股本與本集團就共同控制下的業務合併支付的代價之間的差額。

(b) 特別儲備

計入特別儲備的人民幣4,847,000元指向冠瑞通(由本公司控股股東兼執行董事翟曙春先生控制)出售北京佳付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

(c) 法定盈餘儲備

根據中國公司法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於中國成立的公司均須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釐定的除稅後利潤提撥10%至法定盈餘儲備，直至該儲備達到註冊資本的50%為止。必須先轉撥儲備方可向股東分派股息。

除清盤外，法定盈餘儲備不可分配，而在符合有關中國法規的若干限制的情況下，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資本化作為繳足股本。

(d) 匯兌波動儲備

換算儲備用於記錄換算功能貨幣不同於本集團呈列貨幣的海外業務的財務報表產生的匯兌差額。

(e) 物業重估儲備

物業重估儲備的設立旨在於現有物業成為投資物業時，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的物業及設備所採納的會計政策，處理物業重估所產生的盈餘或虧絀。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6. 儲備(續)

(f) 庫存股份

於2024年，本公司透過聯交所回購其自身的普通股，但尚未註銷，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普通股數目	每股價格		淨代價 千港元
		最高 港元	最低 港元	
2024年12月	5,952,800	0.430	0.365	2,473

於2024年，本公司於市場上購回合共5,952,800股本公司已發行普通股，扣除相關開支後的總代價為2,473,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317,000元)。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購回的庫存股份尚未註銷。因此，該等股份的面值並未從本公司的已發行股本中扣除。購回該等股份所支付的總代價已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下的「庫存股份」。於2025年及2024年，本公司的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g)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儲備

與非控股權益的交易儲備已設立，並根據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所載本集團於一間附屬公司所有權益變動(不會導致失去控制權)的會計政策進行處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

(a) 經營(所用)所得現金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經營活動		
除稅前虧損	(188,267)	(96,068)
融資成本	1,543	1,969
利息收入	(5,452)	(9,077)
應佔一家聯營公司的業績	2,473	(23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變動	25,508	11,326
物業及設備折舊	2,409	2,198
使用權資產折舊	5,145	6,868
無形資產攤銷	54,179	51,651
物業及設備減值虧損	3,000	-
使用權資產減值虧損	1,600	-
無形資產減值虧損	13,200	-
出售物業及設備的虧損	-	16
租賃提前終止的虧損	-	127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56,723	1,561
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回)撥備	(169)	34
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撥回	(50)	-
於一家聯營公司的投資減值虧損撥回	-	(1,838)
投資物業的公允價值變動	1,572	-
或然代價的公允價值變動	(1,576)	-
匯兌差額淨額	(276)	252
營運資金變動：		
長期按金及預付款項增加	(706)	(5,638)
存貨減少	417	338
應收賬款(增加)減少	(88,041)	58,092
合約資產減少	18,457	10,67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4,366	(1,836)
應收關聯方款項減少	4,614	5,474
已抵押按金減少(增加)	2,488	(3,221)
受限銀行結餘增加	(1,838)	(1,172)
應付賬款增加(減少)	60,589	(10,947)
合約負債增加	2,055	1,24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	13,246	1,060
經營活動(所用)所得現金	(12,791)	22,85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7. 其他現金流量資料(續)

(b) 融資活動引致的負債變動

	應付股息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28	29,373	8,005
現金流量淨額(附註)	(21)	(7,880)	11,995
租賃負債利息	–	1,247	–
租賃提前終止	–	(10,216)	–
匯兌差額淨額	–	14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7	12,538	20,000
已訂立新租賃	–	3,195	–
現金流量淨額(附註)	–	(5,604)	10,000
租賃負債利息	–	649	–
匯兌差額淨額	(1)	(28)	–
於2025年12月31日	6	10,750	30,000

附註：

- (1) 租賃負債的現金流量淨額指租賃負債的本金部分及利息的付款。
- (2) 計息銀行借款的現金流量淨額為銀行借款所得款項與償還銀行借款的淨額。

(c) 重大非現金交易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透過有關租賃開始時總資本值為人民幣3,195,000元(2024年：無)之辦公室物業的租賃安排收購資產。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有關辦公室物業的租賃安排提前終止租賃，並取消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人民幣10,343,000元及人民幣10,21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8.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披露的交易外，本集團於本年度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

關聯方	關聯方關係	交易性質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冠瑞通	控股股東控制的實體	與出售一間附屬公司有關的利息收入	-	149
北京和順	聯營公司	軟件開發服務	-	578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金融工具令其面臨外幣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股本價格風險。董事通常採取保守策略進行其風險管理，並將本集團對這些風險的敞口限制在最低限度。董事審閱並同意管理各類風險的政策，該等風險之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本集團主要於中國運營，大部分業務交易以人民幣計值。

本集團的若干金融資產以非功能貨幣計值，因此面臨外幣風險。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淨額分析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港元	14,800	27,009
新加坡元	712	-

本集團並無面對任何重大外匯匯率風險，此乃由於港元與美元（即本集團內若干實體的功能貨幣）掛鉤。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利率變動的市場風險，其主要與本集團於2025年12月31日的計息銀行借款及銀行結餘(2024年：本集團的計息銀行借款、銀行結餘及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有關。

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利率對沖政策以降低其所面臨的利率風險。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有需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於2025年12月31日，倘浮動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2024年：50個基點)，而其他變量維持不變，則年度本集團的淨虧損(2024年：淨虧損)將減少／增加(2024年：減少／增加)人民幣396,000元(2024年：人民幣618,000元)。

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應收賬款、合約資產、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長期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已抵押按金及受限銀行結餘。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已確認的金融資產賬面值(扣除損失撥備)代表本集團所承擔的信貸風險，當中並無計及所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貨物的價值。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本集團僅與受認可及信譽良好的第三方進行交易。本集團政策規定，所有擬按信貸條款進行交易的客戶均須通過信用審核程序。本集團並未就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增貨物。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均為免息。

本集團面臨的信貸風險主要受客戶個別特性的影響。客戶經營所在行業的違約風險亦會影響信貸風險，但程度較低。客戶的信用質素乃根據全面信貸評級及個人信用額度進行評估，該評估主要基於本集團本身的交易記錄而定。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原因為第三方應收賬款總額的12%(2024年：14%)及31%(2024年：44%)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的第三方債務人及五大第三方債務人。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本集團的客戶群由廣泛的客戶組成，而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則按代表客戶根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款項的能力的共同風險特徵分類。

於各報告日期均採用損失率法進行減值分析，以根據簡化方法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參考客戶信貸評級根據金融資產年期內預期將予撇銷的金額確定損失率數據，並就當前條件及未來預期調整該等虧損趨勢。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一般而言，若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則撇銷應收賬款。

就合約資產而言，由於合約資產及應收賬款來自相同的客戶基礎，以及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多個行業(即客戶類型及評級)的組別，故計量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率乃根據應收賬款的利率計算。該等透過參考信貸評級數據釐定的虧損趨勢，其後會根據當前狀況及對未來預期作出調整。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貨幣時值及於報告日期可得的有關過往事項、當前條件及未來經濟條件預測的合理及可靠資料。

於釐定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集團聘請獨立合資格專業估值師亞太評估諮詢有限公司進行預期信貸虧損估計。管理層會定期審閱該分組，以確保有關特定債務人的相關資料獲更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一般而言，若資料顯示對手方處於嚴重財務困難及日後收回不可實現，則撇銷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

使用撥備矩陣釐定的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信貸風險敞口及預期信貸虧損的資料概述如下。

應收賬款

於2025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無信貸減值				
主權及公共財政	35%	3,272	1,146	無
高科技行業	18%	164,867	29,901	無
金融	28%	3,493	964	無
媒體：廣告、印刷及出版	4%	13,063	462	無
醫療保健與製藥	74%	4,847	3,588	無
銀行	12%	42,160	5,236	無
		231,702	41,297	
信貸減值				
主權及公共財政	100%	443	443	有
高科技行業	100%	49,317	49,317	有
醫療保健與製藥	100%	823	823	有
交通與消費者	100%	5,564	5,564	有
銀行	100%	4,157	4,157	有
		60,304	60,304	
		292,006	101,60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應收賬款(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總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無信貸減值				
主權及公共財政	35%	2,950	1,032	無
高科技行業	23%	145,487	33,549	無
金融	10%	4,894	501	無
交通與消費者	78%	5,607	4,370	無
醫療保健與製藥	19%	3,390	643	無
銀行	11%	41,637	4,783	無
		203,965	44,878	

合約資產

於2025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無信貸減值				
主權及公共財政	0.30%	13,862	41	無
高科技行業	0.97%	40,048	389	無
金融	0.73%	6,852	50	無
媒體：廣告、印刷及出版	3.72%	242	9	無
交通與消費者	1.57%	3,121	49	無
醫療保健與製藥	1.08%	5,530	60	無
金屬與礦業	1.81%	3,873	70	無
銀行	0.09%	18,024	17	無
		91,552	6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續)

合約資產(續)

於2024年12月31日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虧損撥備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
無信貸減值				
主權及公共財政	0.30%	8,752	26	無
高科技行業	0.96%	53,410	514	無
金融	0.74%	5,283	39	無
媒體：廣告、印刷及出版	3.55%	10	- *	無
交通與消費者	1.58%	3,130	50	無
醫療保健與製藥	1.38%	9,118	126	無
金屬與礦業	1.84%	4,043	74	無
銀行	0.09%	26,263	25	無
		110,009	854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於2025年12月31日，本集團確認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損失撥備分別為人民幣101,601,000元(2024年：人民幣44,878,000元)及人民幣685,000元(2024年：人民幣854,000元)。應收賬款及合約資產的損失撥備變動概述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於年初	45,732	44,137
撥備增加淨額	56,554	1,595
於年末	102,286	45,732

本集團已識別出一組客戶(有客觀證據顯示出現信貸減值)，由於債務人出現信貸減值(包括陷入財務困難、持續的法律糾紛及長期延遲付款)，其信貸風險被認定為顯著增加。於報告期末，已按個別基準計提人民幣60,304,000元(2024年：無)的虧損撥備。由於當時並無該等客戶信貸減值的客觀證據，故於過往年度並無確認該等特定虧損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認為，由於對手方近期具備強大的履行合約現金流責任的能力及低違約風險，故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的信貸風險較低。應收關聯方款項的減值按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一階段)計量，反映該等風險的短期到期日。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該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不顯著，並未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長期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本集團根據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第一階段)對長期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進行減值評估。本集團長期存款、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信貸風險來自對手方的違約，最大風險等於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個別信貸限額乃根據信貸質素評估設定。

於估計預期信貸虧損及釐定自首次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以及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信貸減值時，本集團已計及過往實際信貸虧損經驗，於估計該等金融資產的違約概率以及各種情況下的違約虧損時，根據債務人及對手方經營所在行業的一般經濟狀況的特定前瞻性因素予以調整。年內所作出的估計技術或重大假設並無變更。

於2025及2024年12月31日，由於董事認為違約率及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故並未就該等金融資產作出虧損撥備。

銀行結餘、已抵押按金及受限銀行結餘

本集團認為，由於對手方為信譽良好的全球金融機構以及中國及香港的國有金融機構(管理層認為該等機構並無重大信貸風險)，故銀行結餘、已抵押按金及受限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極低。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董事認為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不顯著，並未確認任何虧損撥備。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運用內部運營及計息銀行借款所得現金流量平衡資金的持續性與靈活性。本集團定期檢討主要資金狀況，確保財務資源足以履行其財務義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基於合約未貼現付款的金融負債到期狀況如下：

	2025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要求時償還 或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121,445	–	–	121,44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99	–	–	2,699
計息銀行借款	30,429	–	–	30,429
租賃負債	5,476	3,982	1,913	11,371
	160,049	3,982	1,913	165,944

	2024年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要求時償還 或於一年內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上 但於兩年內 人民幣千元	兩年以上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60,856	–	–	60,85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795	–	–	1,795
計息銀行借款	20,376	–	–	20,376
租賃負債	4,424	3,858	5,770	14,052
	87,451	3,858	5,770	97,079

* 不包括應計員工成本及其他應付稅項

股價風險

本集團面臨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持有的金融資產項下的權益投資所產生的價格風險，金額為人民幣25,173,000元(2024年：人民幣51,595,000元)。管理層已對與該投資相關的市場風險的性質進行分析。敏感度分析乃基於股價風險敞口予以釐定。於報告期末，若股價對估值模型的影響提高/降低5%(2024年：5%)，而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則本集團的淨虧損將因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而減少/增加人民幣1,259,000元(2024年：人民幣2,580,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股價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乃基於以下假設予以釐定：於報告期末，股票市場指數或其他相關風險變量的合理可能變動已經發生，並已應用於當日存在的股價風險敞口。同時假設本集團的投資公允價值將根據與相關股票市場指數或相關風險變量的歷史相關性而發生變動，且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所述變動是指管理層對下一個年度報告期末之前相關股票市場指數或相關風險變量合理可能變動的評估。

40. 資本管理

本集團資本管理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以便為股東提供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者帶來利益。

本集團使用根據借款總額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作為權益總額的比率)以監察其資本(包括所有權益部分)。於報告期末資產負債比率比例如下：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計息銀行借款	30,000	20,000
權益總額	541,795	739,438
資產負債比率	5.5%	2.7%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下表呈列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照公允價值等級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該等級根據計量該等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用重大輸入數據的相對可靠程度將金融工具分為三個等級。公允價值等級如下：

第1級： 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上的報價(未經調整)；

第2級： 資產或負債的可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從價格推行)觀察所得輸入數據(第1級包括的報價除外)；及

第3級： 並非基於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資產或負債的輸入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金融工具在公允價值等級中的整體級別分類乃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輸入數據水平。

2025年12月31日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權投資	11,873	-	-	11,873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13,300	13,300
	11,873	-	13,300	25,173
2024年12月31日				
	第1級 人民幣千元	第2級 人民幣千元	第3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上市股權投資	28,157	-	-	28,157
非上市股權投資	-	-	23,438	23,438
	28,157	-	23,438	51,595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	-	21,000	21,000

截至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第1級及第2級公允價值計量之間並無轉撥。

第3級或然代價自2025年1月1日起的變動為公允價值減少人民幣1,576,000元(2024年：無)及結算人民幣19,424,000元(2024年：無)。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的對賬情況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 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30,100	21,000
公允價值變動	(6,873)	–
匯兌調整	211	–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23,438	21,000
公允價值變動	(4,300)	(1,576)
轉出第3級	(5,838)	–
結算	–	(19,424)
於2025年12月31日	13,300	–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計入損益的金額為與報告期末所持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非上市股權投資有關的公允價值虧損人民幣4,300,000元(2024年：人民幣6,873,000元)。年內，由於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成功上市，金額為人民幣5,838,000元的非上市股權投資(2024年：無)從第3級轉至第1級。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量化資料及估值技術描述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工具被歸類為公允價值等級。下表說明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具體而言，估值技術及所用輸入數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a) 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續)

第3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量化資料及估值技術描述(續)

金融資產	於12月31日的公允價值		公允價值等級	估值技術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未上市股權投資—富華佳信	13,300	17,600	第3級	市場法—此方法需考慮近期就類似資產所付的價格，並對市場價格進行調整，以反映相較市場可資比較資產，被評估資產的狀況及效用。	市銷率，經計及管理層的經驗和對可資比較公司(其收入來自同行業或類似行業)市場狀況的了解，市銷率介於4.11倍至7.38倍之間(2024年：3.23倍至7.01倍)。(附註1)
					缺乏適銷性貼現率為15.6%(2024年：15.6%)。(附註1)
未上市股權投資 — Biomed *	-	5,838	第3級	市場法—此方法需考慮即將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的公開發售價格	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價格每股4.00美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負債					
或然代價	-	21,000	第3級	業績補償計算方法—根據所有保證年度的財務表現	保證年度的淨資產及總實際淨利潤

* 於2025年3月6日，Biomed的普通股獲准在納斯達克資本市場上市，公開發售價格為每股4美元。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當Biomed成功上市後，可透過納斯達克資本市場取得活躍市場的報價時，公允價值計量由第3級轉撥至第1級。

附註1：單獨增加所用市銷率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增加，反之亦然。在所有其他變量維持不變的情況下，富華佳信(2024年：富華佳信)的市銷率增加5%，將使股份的賬面值增加人民幣665,000元(2024年：人民幣980,000元)。單獨增加所用缺乏適銷性貼現率將導致非上市股權投資的公允價值計量減少，反之亦然。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1.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及公允價值等級(續)

(b) 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及負債

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未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42. 主要附屬公司

下表列示於2025年及2024年12月31日由本公司間接持有之主要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及 營運地點	已發行及繳足 股本/註冊資本	本集團應佔股權 間接	主要業務
新紐科技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	1港元	100%	投資控股
紐領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中國	15,000,000美元	100%	投資控股
北京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2,030,405元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北京新紐益訊科技有限公司(前稱北京新紐醫 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30,000,000元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海南新紐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10,000,000元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北京東軟越通軟件技術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41,952,884元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東軟越通軟件技術(大連)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5,000,000元	100%	軟件開發及維護
山西新紐智訊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	人民幣700,000元	70%	軟件開發及維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3. 報告期後事項

根據一般授權配售新股份

於2026年2月4日，本公司與一名獨立配售代理（「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本公司已有條件同意透過配售代理按盡力基準，以每股配售股份0.3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最多60,000,000股配售股份（「配售事項」）。配售事項已於2026年2月11日完成，而合共60,000,000股配售股份已按每股配售股份0.30港元的配售價配售予承配人（一名獨立第三方）。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17,909,000港元將用作補充本集團的一般營運資金。有關配售事項之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2026年2月4日及2026年2月11日之公告。

44. 比較數字

為與本年度的呈列方式一致，於2024年12月31日，原計入銀行結餘及現金之人民幣1,435,000元結餘已重新分類為受限銀行結餘。經修訂呈列方式更恰當地反映該項目之性質。該項重新分類對本集團的已呈報財務狀況或業績並無重大影響。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由於受限銀行結餘的期初結餘，年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人民幣263,000元，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受限銀行結餘的變動人民幣1,172,000元則重新分類為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因此，為與本年度的呈列方式一致，年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減少人民幣1,435,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

根據公司條例，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其儲備變動載列如下：

	附註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一家附屬公司的投資		—*	—*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	5,838
		—	5,838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股權投資		11,873	28,15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68	346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253,946	485,939
銀行結餘及現金		200,804	219,153
		466,891	733,595
流動負債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359	1,335
應付股息		6	7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11,090	11,272
		12,455	12,614
流動資產淨值		454,436	720,981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454,436	726,819
資產淨值		454,436	726,819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	7
儲備	45(a)	454,429	726,812
權益總額		454,436	726,819

* 少於人民幣1,000元

財務狀況表已於2026年3月27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下列人士代表簽署：

翟曙春
董事

秦禕
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

45.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續)

(a) 儲備的變動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匯兌波動儲備 人民幣千元	庫存股份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月1日	710,081	61,821	-	(26,857)	745,045
年度虧損	-	-	-	(79,482)	(79,482)
其他全面收入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23,907	-	-	23,907
年度全面收入(虧損)總額	-	23,907	-	(79,482)	(55,575)
與擁有人之交易：					
出資及分派					
發行股本	39,659	-	-	-	39,659
購回已發行股份	-	-	(2,317)	-	(2,317)
於2024年12月31日及2025年1月1日	749,740	85,728	(2,317)	(106,339)	726,812
年度虧損	-	-	-	(248,079)	(248,079)
其他全面虧損					
由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的匯兌差額	-	(24,304)	-	-	(24,304)
年度全面虧損總額	-	(24,304)	-	(248,079)	(272,383)
於2025年12月31日	749,740	61,424	(2,317)	(354,418)	454,429